

西班牙文学名著丛书

贝克尔诗文选

〔西班牙〕贝克尔 著
尹承东 译

重庆出版社

西班牙文学名著丛书

贝克尔诗文选

〔西班牙〕贝克尔 著
尹承东 译

重庆出版社 ▲

Gustavo Adolfo Bécquer
Rimas Y Leyendas

本书据 Editorial Planeta, S. A. ,1993 年版译出

La presente edición ha sido traducida
mediante una ayuda de la Dirección

General del Libro, Archivos y Bibliotecas

del 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Cultura y Deporte de España

本书由西班牙教育文化体育部图书、档案与图书馆总署资助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贝克尔诗文选/(西班牙)贝克尔著;尹承东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1. 3

(西班牙文学名著丛书)

ISBN 7 - 5366 - 5070 - 1

I. 贝... II. ①贝... ②尹... III. ①诗歌—作品集
—西班牙—近代②散文—作品集—西班牙—近代③短
篇小说—作品集—西班牙—近代 IV. I551. 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5038 号

(西班牙文学名著丛书)

贝克尔诗文选

[西班牙]贝克尔 著 尹承东 译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华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25 插页 2 字数 192 千

2001 年 3 月第一版 2001 年 3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

印数:1—3,000

ISBN7 - 5366 - 5070 - 1/I · 993

定价:12.80 元

译 序

西班牙浪漫主义诗人古斯塔沃·阿道夫·贝克尔（真名古斯塔沃·阿道夫·多米格斯·巴斯蒂达）1836年2月17日生于塞维利亚，1870年12月22日因患肺炎和肝炎综合症病逝于马德里。

贝克尔的一生始终由两样东西伴随着：逆境和难以适应日常生活的苦楚。他幼年先后丧父丧母。由于殷实的家庭日趋败落，他则由教母堂娜曼努埃拉·蒙内哈依收养。九岁时免费进入圣特尔莫航海学校，不久航海学校关闭，他随即被迫辍学。后来他似乎再也没有上过什么正规学校，其成长主要靠勤奋自学读书。他开始想学习绘画，但嗣后他明白自己的才华不在绘画，而在于文学。于是，1854年秋，贝克尔怀着最终从事文学创作的愿望去了马德里。他在咖啡馆里写作，并开始参加“瑞士咖啡馆”的聚会，在那里认识了当时的文人学士。可是，马德里并不是天堂，他在那里过的日子是艰辛的，由于经济拮据，经常为生计疲于奔命。

当时，他经常到皇家风琴手堂华金·埃斯平家中做客，并出席

在那里举行的艺术家和音乐家的聚会。他似乎爱上了埃斯平的女儿胡莉娅,那是一种不声不响的柏拉图式的爱情。后来他成了上流社会贵夫人艾利萨·纪廉的情人,但后者很快就抛弃了他。他在绝望之中同卡斯塔·埃斯特万结了婚,并生了几个孩子,但他并不真正爱她。

尽管贝克尔认为新闻事业没有文学创作那样文雅,但他还是一度想靠从事新闻工作为生。1861年,他正式进入《当代人报》,并在该报上发表了一系列作品。1864年,他离开报界。大约在1868年,贝克尔在内阁首相、保守党人路易斯·贡萨雷斯·布拉沃的保护下,得到了西班牙女王伊萨贝尔二世最后一届政府小说检查官的职务。也就在这一时期,贝克尔把自己写就的一部诗集交给这位政治家,希望后者能写篇序,以增添光彩。不料后来遇到时局突变,诗稿遗失,逼得贝克尔只好在许久以后又追写,才得以成书出版。

贝克尔被认为是西班牙十九世纪最重要的抒情诗人,他的《抒情诗集》大概是西班牙诗歌史上印刷版次最多的作品。当时,杰出的德国诗人海涅的抒情诗感情真挚、语言优美、具有浓郁浪漫主义色彩,风靡欧洲。在西班牙,海涅成为诗人们赞扬和模仿的楷模。在这一潮流中,出现的伟大诗人就是古斯塔沃·阿道夫·贝克尔。拜伦和缪塞对贝克尔影响颇大,但海涅对贝克尔的影响则远远超过这两位大诗人。然而,贝克尔虽接受别人的影响,但却不拘泥于别人的创作,他善于从前辈大诗人的作品中汲取营养,从而丰富自己,塑造自己,创造出自己独特的风格。他的主要作品除诗歌外,还有《西班牙教堂史》、散文《写自我的禅房的书信》、《写给一个女人的文学书简》、《枯叶》及小说《猫客栈》和《三个日子》,等等。

尽管贝克尔是位伟大的散文作家和杰出的抒情诗人,但他生前却遭受到不公正的待遇。可以说,他是一位最悲惨、最不幸的诗人,而最大的不幸就在于西班牙这位如今备受爱戴、深受推崇的诗

人，当年竟没有受到同代人的重视和尊重，以至于他在贫困交加中悲哀地度过了一生。而在1870年英年早逝时，马德里的报纸只用几行字报道了他的死讯。

这里奉献给读者的这个集子，重点是介绍古斯塔沃·阿道夫·贝克尔的诗。因为，不管是在西班牙本土，还是在拉丁美洲，乃至在世界上的其他国家，他主要是以伟大的抒情诗人而著名，他的主要成就是抒情诗。但是，为了使中国读者更全面地了解贝克尔，我也译了他写的几篇传说故事。这些传说故事都是他比较好的代表作品。我认为这些故事本身没有多少离奇之处，之所以值得一读，仍然是因为它们充满抒情，充满诗意，有些章节简直像散文诗。由衷地希望我国西班牙文学界的专家、学者和同行们能进一步更全面地介绍贝克尔，因为我相信这位以写人间真情——爱——为宗旨的非凡诗人一定会受到中国读者，尤其是青年读者的欢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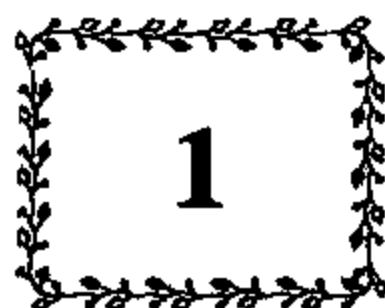
尹承东

2000年12月

目 录

抒情诗(九十七首)	1
传 说	157
魔鬼十字架	159
金手鐲	177
亡灵山	185
月 光	194
绿眼睛	206
白孢子	214
许 诺	233
受难的玫瑰	2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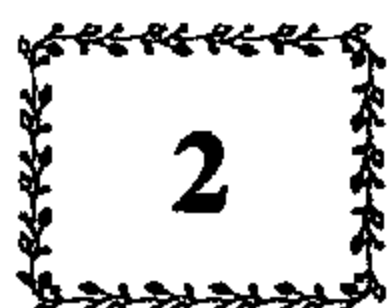
抒情诗



我能把一首奇特动人的歌吟唱，
心灵长夜中它预示降临晨光，
这首歌就写在这一页页纸上，
其旋律在夜空中婉转飘荡。

尽管人类语言艰深贫乏，
我执意用它把这首歌为您来唱，
我要让每一个词、每一句话，
都含有叹息和笑意、音调和色光。

但是，我的奋斗一无所获，
没有什么简谱能包括它的含义，
噢，美丽的女郎，兴许我只能
悄悄把这首歌给您自己吟唱。



一支羽矢，在空中
颤颤悠悠地飞驰，
它从未想过，
最终将落在何地。

一片干枯的黄叶，
在劲风中飞舞翻腾，
谁也无法断定，
它究竟落到哪片田畦之中。

大海汹涌澎湃的巨浪，
在风中向前翻滚奔腾，
激起片片旋涡、道道波纹，
却不知哪道海岸为其最终里程。

一道道光环，
忽忽悠悠行将熄灭，
却谁也说不清楚，
何者最后消逝身影。

这就是我的自我写照，
盲目地在人世间飘零，
不想来自何方，
也不想在哪里终了行程。



种种奇异的震撼，
掀起思绪万千，
似猛烈的飓风，
卷起万重惊涛狂澜。

心灵的私语，
时时积聚增添，
恰如一座火山，
悄悄酝酿喷发烈焰。

恶人鬼魔，
变形的身影，
有如隐现在薄纱后面的
一幅幅风景。

五彩缤纷的色泽，
在苍穹中融合编织，
酷似艳阳中的七彩长虹，
绚丽而又多姿。

无声无言的思绪，
没有意义的话语，
虽然它们也有自己的旋律，
但却没有节拍和韵律。

追思、断想，
那并不存在的事物，
时而乐上眉梢，
时而暗自饮泣。

充沛的活力，
难觅宣泄的机遇，
脱缰的骏马，
飞腾奔驰。

情绪激奋，
举动狂烈；
创造才华焕发，
神魂痴迷。

这就是灵感的释义！
威严的声音，

理清头脑中的纷乱，
黑暗消失处，
继而光明重现。

金光闪闪的缰绳，
必是威力无边，
即使情绪激昂的奔马，
也会规规矩矩地就范。

一道道光丝汇成光束，
把思想紧紧扎揽，
高悬天空的太阳，
把云团撕成碎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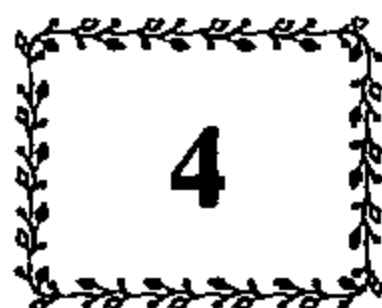
巧妙娴熟的双手，
将不驯的语言汇聚接连，
有如把颗颗珍珠，
组合成美丽的项链。

和谐悦耳的旋律，
通过节奏和韵律，
将飞逝的音符，
组合成悠扬的乐曲。

精巧的凿刀，
雕琢出秀丽的石像，
那楚楚动人的身姿，

衬托着美丽的理想。

理想在这样的氛围里奔驰，
会是井井有序，
宛如隐秘的引力，
将原子聚合为一体。



不要说才思和主题已经用尽，
不要说灵感已经失去，
可以没有诗人，
但永远存在诗句。

只要波浪在阳光下，
跳跃着放出异彩，
只要艳丽的太阳，
能为片片云朵染上红霞金色；

只要空气中散发着浓郁的芳香，
传送着悦耳的鸟语虫鸣；
只要大地上依旧是满园春色，
就会有诗句存在！

只要科学尚没有将生命的源泉
全部揭示开来，
只要大海和天空尚有深不可测的奥秘
不容解开；

只要一直向前的人类尚不知
自己的归宿所在，
只要还有一个不解之谜将人们等待，
就会有诗句存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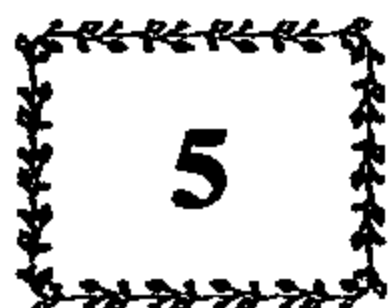
只要我们能感到内心喜悦
而不把笑容流露在唇外，
只要我们能恸哭不止
而泪水却不从眼眶中涌出来；

只要心脏和大脑的斗争
仍然存在，
只要还有希望和回忆存在，
就会有诗句存在！

只要眼睛能把观望它们的目光
反射出来，
只要嘴唇能和他人的嘴唇
同样叹息感慨；

只要两颗心灵在亲吻中
能把感情交流融合起来，

只要世上还有一个娇柔的女人存在，
就会有诗句存在！



我是没有名字的幽灵，
我是难下定义的物质，
我朝气蓬勃地活着，
却没有定型的思维。

我在真空中漫游，
阳光下的烈焰烤得我发抖，
我在暗夜里兴奋异常，
随着迷雾飘动起伏。

我是金线编成的流苏，
从遥远的星辰垂至人间，
我是高空明月洒下的光辉，
安详宁静，柔和温暖。

我是一团燃烧的红云，
在苍茫的暮色中飘挂，
我是一道耀眼的白光，
流星飞过留下的尾巴。

我是高山之巅的白雪，
我是沙原中的烈火，
我是碧海中的波涛，
我是滚撒在岸边的泡沫。

我是诗琴弹出的音符，
我是紫罗兰散发的芳香，
我是坟茔飘忽不定的鬼火，
我是废墟中的洋常春藤。

我伴着云雀歌唱，
我能像蜜蜂一样嗡嗡飞翔，
宁静的夜晚，
我将大自然的声响模仿。

我在滔滔洪流中轰鸣，
我对眩目的火花呼啸，
闪电不容我睁开眼睛，
我在暴风雨中吼叫。

我在山丘中欢笑，
我在草莽中低语，

我在碧波中叹息，
我在枯叶中哭泣。

我随炊烟起伏飘动，
旋转着徐徐上升，
左左右右，飘飘停停，
但最终还是升入天空。

蜘蛛结出金色的网，
挂在树木的枝杈中间，
午休之时烈日炎炎，
我乘蛛网轻轻荡起秋千。

赤身裸体的仙女，
在清澈的小溪中嬉戏，
我蹚着清凉的溪水同她们追逐打闹，
分享她们的欢愉。

在大洋的深处，
茂密的珊瑚林遍布，
地上铺满白色的珍珠，
我在那儿把轻捷的海仙追逐。

在深深的洞穴中，
我混入地下守护神的行列，
虽然那里从不进一丝阳光，
却可以欣赏丰富的宝藏。

我执意地寻觅着
那久远的年代抹去的踪迹，
关于那些帝国，
我知道连名字也没有人记起。

尘世间的变化地覆天翻，
弄得我眼花缭乱，
然而宇宙间的万物，
我均一一饱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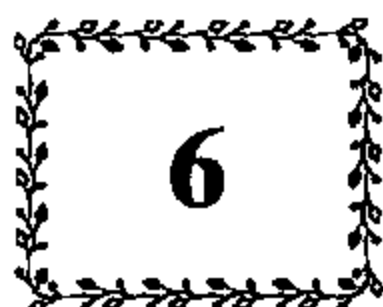
我知道那些地区，
那里笼罩着一片死寂，
惟有一些未成形的星体，
期待着获得生命的信息。

我是一座桥梁，
架在无底深渊之上，
我是无人知晓的高梯，
连着天堂和尘世。

我是看不见的一只环，
形体世界，
思想世界，
紧紧锁在我的两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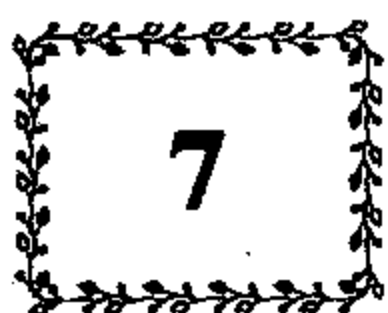
总之，我就是那个幽灵，

不为人知的物质，
是诗人散发出的
神秘芳香的气息。



仿佛徐徐吹来的清风，
夹带着花香和声声虫鸣，
把阴森可怖的战场上的血迹吹干，
掠过万籁俱静的茫茫夜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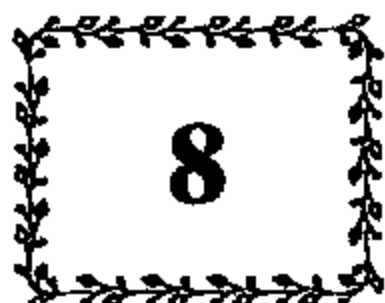
温顺可爱的奥菲利亚，
可怕的悲剧中
英国诗人笔下痛苦和柔情的象征，
理智已失，采花唱歌信步而行。



竖琴立在大厅黑洞洞的一角，
大概早已被主人忘却，
身上落满一层厚厚的尘埃，
同乐曲的缘分久已绝断。

多少音调沉睡在它的丝弦之上，
宛如小鸟在枝头进入梦乡，
只待纤巧的玉指将其拨动，
琴弦便会重新鸣响。

唉！我在想，有多少次啊，
人的才华也这样沉睡在心灵深处，
只待有个聪明人走来大唱一声：
“醒来干事业吧，别再糊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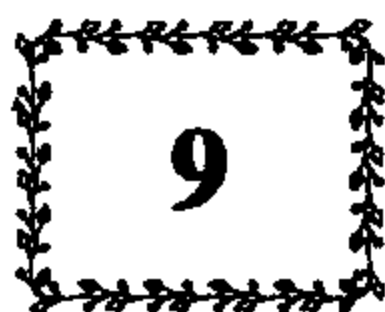
每当我透过
薄纱般颤动的金色尘埃，
去眺望
远方消失的蓝色天际，

就觉得可以离开
这可悲的大地，
像金色的雾霭一样弥漫开来，
随着它细小的微粒，
在空中飘荡隐匿。

每当我在黑黝黝的夜晚，
观望着天幕上
那似燃烧的火眼一般的
闪烁的繁星，

就觉得可以顷刻飞到它们之间，
淹没在它们的光辉里，
同它们一起在熊熊的烈火中
熔化亲吻。

我在疑海中荡桨泛舟，
不知何处去，何处投；
然而，这些渴望告诉我，
在我心灵的深处，
也并非没有神妙之功！



微风轻轻低语，
吻着缓缓荡起的碧波涟漪，
夕阳吻着云朵，
金光红霞把西天掩蔽。

火舌舔着燃烧的树干蔓延，
为的是去吻另一个晃动的火球，
甚至岸边杨柳也垂下枝条，
去回报亲吻它的潺潺溪流。

空气中看不见的微粒，
颤动着在四周弥漫，
天空在万道金光中破碎，
大地兴高彩烈地震颤。

我漂在和声的浪涛之上，
听到声声亲吻、阵阵鼓翅。
我把眼睛合上……出了什么事情？
此乃爱情的奇观！

“我是位肤色黝黑的女郎，
 炽烈得像火一样；
 我是无限激情的象征，
 如饥似渴地追求欢乐的时光；
 你要找我吗？”

“不，你不是我要找的对象。”

“我面孔白皙，发辫金黄，
 可以使你感到无限幸福，
 我柔情浓浓，似大海一般深沉，
 你要找我吗？”

“不，你没有迷我之处。”

“我是一场不能实现的幻梦，
 我是一个雾中光中的幻影，

虚无缥缈，难触难碰，
我无法同你结下海誓山盟。”

“噢，那就请你过来，
接受我的一片衷情。”

姑娘，你又抱怨，又叹息，
因为你的双目似大海一般墨绿；
水仙也有绿色的眼睛，
密涅瓦^①的眼睛也是一样的，
先知穆罕默德^②身旁的天仙美女，
与你的眼睛毫无差异。

风和日丽的春天，
绿色将茫茫的森林装饰打扮，
天空架起的七彩长虹，
绿色也闪耀出它的奇颜。

① 古罗马宗教所信奉的女神，司掌各行业技艺，后来又司理战争，常被人们将其与希腊女神雅典娜视为一体。

② 伊斯兰教的始祖。

翡翠是绿色的，
绿色为人们企盼爱恋；
大洋的波涛同样为绿色，
还有诗人头上的荣耀和桂冠。

你那白嫩的面颊，
酷似结了薄霜的玫瑰花，
透过珍珠色的洁净表层，
可以看到花瓣映出的红霞。

可是，虽然如此，
我知道你仍在抱怨、叹息，
因为你认为你的眼睛，
损害了你的魅力。

不过，请千万别这么想，
实则你那潮湿、墨绿、
动人的双目，
宛如早春鲜嫩的杏叶，
迎着清风颤抖唱歌。

你那红宝石般的樱桃小口，
好似成熟开裂的石榴，
在烈日炎炎的夏令时节，
让人们摘食把干渴驱走。

可是，虽然如此，

我知道你仍在抱怨、叹息，
因为你认为你的眼睛，
损害了你的魅力。

不过，请千万别这么想，
每当你发怒的时候，
双目便闪出光辉四射的火花，
恰如坎塔布连海中的波涛，
汹涌澎湃地撞向岸边悬岩。

你那白皙的前额
和粗大的金色发辫相映成趣，
有如白雪覆盖的高山之巅，
映衬在黄昏绚丽的光彩里。

可是，尽管如此，
我知道你仍在抱怨、叹息，
因为你认为你的眼睛，
损害了你的魅力。

不过，请千万别这么想，
你那双鬓旁金黄色的睫毛，
如同镶嵌着翡翠和金粒的饰针一样，
将一只洁白的貂鼠，
紧紧固定在你的面庞。

姑娘，你又抱怨，又叹息，

因为你的双目似大海一般墨绿；
然而，如果你的眼睛变成黑色或蓝色，
也许你更会感到无限悲戚。

你有一双蓝色的眼睛，
看到你欢笑时它们显露的柔情，
我便想起
晨光在大海上的闪动。

你有一双蓝色的眼睛，
看到你哭泣时它们滚出的泪珠，
我便想起
晶莹的露珠在紫罗兰上的颤动。

你有一双蓝色的眼睛，
每当在你的心中像亮光一样闪现某种念头，
我便想起在夜幕降临时
天空飞逝的流星！

你的形象在我眼中变为一点，
惟有你的双目浮动在我的眼前，
这恰如注视太阳时眼睛变得昏花缭乱，
最后只能看到烈焰中的黑斑。

不论我改换方向欲看什么场景，
到头来看到的还是你烈火般燃烧的眼睛，
但是，我看不到你的整个身影，
而只是你的目光，一双眼睛，你的眼睛。

在我卧室的角落里，我看到
这双眼睛坦然地闪出奇妙的光彩，
就连我在睡梦之中，我都觉得
它们圆睁睁地注视着我的情态。

我知道，在黑咕隆咚的暗夜里，
鬼火能把行人拖向死亡之路，
我看到我在被你的目光拖曳，
但拖向何方？我却不知。

薄雾织成的轻飘飘的纱帘，
余波激起的一道道白色的浪花，
 金竖琴奏出的
 美妙动听的乐曲，
轻风的吻，阳光的波，
 哦，这就是你。

你是虚幻的情影，多少次
我想把你触摸，你都飘然隐去，
像火焰，像声音，
像迷雾，像一湖碧水发出的哀叹。

无涯无际大海中喧啸的波涛，
广阔苍穹下断线的风筝，
怒吼狂风中长声的悲鸣，

对美好事物的永远憧憬，
哦，这就是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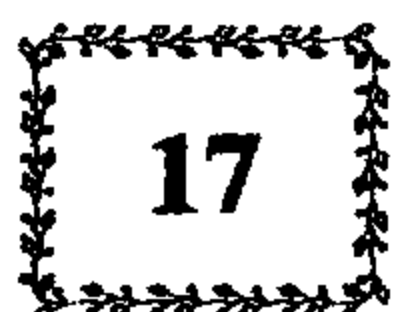
我日以继夜
急切地把你的双目寻找，
如痴如迷、不知疲倦地
追随一个影子奔跑，岂不知
那只是一场狂热的幻想和徒劳。

当你听到露台上蓝色的喇叭花
轻轻随风摇动，
会以为是风叹息着吹过发出的
沙沙响声，
要知道，那是我躲在绿叶丛中
发出的叹息声。

当你迷惑地听到背后有一种
含混不清的声音响起，
会以为是一个遥远的声音
在呼唤你的名字，
要知道，那是我躲在你身旁的暗处
在呼唤你。

当你在深夜突然感到唇边吹来

灼热的呼吸，
你会吓得手足无措，
无限惊悸，
要知道，虽然你看不见我的身影，
我却在你的身旁宽慰地呼吸。



今天大地和天空都向我微笑，
今天明媚的阳光照耀着我的心田，
今天我看到她……看到她，
而她也看了我一眼……
今天我总算认准上帝是神仙！

她精疲力尽地离开舞池，
满脸绯红，气喘吁吁，
在大厅的一端停下，
依偎在我的臂膀上。

轻柔的薄纱下，
玉体上的酥胸轻摇颤动，
一朵鲜花也在晃动，
和着那柔和的动作和节奏。

有如躺在珍珠母的摇篮里，
任大海飘荡，任轻风拂弄，
也许她就是睡在那里，
微开的双唇轻轻地呼吸。

噢，我在想，
谁在这种境地会让时光白白流逝！
噢，如果鲜花也能睡觉，
它该是睡得何等惬意！



当你把忧郁的前额
垂在胸前，
你就像被折断的百合花
一样凄惨。

上帝造就百合，
用的是黄金和白雪，
你是天意的象征，
上帝赋予你同样的纯洁。

20

如果灼热无形的空气
烤烧你的朱唇，
那么你应该知道，
眼睛可以表白心灵，
目光也可以亲吻。

“什么是诗？”你的蓝眼睛盯着我的眼睛，
向我这样发问。

“什么是诗？你是这样问的吗？”

哦，诗……就是你。”

你把玫瑰别在胸口上，
它如何成活生长？
至今我从未见过，
火山顶上有鲜花争妍吐芳。

你如看我一眼，我愿报之一个世界；
你如对我莞尔一笑，我愿报之整个天空；
你如给我一个吻……我不知道
该还你怎样的馈赠！

两道红彤彤的火舌，
在一条树干上互相吸引着接近，
当它们吻合在一起的时候，
二者便化为一体。

竖琴上同时弹出
两种不同的音调，
它们在空中相遇，
和谐地相互拥抱。

两个滚滚的波涛，
一起扑向岸边消失，
当在礁石上撞碎的时候，
各自激起银色的羽饰。

两股升腾的蒸气，
同时发自湖心，
它们在天空融合，
变为一朵白云。

同时产生的两个念头，
同时爆发的两个响吻，
相互融混的两个回声……
那就是我们的两颗心。

在宁静的夜晚，
当幻梦的纱翼将你轻轻裹起，
你那伸展的睫毛，
同乌木的弯弓酷似。
为了能倾听
你那激动的心脏跳动，
为了能把你那沉入幻梦的脑袋
轻轻揽在我的怀中，

我真愿意，我的心肝宝贝，
献出我所有的一切：
阳光、空气，
以及头脑中的聪颖！

当你的双目凝望着
一个无形的物体，

当你的唇边露出
一丝淡淡的笑意，
为了能从你的前额上
看出你无声的思维，
就像天空的云朵
映照在大海的镜子里，
我真愿意，我的心肝宝贝，
放弃我渴望的一切：
金钱，荣誉，
才华，乐趣！

当你的金口不再开启，
当你的心胸加快呼吸，
当你的双颊泛起红霞，
当你乌溜溜的眼睛半睁半闭，
为了能在你的眉宇间
看到炽热的火花闪耀，
那从欲望的火山中喷出的火花，
是火，但又夹带着水气，
我真愿意，我的心肝宝贝，
不再有任何企盼：
信仰，天赋，
天堂，尘世！

我把这事承认,那可真是违心,
 尽管如此,我心上的人儿,
我和你一样,认为一首颂诗
只有写在钞票背面才会动人。

听到这句话,不免会有某个傻瓜
 画着十字大发议论:
“哼,一个十九世纪的女流之辈,
追求物质的庸俗鬼……”蠢话一堆!
那只不过是几个诗人,寒冬里
伴着竖琴发出的呻吟!
疯狗对着月亮的狂吠!
你懂得,我明白,在这个时代,
靠才华写颂诗的寥寥无几,
靠金钱谁都会把颂诗写出来。

你醒着时，我一看你便紧张得发抖，
你睡着时，我才敢鼓足勇气看你，
因此，我的意中人儿，
你入眠时我便守着你。

你醒着时，脸上总是挂着笑意，
你那颤动的朱唇，好像是
雷雨中石榴红色的闪电，
在白雪般的天空中迂回蜿蜒。

你睡着时，嘴角上总是泛起
淡淡的笑意，
柔和得像落日余辉
留下素淡的痕迹，
噢，愿你睡去！

你醒着时，总是看看那边，瞧瞧这边，
潮湿的双目亮光闪闪，
像太阳照耀着蓝色的浪涛，
波峰上跳跃着绚丽的光点。

你睡着时，眼皮下
 发射出静静的光华，
仿佛从一盏透明的灯中
 泻出的淡淡柔光……
 愿你进入甜蜜的梦乡！

你醒着时，谈锋甚健，那话语
 带着颤音响亮悦耳，
就好像倾泻在金色树冠上的
 珍珠样的雨滴。

你睡着时，呼吸有如
 轻缓而有节奏的低语，
这低语飞进我的耳鼓和心底，
 便成了一首美妙可爱的诗……
 愿你甜甜地睡去！

我用手捂住心房，
不让心脏的跳动鸣响，
以便那深夜庄严的静寂，
一直延续到东方露出曙光。

我轻轻关上阳台的百叶窗，
不让那黎明刺眼的光芒
射进卧房，
愿你的美梦不受惊扰……
愿你在睡眠中将欢乐独享！

在茫茫的黑夜，
一个声音轻轻低语，
打破那阴郁的沉寂。
如果我在心灵深处
听到它的回响，
请你告诉我，那是风的幽咽，
还是你的叹息
在向我表明缠绵的情意？

清晨的太阳，
把红霞洒满我的门窗，
我的爱心忆起了你的模样。
如果我的嘴感到
被一双朱唇轻轻压上，
请你告诉我，那是我神志不清的误感，

还是你的心在叹息中
把一个飞吻送到我的嘴边？

不管是在阳光灿烂的白日，
还是在黑洞洞的夜晚，
我爱你的心灵总是感到
你无处不在，无处不见，
请你告诉我，那是在梦中
到处触摸和呼吸，
还是你通过哀叹
把你的气息送到我的身边？

她膝头的裙子上
 摊开着一本书，
她那乌亮的短发
 将我的面颊轻拂，
我想，我们谁也没有
 去看书上的文字，
两个人只是
 静静地沉默；
这样过了多久？就连当时
 我也说不清楚；
只知道，听到的
 惟有呼吸的声息，
它从我干燥的唇间
 急促地呼出；
只知道，我们同时

转过身来，
四只眼睛遇在了一起，
一个响吻飞出。

.....

那本书是但丁的作品，
《地狱篇》；
当我们复又把目光投向书本，
我激动地哆嗦着问道：
“你是否已经懂得，一行诗可以
把一首诗的精华表露？”
而她则满脸绯红地回答：
“还用说，这我早已清楚！”

她的眼里涌出泪花，
我的嘴边涌出请求原谅的话；
想到自尊她没有哭出来，
我到嘴边的话又重新咽下。

我们从此别离，天各一方；
然而，每当想起我们之间的爱慕，
我总不禁要问：“那天为什么我默无一语？”
而她也一定会想：“那天为什么我没有大哭一场？”

我们的恋情是一场悲喜剧，
既荒唐，又神奇，
既滑稽，又严肃，
哭哭笑笑混在一起。

但是，这个故事的结局，
实在令人心碎：
她还是既有眼泪又有欢笑，
可我却只有伤心泪！

她婀娜的身姿一阵风似地飘来，
我忙不迭地把路让开；
我没有转脸去看她的姣容，但是
耳边却响起一个轻轻的声音：“是她。”

谁把下午和早晨连在一起，
此事我并不知悉；我只是知道，
在一个短暂的夏夜，
黎明和黄昏相聚，而……这是她的旨意。



本来只是几句口语之争，
可是，现在事情已经发生，
不管是你还是我，
都难以把是非分清。

很遗憾在世界上
找不到一部爱情词典，
能解释何时高傲就是高傲，
尊严就是尊严！

她悄悄地走过，那杨柳般的腰肢
宛如和谐无声的音乐；
那轻捷悦耳的脚步
好似节奏明快的赞歌。

她那半睁半闭的眼睛
像白昼一样明亮；
那双眼睛所及之处，都是
光芒四射，不管大地还是天堂。

她笑，笑声如潺潺的流水
轻快地欢唱；
她哭，每一滴眼泪都是一首诗，
包含着无限的柔情和芬芳。

她有美丽的线条，吐着浓郁的幽香，
散着炽热，发着强光，
她是产生表情和欲望的形体，
是诗歌永不衰竭的故乡。

她是傻姑娘吗？……得了吧！当她
缄默不语时，就构成一个深奥的谜；
在我眼里，她的沉默
比任何叽叽喳喳的女人更有价值。

35

你的遗忘并不令我感到迷惑，
某一天的亲昵却令我感到惊奇，
因为，我身上有价值的地方，
那价值……你根本不会知悉！

只要把我们的相互冒犯
作为历史写进一本书里，
只要那些相互损害在我们的心中
像在纸上抹掉一般消失……
那我还会对你爱得如痴如迷，因为你的爱在我心中
留下了深深的痕迹，
然而，只要你把这痕迹抹掉一道，
我便会把它们全部抹去！

我先你离世而去，
匕首藏在我的肺腑里，
是你的手用这把匕首，
切开宽宽的致命的伤口。

我先你离世而去，
可我的灵魂不会失望和泄气，
它将坐在死神的门口，
在那里等你。

光阴似箭一般地飞驰，
二十四小时一天，三百六十五天一年，
你终有一天会把那扇门叩响，
谁能逃脱这最终的归宿？

你的罪过如你的尸体，
都将被埋进泥土里，
它们在死亡的浪涛中得到洗洁，
像是另一条约旦河将它们荡涤。

在那里，生命的低语
将颤抖着渐渐变得没有声息，
如同大海涌到沙滩的波浪，
静静地变成一片沉寂。

在那里，在陵墓封闭的地方，
将是永生的开始，
而我们埋藏在心中的千言万语，
都必将倾吐无余！

叹息是微风，飘进太空里，
眼泪是流水，归向大洋去，
告诉我，姑娘，爱情被遗忘的时候，
你知道何处是它的归宿？



何必用你告诉我？我一切都清清楚楚：
她易变、傲慢、虚浮、任性，
即便光秃秃的岩石喷出泉水，
你也难以听到她的心声。

我明白，它的心房有如蛇洞，
那里不容有半点爱情的踪影，
她酷似一尊冷冰冰的雕像，但是……
却有着一副月貌花容！

她的手握在我的手中，
她的眼睛盯着我的眼睛，
她那多情的脑袋，
在我的肩头抚弄。
天晓得有多少次，
我们迈着懒洋洋的步子，
在她家高高的榆树下并肩漫步，
那榆树在她家门前
投下神秘和阴影！

而昨天……仿佛是一刹那间，
却过了一年的光景。
一位殷勤的朋友来到我的面前，
他举止优雅，话语沉静，
风度翩翩，可佩可敬，

说话的神态充满坦诚：

“我好像在什么地方
看见过您。”

噢！傻瓜们，

你们就像沙龙里那些无事生非的女人，
一副高雅文静的面孔，

可专门把爱情纠葛的事儿搜寻。

哦，你们这次可错过了大好时机，
没有捕捉到那令你们兴奋的新闻，
否则，你们便可以

品尝一道美味可口的佳肴，

用饰金的羽毛扇遮挡住面孔，

聚在一起大发议论！

.....

高大茂盛的榆树，

皎洁美好的月亮，

柱廊前的入口，

她家高大的院墙，

你们不要把这一切张扬！

闭上你们的嘴吧，

这一切我全都忘光；

她……她……她比

世界上的所有女人都漂亮！

你是狂风，
我是向你的威力挑战的高塔，
要么你在我身上撞个粉碎，
要么你把我摧垮，
 噢，这可不行！

你是大洋
我是傲然矗立在岸边迎接你冲击的岩石，
要么你在我身上撞成浪花，
要么你把我连根拔起，
 噢，这可不行！

你漂亮，我高傲，
一个要横扫一切，一个寸步不让，
狭路相逢，必然是剑影刀光，

噢,这可不行!

当有人把事情讲给我听,我感到浑身发冷,
就仿佛一把钢刀插入心中,
我急忙倚在墙上,顷刻便失去神智,
不知自己呆在哪里。

我的灵魂被一片黑暗笼罩,
我的心中充满愤怒和怜悯,
这时我才懂得,人为什么会伤心恸哭,
这时我才明白,人为什么会拔剑自刎!

痛苦的阴云消散……我终于
艰难地嘟哝出几句简短的话语……
是谁把事情告诉了我?……一个忠诚的朋友……
噢,他帮了我一个大忙!……我向他表示了谢意。

我把灯放在一旁，
坐在乱糟糟的床上，
一言不发，神情忧伤，呆滞的目光
死死盯着卧室的墙。

这样过了多长时间？我不知道，
只记得待我从可怕而痛苦的痴呆中醒来，
灯即将熄灭，欢乐的阳光
已经洒满我的阳台。

在那些骇人的时刻里，我不知
想了些什么，也不知发生了什么，
只记得我又是诅咒又是哭泣，
一夜间苍老了许多。

好比打开的一本书，
我从你眼里把一切看得清清楚楚，
何必唇边强挂笑意？
眼睛把一切心灵的奥秘都会泄露。

哭吧，不必感到羞怯，
何必不承认，你曾经爱过我？
瞧，哭吧，没有人在看我们，
瞧，我这堂堂男子汉……也流下了眼泪！

拱顶已经松动，
时光将其石料染红，
钢鏊雕出的哥特式图饰，
却依然保持当年的雄风。

花岗岩上雕着盔缨，
走廊里挂满常春藤，
青藤掩映着盾牌，
盾牌上有颗心托在手中。

我们俩停下观望那座拱门，
广场上一片寂静，
她悄悄地对我说：
“那是我忠贞爱情的美好象征。”

啊，这可是肺腑之言，
真的，她将把心托在手中……
或者放在别的什么地方，
但就是不让她在胸中跳动。

她躲在黑暗里把我刺伤，
却吻了我一下来掩饰她的歹毒心肠，
她伸手搂住我的脖子，背后里
却残酷地把匕首插进我的心脏。

她眉飞色舞地离我而去，
高高兴兴，面带笑容，似乎没有事儿似的，
这是为什么？因为伤口并未流出鲜血，
死者仍然站立。

我曾探身于那深深的
地之深渊，天之巨窟，
并且用眼睛或者思维，
探测到它们的底部。

不过，噢，我也抵达过心灵的深渊，
并且俯身将它观看，
可我霎时眼睛昏花，心慌意乱，
因为它竟是那么深不可测，那么黑暗！

仿佛猛然将一把利器从伤口拔出，
我将她的爱情从五脏六腑驱除，
尽管这样做使我感到
生命也随之化作烟雾。

她挂在我心灵祭坛上的肖像，
我毅然扯下抛向远方，
肖像旁那熊熊燃烧的信仰之火，
也随之在死寂的祭坛前失去光亮。

然而，她仍时时出现在我的幻觉之中，
向我的恒心进行挑战……
我何时能在这样的梦幻中入睡，
它使我感到梦已经做完。

有一次我同她邂逅相遇，
她在我身旁悄悄过去，
离去时她脸上荡起笑意，
我不禁纳闷：“她的笑从何缘起？”

继而，我的双唇也挤出笑意，
那其实是痛苦的面具，
那时我想：“难道她的笑
同我的笑是一个意思？”

野蛮人固执地用粗笨的双手，
把树干雕凿成圣像，
尔后跪下来顶礼膜拜，
我和你做的也正是这样。

我们凭着荒唐的虚构，
赋予幻影以真实形象，
既然偶像已经树起，
那就把我们的爱情奉献在这圣坛之上。

为了知道你在别人面前
对我作出的评论，
我情愿献出自己最好的岁月，
尽管我的生命已所剩无几。

为了知道你一人独处时
我在你心中占据的位置，
我愿将我的余生及来世的岁月，
全部抛弃，不留一丝。

滔天的波浪怒吼着，
在寂寥遥远的海滩上自我粉碎，
我愿裹在泡沫的床单里，
让你们带我一同离去！

阵阵的飓风扑来，
将森林的枯叶一扫而空，
我愿裹在劲风的旋涡里，
跟你们一同踏上征程！

电闪雷鸣撕破暴风雨的云团，
把如注的雨点装饰得分外艳丽，
我愿裹在黑沉沉的浓雾中，
跟你们一起飘然而去！

请发一点慈悲之心,带我离去,
让我在眩晕中消失理智和记忆,
请给我一点怜悯吧!……我害怕
一个人独自沉浸在痛苦里!

黑亮的燕子还要回来
在你阳台上重新筑起小巢，
并且再次用翅膀戏弄着门窗的玻璃，
啾啾不停地欢快鸣叫；

但是，那些慢飞凝望
你的姣容、我的幸福的燕子，
那些知晓你我名字的燕子，
它们……永远不再归来！

你花园中茂密的忍冬
还会沿着院墙攀附，
而且在那黄昏时刻，
花儿开得更加赏心悦目；

但是,我们看着那些晶莹的露珠
颤抖着跌落进尘土,
宛如白日滴滴的眼泪……
它们……永远往而不复。

那炽烈而委婉的情语
还会在你耳边轻轻响起,
你的心,也许
将会摆脱深深的睡意;

但是,有如跪在圣坛前崇奉上帝,
我默无一言,如醉如痴爱着你,
……醒悟吧,
谁还能对你怀有如此真挚的情意!

当我们重新忆起往日
那飞逝的时光
在你乌黑的睫毛间
热泪抖动着顷刻涌出眼眶。

眼泪终于滴落，
似晨雾一般晶莹纯洁，
因为你想到：恰如今天是为了昨天，
明天我们还将会为今天叹息难过。

在狂欢的嘈杂声中，
宛如远方飘来的音乐，
一声哀惋的叹息，
飘进我的耳廓。

这叹息我并不陌生，
它是我曾吮吸过的呼吸，
是藏在阴郁修道院中的一棵鲜花
散发的幽香飘溢。

我一日的情人亲切地问我：
“你在想些什么？”我回答：
“没想什么……”“没想什么何以哭泣？”
“我这是遇悲而喜，触酒郁郁。”

今日如昨天,明天如今日,
始终如一!
灰暗的苍穹,永恒的地平线,
走啊……走!

心脏如同一台蠢笨的机器,
有节奏地运转不息;
头脑中愚顽的智慧,
沉睡在一个角落里。

渴望升进天堂的灵魂,
寻找天堂却没有信心;
没有目标,奔波劳顿,
只落得如浪涛盲目翻滚。

反复吟唱同一支歌的声音，
唱来唱去总是一个调门；
如同水滴不停地滴落，
单调得令人腻烦难忍。

时光就这样悄悄地流逝，
年复一年，月复一月，日复一日，
今天和昨天一模一样，天天如此，
既无欢乐也无悲戚。

噢！有时我一边叹息一边回忆
 昔日的悲惨遭遇……
灾难虽令人伤悲，不过，或许
 遭受坎坷才是人生的真谛！

皮肤包着骨架的血肉之躯，
连同疯狂的头脑终于感到疲惫，
这对我并不奇怪，
尽管实际上我尚未进入古稀之年；

我在人世间度过的日子，
纯系自我作践，超负荷运转，
以致我可以对天发誓，
我把一个世纪压缩成为一日。

所以，即便我现在别离人世，
也算不上是天逝，缺乏对生活的体验，
这恰如一件表面崭新的衣衫，
我清楚它里面已破旧不堪。

或许我有些夸张,但事实难以改变,
我伤神的劳辛已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有的痛楚只是在心间暗暗留下可怕的痕迹,
而不是在脸上的额头上边。

你不愿这醉人美酒的沉淀物
 给你留下苦涩的回味吗？
 那你就赶快举杯一饮而尽，
 然后将它弃之一旁吧！

你愿意我们对这段恩恩爱爱
 留下甜美的回忆吗？
 那我们今天就情意缠绵，
 明天就天各一方吧！

我知道你
为什么叹息；
我清楚你
为什么无精打采，一脸倦意。
你觉得好笑？……姑娘，
总有一天你会了解其中的奥秘。
也许你对此表示怀疑，
这我知悉。

我晓得你梦到了什么，
也清楚你梦中见到的东西，
我在你额头上看得明明白白，
如同读一本书中的文字。
你觉得好笑吗？……姑娘，
总有一天你会了解其中的奥秘。

也许你对此表示怀疑，
这我知悉。

我知道你为什么
一时满面春风，一时又脸挂泪迹，
我看透了
你女子心灵深处隐藏的秘密；
你觉得好笑吗？……姑娘，
总有一天你会了解其中的道理：
你感觉很多，却一无所知，
我没有感觉，却一切知悉。

我的生命是一块荒芜的土地，
栽上鲜花也叶落枯黄，
在我不幸的人生旅途，
有人不断地播下灾难的种子，
让我收获它邪恶的果实。

当看到我无可奈何地
忍受着高烧和失眠的折磨，
谁会慈悲地来到我的身边，
在我的床沿坐上一刻？

当我伸出颤抖的手，
已面临身亡气绝，
谁会理解我在寻求友情，
把我的手来握上一握？

当死神冷酷地
让我的双目失去了光泽，
谁会把我睁着的眼睛
轻轻地抿合？

当丧钟当当鸣起，
(如果我的葬礼上有丧钟的话)，
谁会在听到这钟声之后，
为我低声祈祷？

当我苍白的尸体
深埋在黄土之中，
谁还会来到我被遗忘的坟茔之前，
动情地哭上几声？

待到星移斗转，
太阳复又放出光明，
那时，谁，谁还会忆起，
我在人间的飘零？

黎明先是颤抖着出现，
尔后用跳动的光亮划破海面，
继而是喷着火花扩展延伸，
最后变成光彩夺目的烈焰。

闪烁的光芒是欢愉，
黑暗的阴影是悲辛，
噢，在我心灵的漫漫长夜中，
黎明何时来临？

像一群被激怒的蜜蜂
对逝去的时光的回忆，
从记忆的阴暗角落涌出
一件件往事映现在我的脑海里。

我想把它们驱走，但徒劳无益！
它们死死地围困着我，
轮番向我进攻，
把我的心灵蜇刺。

像一个吝啬鬼存放他的财宝，
我将我的痛苦精心保存：
她曾向我发誓对我忠贞不渝，
我也便一直想证明世上该是有永存的爱心。

但是，今天我无益地呼唤着她，
听到的却只是时间的回应：
“啊，可怜的傻瓜，
就连你的痛苦都不会永恒！”

夜晚降临,我无处栖身,
我干渴!……只好吞下自己的泪水,
我饥饿!……只好闭上红肿的眼睛,
等待着死神走近。

我置身于寂寥的荒原!
尽管尘世的喧嚣在我的耳际轰鸣,
我却是一个贫穷的孤儿……对于我,
尘世即荒原,荒原即尘世!

我来自何方?……请你把那条
最崎岖不平的小道寻觅:
在那里,坚硬的岩石上
留下了我双脚流淌的斑斑血迹;
锋利的荆棘丛中
一颗破碎心灵的遗物,
将会告诉你
我的诞生之地。

我去向何处?请你穿过
那最为阴郁荒凉的高寒地域:
在那里,长年积雪不化、
浓雾不散的峡谷中,
一块没有铭文的石碑
孤独地矗立,

它被世人遗忘，
那就是我的墓地。

火红的朝阳冉冉升起，
汹涌的波涛在它的吻下光彩熠熠，
空气似乎在燃烧，
哦，这般景象何等美丽！

悲凉的秋雨，
将午后的天空洗刷得蔚蓝无比，
人们把充满湿气的花香吸吮，
得到的满足是何等惬意！

鹅毛大雪在旷野静静飘落，
室内的熊熊炉火吐着长舌，
哦，沉醉在这样的景象，
该有多么的欢悦！

困了的时候……躺下呼呼大睡，
饿了的时候……吃得肚满肠肥，
这样的日子该说是幸福，
只可惜这并非生活的全部！

昨夜有一梦，
梦景记不清，
然而它肯定是凄凄惨惨，
因为我醒来时依旧是痛苦不宁。

我在床上坐起，
发现枕头已湿，
那时我心中感到既痛苦又愉快，
这样的情感对我是平生第一次。

我的梦必然是一种痛苦，
否则泪水何以把枕头浸湿！
然而这痛苦也含有喜悦，
因为我知道我还有泪水留在眼里。

闪电亮起的时候我们诞生，
闪电尚未消失我们即死去，
啊，人生是何等短促！

我们平生追求的荣光和爱情，
和我们梦中追求的影子别无二致，
啊，醒来也便是死去！

多少次啊，

我站在长满苔藓的钟楼墙旁，
听到呼唤人们去做早祷的钟声，
在夜半时分敲响！

多少次啊，

皎洁的月光把我凄迷的身影，
映照在探出到果园围墙外的
柏树影子一旁！

多少次啊，

当教堂的透雕拱顶在暗夜中隐没，
我看到那雪亮的灯光，
在玻璃窗上闪耀颤抖！

任凭风在塔楼黑呼呼的角落里
呼啸不止，
我还是能从那齐声祈祷声中，
辨别出它抖动而清晰的絮语！

在寒冷的冬夜里，
倘若某个胆怯者鼓起勇气穿过空落的广场，
发现我的身影，
他肯定会快步离去！

谁敢说我在清晨不会碰上
一个多嘴老妪，
她会猜疑我是
负罪死去的教堂执事的亡灵！

我曾在黑暗中走遍
修道院门前和内院的角角落落，
那里生长的荨麻间，
该是还留着我的足迹！

受惊的雕鸮用火焰般的眼睛
死死盯着我的踪影，
最后竟把我视为
自己的良友！

爬虫在我的周围
自由自在地爬行，

就连那静静矗立的花岗岩圣像，
我觉得都在向我致敬！

我夜不成寐，
从而游荡在地狱的边境里，
那是清醒和睡梦交界的神秘地域，
物品在那里都改变成了形体。

万千思绪在我脑海中翻滚，
静悄悄，一次，二次，三次……
渐渐地，翻动的节奏越来越慢，
直至接近于停止。

本来眼睛的光芒照亮灵魂，
眼皮却将这光芒严严封闭，
然而另一种光芒从心灵深处射出，
将幻觉世界照得清晰无比。

此刻在我的耳际响起了一种喃喃细语，
它恰似信徒们在教堂里结束自己的祈祷，
最后说一声“阿门”，
人群中飘动着一片含混不清的声息。

我似乎听到一个细微悲哀的声音，
从远处呼唤了一声我的名字，
我立即闻到熄灭的蜡烛、
潮湿和焚香的气味。

.....

夜色茫茫，
我像一块石头般在黑暗中进入梦乡，
待我醒来时却不禁为之一惊：
“啊，我爱着的一个人已经去了天堂！”

船 工 甲

浪涛的节奏模糊而和谐，
紫罗兰的芳香柔和而清醇，
寒夜银白色的大雾迷漫，
白昼金色的阳光灿烂，
我有一种美好的东西，
爱神永驻我的心间！

船 工 乙

迷人的轻风，艳丽的云团，
壮观的波浪涌到脚边，
渴望的心灵
在梦幻的小岛上休憩戏玩，
所谓天国

不过是甜蜜醉意中的消遣。

船 工 丙

财富是燃烧的火炭，
虚荣乃瞬息即逝的阴影；
荣誉金钱全系骗术，
我只崇尚
真实的东西：
自由！

船工们这样唱着永恒的歌，
划着船悠然离去；
船桨激起白色的浪花，
浪花在阳光下绚丽无比。

“你乘船吗？”船工们向我喊道。
我则笑眯眯地向他回答：
“我早就有漫游大海的经历，
不信？海滩上还晾着我的泳衣。”

人们合上了
她睁着的眼睛，
用一块白色的手帕
盖上了她的面孔，
有些人抽噎不止，
有些人默默无声，
然后一起走出了
她悲惨的卧室。

地上的一盏明灯
将屋子照亮，
床铺的影子
映射在墙上。
在黑影之中，
间或看到

她那玉体酥胸，
已变得冰冷僵硬。

天渐渐亮了，
东方出现了曙光。
大地开始喧闹，
人们离开了梦乡。
人生与神秘相对，
光明与黑暗相抵触，
面对这明显的对比，
我顿时恍惚大悟：
“噢，我的上帝，
人死了该是多么孤独！”

人们把她的遗体抬出家门，
缓步默默地送到教堂，
黑色的灵柩，
安放在设有祭坛的厅堂中央。
在她苍白的遗体周围，
点燃着黄色的蜡烛，
圈围着庄重的黑纱，
气氛异常凄凉。

当教堂里
敲响了最后的一下晚祷钟，
一位老妇人
也结束了她最后的祈祷，

她穿过宽敞的中厅，
推门离开了教堂，
那时在这一神圣的地方，
留下的惟有一片凄凉。

钟表嘀嗒嘀嗒地走着，
节奏清清楚楚，
喷着火花劈剥作响的
是几枝黄色大蜡烛。
一切都是那样的凄怆悲切，
一切都是那样的阴森可怖，
面对这一切的一切，
我岂能不发出深沉的感触：
“噢，我的上帝，
人死了该是多么孤独！”

钟楼上高悬的大钟，
被铁舌撞击得翻转不停，
那是在向她作最后的告别，
寄托人们对她的哀思和同情。
一群亲朋好友
列队鱼贯而行，
那便是送葬的队伍，
身上的丧服严肃而庄重。

在坟地的一端，
丁字镐挖出了她的墓穴，

虽说阴暗而窄狭，
却是她最后的栖身之所。
人们把她抬下墓坑，
然后填土将她掩埋，
继而深深鞠上一躬，
葬礼到此就算结束。

掘墓人扛起了丁字镐，
哼着小曲离去，
他渐渐地在远处消失，
似乎没有发生什么事。
夜色笼罩了大地，
世界一片死寂，
我茫然置身黑暗之中，
再次悟出这样的道理：
“噢，我的上帝，
人死了该是多么孤独！”

在寒冬的
 漫漫长夜，
当凛冽的朔风
 扑打着门窗，
或者飘泼大雨
 拍击着门窗的玻璃，
我会独自地
 记起那可怜的女子。

急骤的大雨啊，
 唰唰唰下个不停，
刺骨的北风啊，
 呼呼呼刮个不止，
她躺在那个洞里，
 四壁已经透湿，
那可悲的尸骨，
 会不会冻成冰块！……

……

尘土化尘土？
灵魂升天堂？
世上的一切均为污浊之物，
终将腐烂变泥土？
这些问题我不知，
但有一事需讲清楚：
人死埋荒野，
惨景不忍睹，
我等何感想？
憎恶加痛苦！
缘何事如此，
鄙人不清楚。

她身着褪色的衣衫，
裸露着丰满的臂膀，
两位英俊的天使，
守护在金色门楣上方。

我走进铁门，
那儿森严壁垒，
只透过深处的双层铁栅栏，
模糊地看到她那洁白的玉体。

她那婀娜多姿的倩影，
如同我在梦中遇到的绝代佳丽，
亭亭玉立，酷似一道扩散的柔光
在夜幕中飘逸。

我神魂飘荡，

感到一种强烈的占有欲，
如同一道深渊吸引着我，
那神秘的景象把我拖向它的谷底。

然而，啊，天神脸上露出了怒气，
他们的目光仿佛在告诉我：
“这道门槛，
只有上帝才能进去！”

当梦幻之神
用它玫瑰色的手指触摸到我们的眼皮，
灵魂便会从它的住所飞快逃逸，
这可是真的？

当夜间的微风轻轻吹来，
雾气便会徐徐升起，
飞到广漠的天空与云层汇合，
这可是真的？

没有人间的喧闹，
没有尘世的烦恼，
那是一个静悄悄的天地，
因而欲念就少？

笑啊，哭啊，爱啊，烦恼，

既没有痛苦又没有欢乐，
如大气中的雨、雷、雹、虹，
五彩缤纷又瞬间即逝？

我不知道这幻觉的世界
在我们身边，还是远在云霄，
不过，我知道我认识的许多人，
却对他们知之甚少！

在拜占庭式教堂
庄严的正厅里，
透过彩色玻璃上闪烁不定的阳光，
我看到了一座墓葬。

奇妙的钢鏊
雕凿出一位窈窕淑女，
她双手把一本书捧在胸前，
和顺地在坟墓上安息。

她那姣好的身躯
摆出一副温柔自然的姿势，
花岗岩雕成的卧榻，
仿佛铺着柔软的羽绒绸缎。

她最后的微笑

仍旧挂在脸上，
有如落日映出的满天彩霞，
闪耀着绝妙的神奇之光。

石床枕旁
端坐着两位天使，
手指按在唇边，
告诉人们不要发出声息。

她不像是死去，
而像是睡在拱厅中的阴影里，
在睡梦中，
仿佛把天国的景色尽收眼底。

我轻轻走向那个昏暗的角落，
站到她的身边，
就像一个人轻轻迈脚步，
走近一个睡眠婴儿的摇篮。

我凝望着那尊石像，
感到一片温馨，
那石床靠墙的地方，
还有一个空位留给另一个人。

在我的心灵之中，
唤起了对来世生活的渴望，
那是一个广阔无涯的天地，

一瞬间等于无数个世纪……

在人生的旅途上，
我已拼搏得厌倦，
因而有时我会怀着羡慕的心情，
把那个偏僻阴暗的角落怀念。

想起那个沉默冷漠的女子，
我不禁感慨动情：
“啊，死人的爱是多么恬静！
坟茔中的梦是多么安宁！”

你说你有一颗心脏，
只因为你感到了它的跳动；
实则那不是心脏，而是一台机器，
随着运行节奏发出咚咚的响声。

希望之神
走在欲望之前，
用它的虚影
伪造出现实的景观。
而它的谎言，
有如凤凰从它的骨灰中
再生一般。

一个女人毒害了我的灵魂，
另一个女人毒害了我的肉体；
不是她们来把我寻找，
所以我对谁也没有怨气。

恰如地球是圆的，它自己旋转不止，
如果明天它自己转着转着停下来，
难道要拿我试问？
难道我的付出能超出得到的东西？

人生如梦，
此梦狂热而短促，
当从梦中醒来，
方知一切皆为虚荣和烟雾……

但愿梦长久，
但愿梦深沉，
直到死时梦不醒……
梦到你我成情人。

永恒的爱

世上可以发生一切!死神可能会用
他的黑色尸体将我缠裹,
但是你的爱之火,
永远不会在我的心中熄灭。

太阳可能会被乌云永远遮蔽,
大海可能会在瞬间干涸,
地轴可能会像脆玻璃般折断破碎,
而你的爱却在我的心中永驻。

致卡斯塔

你的呼吸像鲜花喷吐的芳香，
你的声音像天鹅和谐的歌唱，
你的目光像白昼发出的光辉，
你的肤色像玫瑰那般漂亮。

那颗心对爱情已经死亡，
你却给它以新生和希望，
你在我生命的荒原中生长，
如同鲜花在寒山野岭开放。

露 珠

在洁白的百合花萼片上，
酣睡着晶莹的露珠，
那是一座水晶的宫殿，
纯洁幸福的守护神居住之处。

守护神使露珠变得神秘，
并赋予它馥郁的芳香和诗意，
啊，美丽的百合花，千万别
让阳光的吻将那珍珠化作蒸气。

远 方 的 灯

在那遥远的地方，
在那茂密的丛林中，
你没看到是什么在闪光哭泣？
那是一颗星。

那颗星渐渐靠近，
仿佛在野寺的门廊下，
隔着薄纱闪耀光明，
噢，那是一只灯笼。

我们疾步追赶那个光点，
最后终于辨清：
噢，那不是灯笼，也不是星星，
原来是一盏油灯。

致 艾 利 萨

我创作出自己的诗篇，
为的是让你灰色的眼睛阅览，
为的是让你美妙的歌喉吟唱，
为的是在你心中激起感情的波澜。

我创作出自己的诗篇，
为的是觅得保护在你胸间，
让你给它们以青春、活力和温暖，
这三件事我都不能办。

我创作出自己的诗篇，
为的是让你分享我的快乐，
同时也分担我的苦难，
还要你感到我生命的震撼。
我用忠诚、残梦、欢笑和眼泪，

创作出自己的诗篇，
为的是把生命和爱情，
跪在你脚前一起奉献。

广阔的夜幕，
如一张漆黑的锅底，
你是否听到有人在低声哼唱，
你是否听到有人在悲恸地啜泣？

我用死人般的手指，
弹奏起破旧的里拉琴，
你那青春少女的耳朵，
没有听到它微弱忧伤的声音？

你没有感到我的一滴热泪，
滑落到你的樱桃小口？
你没有感到我的冰冷的手，
握住了你那玫瑰色的小手？

你在睡梦中就没有看到，
有个阴影在空中飘动？
在你幽静的卧室里，
你没有听到你唇边响起的神秘吻声？

噢，我的心肝，我为你起誓，
我看到过你羞怯地偎依在我的怀里，
我闻到过你那茉莉花和晚香玉的气息，
我感到我们曾热烈地吻在一起。

爱 神

我是闪电,我是清风,
我是热泪,我是甜美的笑容,
我是奇异的花朵,我是一条断枝,
我是一个弓箭手,
射出一枝枝钢矢。

我的身体,有如芳香四溢的鲜花,
散发着柔和的气体,
它那迷人的香气,
令崇爱者心往神驰。
我的香气飘到之处,
那里可怕的痛苦便会消失。
我能把最严峻冷酷的灾难,
变为欢愉、甜蜜、柔情的梦幻。

啊，我用鲜花编成的链环，
把人们的心串连，
我乘着风，
在大海上航行，
把人们的种种烦恼，
洗刷得干干净净，
我泰然自若地
向人们分发
幸福或苦痛。

我的威力无际，
欲怒则怒，欲喜则喜，
只要我愤怒地射出钢箭，
冰冷的灵魂
也会变得炽烈无比。

我把甜蜜的微笑献给美女，
让她们的面颊雪一般白嫩，玫瑰般俏丽，
我把她们的朱唇吻湿，让她们的目光
播种无限幸福的种子。
我要让安宁变得可亲、惬意、讨人欢喜，
我也可以把人们的美梦驱之万里。
一切都向我的威势致敬，
人人都向我称臣纳贡；
我是爱神，主宰世界；专制的女人，
爱我吧，明天你就能
登上女王之位。

是 我

如果旁边清澈的流水
映照出你的前额，
你看到自己的面庞燃烧起爱情的烈火，
那是我，是我
躲在深深的水底，
动情地渴望你做出爱我的表示；
是我，用火热的目光
凝望着你的眼睛，企盼在你胸中占据一席之地，
是我神圣的激情……
是我心中的烈日照耀着你的面孔。

倘若在山谷中
你那匆匆的步履突然变慢，
身体弯曲，踌躇不前，
那是我，我的心上人，

用那看不见的带子
将你紧紧捆绑在我的胸中；
是我，为你编织出艳丽的地毯，
使你的身体充满力量和朝气；
是我驾着长风紧紧跟随你，
即使在梦中跟你也不分离。

假若你躺在床上
意外地听到天国的欢歌，
你那憨直的胸怀顿时充满快乐，
那是我，我的心肝……
是我，仰面冲着静谧的天空，
唱起热情奔放的歌；
是我，沿着蜿蜒曲折的陌生小径，
在风中轻飘飘穿行，
寻觅着安宁，
渴望着爱情，直至把你的心占领。

我将火热的前额
贴在冰冷的玻璃窗上，
万籁俱静的暗夜里，
我的眼睛一直盯着她的阳台。

神秘的夜色中，
她的窗前亮着灯，
借着那雪亮的灯光，
我把她圣殿般的居室看清。

她的面颊像大理石般苍白，
一头金发已经散乱，
秀发酷似锦缎的波浪，
遮盖着颈脖和白嫩的双肩。
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

她的美貌令我手脚慌乱。

她对着镜子自我欣赏，
笑视那姣好纤弱的身姿，
轻轻送出一个飞吻，
算是回答镜子中对她的无声赞誉……

然而，灯光突然熄灭，
黑影淹没了眼前的诱人景象，
虽说她吻过的镜子令我无限留恋，
我还是终于慢慢进入梦乡。

致所有圣徒

(十一月一日)

你是可尊可敬的长者，
从那遥远的年代便把信仰的树种撒播，
请在那战胜死神的神灵面前，
为我们虔诚地祈祷。

你们是富有灵感的预言家，
善于把遮蔽未来的神秘帷幕揭起，
请在那于黑暗中带来光明的神灵面前，
为我们虔诚地祈祷。

你们是纯真的灵魂，清白的圣人，
与天使为伍，与天使共存，
请在把孩子召集到身旁的神灵面前，
为我们虔诚地祈祷。

你们是基督教的使徒，
为教会在世间打下强大的基础，
请在代表真理的神灵面前，
为我们虔诚地祈祷。

你们是无畏的殉难者，
在竞技场上流着鲜血赢得荣誉，
请在那给予你们格斗毅力的神灵面前，
为我们虔诚地祈祷。

你们是百合花般纯洁的女郎，
夏天为你们穿上雪白、金黄的衣装，
请在那为世上带来生命和美丽的神灵面前，
虔诚地为我们祈祷。

你们是与世无争的修士，
在战乱中静谧的修道院呼吁和平，
请在于暴风雨中架起安静长虹的神灵面前，
虔诚地为我们祈祷。

你们是博古通今的学者、博士，
笔下为我们留下美德和知识的宝库，
请在代表学识海洋化身的神灵面前，
虔诚地为我们祈祷。

基督大军的全体战士，
所有的男女圣徒们，

请向生活在你们中间并充当你们统帅的神灵，
虔诚地祈祷宽恕我们的罪过。

1

致 情 人^①

漫 步

岸上松青竹翠，
岸下一池碧水，
你我在岸边徜徉，
更有细雨薄雾伴随。

一条竹林小径，
把我们引向幽静之处，
我给你一个轻轻的吻，
你把我的脸庞轻拂。

但愿这条小径，
将我们引向幽谷
在那儿觅得山间野寺，
做我们永世的爱屋。

① 以下七首诗，据说是在贝克尔逝世后在异国发现的出自他手笔的诗作。

划 船

你轻轻荡起双桨，
一叶扁舟在湖中漂浮，
啊，划向哪儿？
划向岸边垂柳处！

我轻轻荡起双桨，
扁舟缓缓离开垂柳，
啊，划向哪儿？
划向莲花吐芳处！

我们轻轻荡起双桨，
扁舟悠悠从荷塘划出，
啊，划向哪儿？
划向湾里无人处！

玫 瑰

我露台上有一盆玫瑰，
绿叶拥着一只花蕾，
中午花蕾尚半开半闭，
傍晚已鲜花怒放令人陶醉。

红花放散出浓郁的芳香，
绿叶使室内充满温馨，
红花绿叶何以如此娇艳？
因为半夜你来和我幽会。

荷 塘

你说你最爱荷叶，
我陪你月夜到荷塘散步，
坐在塘边的石凳上，
你把心曲向我倾吐。

啊，我知道了你的苦衷：
遇到了一位冷漠的丈夫，
他不懂何为爱情，
只追求高官厚禄。

我轻轻抚弄着你的秀发，
吻了你那柔嫩的额头：
“从今以后，我即塘中荷叶，
你即夜间荷叶上沉睡的露珠。”

5

幽 谷

一道沟，
一条路，
沟也通幽，
路也通幽。

山间幽谷无人家，
惟有几棵樱桃树，
春来银花发华滋，
初夏红果挂枝头。

幽静的沟，
幽静的路，
樱桃树下爱神屋，
保佑情侣成眷属。

小 巷

塞维利亚的小巷，
夜间行人稀疏，
我不喜欢隔着铁栅栏谈情说爱，^①
只喜欢伴着情人漫步在小巷深处。

我们走啊走，
情切切，语绵绵，
甜蜜的吻浸润着夜雾花香，
流连忘返直到晨曦初露。

条条小巷深处，
家家关门闭户，
我们却辛勤地筑着爱巢，
祈求上帝赐给我们幸福。

①古时塞维利亚有一种风俗，男女青年都是在晚间隔着窗户上的铁栅栏谈情说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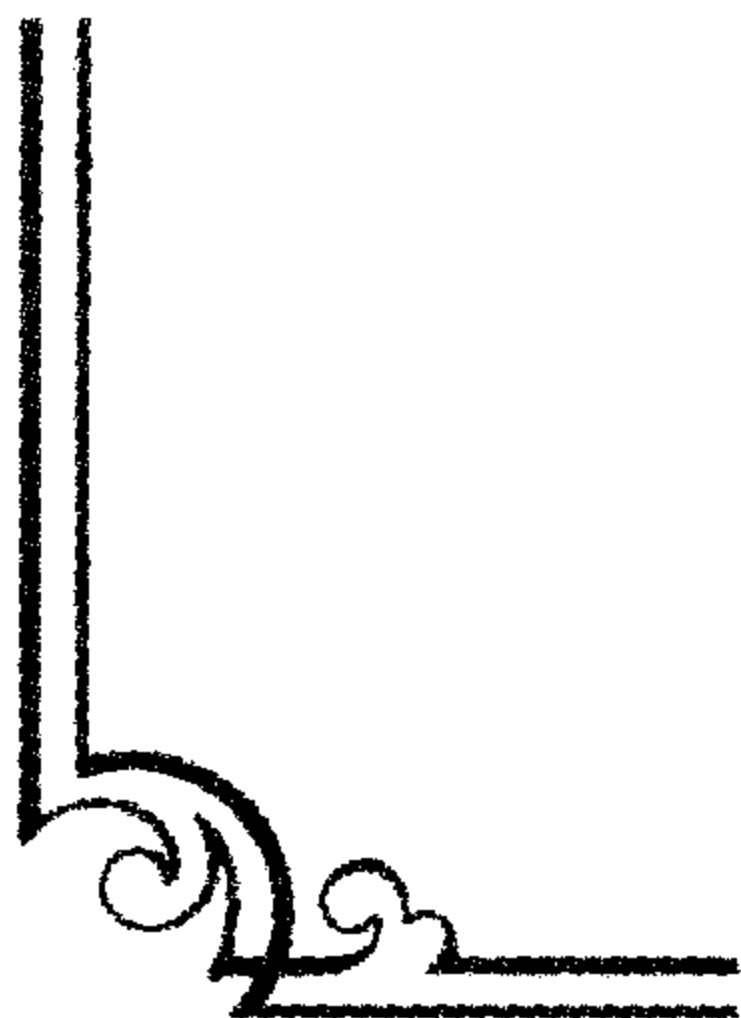
告 别

明天我要离去，
今天同她告别，
她轻吻我一下说道：“我恨，
以后不再见你。”

夜来难以成寐，
忽听室外雨声淅淅沥沥，
我静静站在露台，
似乎闻到她在伴着雨声哭泣。

噢，亲爱的，
何必用眼泪让我心碎，
我不日即可归来，
重新热烈地把你拥抱于怀！

传说



魔鬼十字架

一

当我们经过一天艰苦的行程，终于到达我们旅行的目的地贝尔韦尔时，黄昏已经在美丽如画的塞格雷河畔开始伸展它那轻飘飘的蒸气的翅膀。

贝尔韦尔是一个小镇，位于一个小山坡上。在小山的后边，宛如花岗岩砌成的巨大古竞技场的石阶一般，耸立着浓雾缭绕的、陡峭的比利牛斯山峰。

在小山的周围，起起伏伏的绿色原野上，白色的农舍星罗棋布，远远望去，酷似一群在振翅高飞了一阵之后落在河边饮水止渴的鸽子。

河边有一块光秃秃的巨石，河水在它的脚下潺潺流过。巨石的上边还留着昔日建筑的遗迹，说明这巨石原为伯爵封地和他的最显赫的臣属领地的分界线。

在通向此处的一条弯弯曲曲小路的右边，沿河而上，顺着树木葱郁的河边拐上几个弯，便见有一个十字架。

整个十字架都是铁的，竖在一个圆形大理石墩上。通向十字架

的阶梯,是由松散的、黑乎乎的方石块砌成的。

随着时光的流逝,十字架的表面已蒙上一层铁锈,周围的方石也已断裂和腐蚀。石缝里钻出一些攀缘植物,一直互相绞缠着爬到十字架的顶端,旁边有一棵古老的大橡树,宛如天篷似的遮盖着十字架。

我比我的旅伴们早到此地几分钟。我勒着我的瘦马,默默地望着那个十字架,那是古人们信仰和虔诚的简单的无声的表现。

顿时,万千思绪涌现在我的脑海。那思绪极为轻淡,没有固定的形式,它们像一条看不见光线,穿连着那地方的荒凉、夜幕初降后的一片死寂和我精神上不可名状的忧伤。

在一种自发的、难下定义的宗教思想的驱使下,我机械地翻身下马,脱掉帽子,开始绞尽脑汁搜寻我儿时人们教给我的祈祷词。这些祈祷词后来不知多少次不情愿地从我们的口中嘟哝出来,仿佛可以减轻我们压抑的心情。这些祈祷词又像是眼泪,它可以减轻我们的痛苦,因为痛苦可以通过祈祷像蒸气似的化为乌有。

我刚刚开始喃喃祈祷,突然感到有人抓住我的肩膀使劲晃了起来。

我转过脸,看到一个人站到我身边。

那是我们的一个向导,当地人,他脸上现出一种难以描述的恐怖,一边使劲地把我拖走,一边拿起我手中的毡帽扣在我的头上。

我开始的目光半是惊愕半是忿怒,仿佛向他发出强烈的质问,尽管这质问是无声的。

那个可怜的人对我的态度并不理会,还是坚持要把我拖走。当时他对我说的话我并不懂,但他说话的语调却委实令我心惊胆寒。

“少爷,为了纪念您的母亲,为了纪念世界上一切神圣的东西,您还是戴上帽子尽快离开这个十字架吧!越快越好!难道你已绝望到这等地步,上帝的帮助都不够,还来求魔鬼帮助?”

我呆呆地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地凝望着他。说实在话，我以为他是疯了。但是，他依然十分激动地说：

“您不是在找国境线吗？那么好啦！如果您站在这个十字架前请求上帝给予帮助，周围的群山就会一夜之间长到看不见的星星那么高，叫我们一辈子也找不到国境线。”

听了这话，我不禁笑了起来。

见我笑，他不禁有点悻悻然：

“您嘲弄我？……难道您认为这个十字架同我们教堂门廊上的十字架是一样的吗？”

“这还用说！”

“您完全错了。这个十字架，上帝有的它全没有，它的能耐就是干坏事，该死的东西！……这是一个恶鬼，因此人们称它为‘魔鬼十字架’。”

“魔鬼十字架！”我一边重复着这句话，一边往后退，不觉一阵恐怖开始向我的心头袭来，仿佛一种无名的力量将我从那地方推开。“魔鬼十字架！魔鬼和十字架这两个如此截然不同的概念荒唐地结合在一起，这种事我可是从未想到过！……一个十字架……和一个魔鬼！算啦！算啦！待我们到达镇上之后，也许我才能想通这种荒谬绝伦的事。”

在这一短短的对话之间，我的同伴们也催马赶来同我们会合了。我将发生的事情给他们简单介绍了一下，然后又重新骑上了我的瘦马。当我们在贝尔韦尔最偏僻阴暗的客店下马的时候，教堂里要人们去做祈祷的钟声已经缓慢而悠扬地响了起来。

二

红蓝色的火焰沿着在宽敞的房间里点燃的粗大的橡树干纹缠

在一起劈剥作响，喷发着火花。黑糊糊的墙壁上映出我们颤抖的影子。我们的影子变得很小，而且随着火光强弱的变化，样子变得千奇百怪，滑稽可笑。西洋接骨木的杯子，一会儿斟满酒——是酒，不是水车戽斗中的水——，一会儿喝干，已经在我们围着火堆坐成的圈子里转过三遍，大家都在急不可待地等着那个魔鬼十字架的故事，就像我们在用过一顿简单的晚餐之后，巴望着答应我们的饭后点心快点送上来一样。那时，我们的向导咳嗽了两声，一口将杯中的酒喝干，又用手背擦了擦嘴，便开始讲道：

“这事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具体时间我已说不清楚，反正当时摩尔人还占据着西班牙的大部分国土，我们的国王都叫伯爵，村镇全属于几位领主，而他们则要向比他们更强大的领主进贡。今天我要对你们讲的就是发生在这个时代的事。”

这段简短的关于故事历史背景的导言讲完之后，我们这次聚会上的英雄沉默了几秒钟，仿佛在梳理他的回忆，尔后接下去讲了下面的故事。

在那个遥远的时代，这个镇子和其他几个镇子都属于一位高贵的男爵的遗产。男爵威严的城堡在许多个世纪中都高高耸立在一块巨石的顶端，塞格雷河则在巨石下环绕而过，因此城堡也便取了塞格雷这个名字。

从通往这个村镇的路上，站在巨石的顶端，尚能看到一些残缺不全的长满荆棘和苔藓的废墟。它们恰恰可以证明我讲的故事是真实的。

从前有一位领主，他的祖祖辈辈都住在这块巨石上边的石房子里。这位领主十分残酷，下属百姓都对他深恶痛绝。由于他劣迹累累，国王不容他进宫廷，邻居们不容他进家门。不知是为了让他走运，还是为了让他倒霉，命运之神要他对独自住在巨石顶上感到

厌倦。在那里，他整日郁郁不乐，陪伴他的只有他的弓箭手们。

于是，他开始日日夜夜绞尽脑汁寻找一种适合他性格特点的消遣活动。这实在是不容易，因为他对一切都厌倦了：他厌倦了向周围的领主发动战争，厌倦了棍打他的奴仆，也厌倦了绞死他的下属百姓。

根据编年史记载，此时他想出了一个好主意，尽管这个主意并非让所有人恭维。

他得悉别的更强大的民族的基督徒准备组成一个庞大的舰队，一起去一个美丽的国家夺取我主耶稣的墓地，当时这墓地还掌握在摩尔人手里。于是，他决定随他们一起前往。

他这样做是不是为了赎罪——他的罪过实在是不少——，是不是为了正义的事业而甘愿去流血，是不是为了迁居到一个不知悉他劣行的地方去，这谁也说不清楚。但是，他的这一决定使得大人和小孩、他的臣民和跟他一样的领主都感到欢欣鼓舞，这一点却是千真万确的。他把能弄到手的钱都弄到手。这一大笔钱解救了受压迫、受剥削的村民，他的田产保留下来的只有塞格雷河畔的那块巨石和城堡的四个尖顶高楼，因为那是他父亲的遗产，然后便忽然间消失了。

这样的事情发生之后，整个地区自由呼吸了一段时间，人们仿佛是从一场噩梦中醒来。

这里的一切都变了，树上看到的是压在枝头的累累的水果，再不是吊着的一串串的死尸；村里的姑娘头上顶着罐子到路旁的泉里取水，再也不用提心吊胆；牧人们到塞格雷河边去放牧，再也不用着抄那些荆棘丛生的偏僻小道，再也不会为在每个道路的拐弯处都遇到他们可爱的主人的弓箭手而吓得瑟瑟发抖。

日子就这样不知不觉地三年过去了。那个恶霸劣绅——人们都这样称呼他——的故事惟有老太婆们不曾忘记。她们在冬日长

时间熬夜的晚上，一遍又一遍地讲给那些惊奇得瞪大了眼睛的孩子们听。当孩子们啼哭不止，谁也劝不下来的时候，妈妈们便说“塞格雷河边的领主来了！”那时孩子们便吓得不哭了。然而，不知是晚上还是白天，不知是从天上掉下来还是从地下冒出来，突然一天那个令人毛骨悚然的领主真的出现在了臣民们中间，就像常言说的那样，是有血有肉的一个大活人出现在人们的眼前。

我不想描述这件出乎意料的事发生之后当地的情况是怎样的，因为你们完全可以想象得出，而且想象得比我的描述会更清楚。我只想告诉你们，他一回来，马上要收回他出卖的一切权利。如果说他在出征之前是个大坏蛋的话，现在就变得更坏。如果说他在去打仗之前是个毫无信誉的可怜虫的话，现在他除了自己的长矛和五六个跟他这位首领一样黑良心的、道德败坏的冒险家之外，更是变得一无所有，更是一切都不在乎。

自然，各村镇的百姓拒绝向他交税，因为他们为争取到免除他的赋税已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然而，这位领主连管辖这一地区的伯爵们让他依法行事的信件都不放在眼里，他把这些信钉在他城堡高楼的旁门上，把送信来的人吊在一棵橡树上。

人民被激怒了，他们走投无路，最后便一起商量求助神灵保护，拿起了武器。但是那位领主也不示弱，他纠集起自己的走狗，求助魔鬼的帮助，登上了那块巨石，准备迎战。

可怖的、血淋淋的战斗开始了。在所有的地方，不分白天黑夜，都是手持各种武器的人们的一片厮杀声。有的人用剑战斗，有的人用火战斗，仗在山上打，在平原上打，白天打，黑夜打。

那不是为了活着而战斗，而是为了战斗而活着。

最后，正义的事业胜利了，你们听听是怎么回事：

那是一个漆黑漆黑的夜晚，大地上万籁俱静，天空中不见一颗星辰，堡垒里边的先生老爷们陶醉在刚刚取得一场胜利的喜悦之

中，正在分战利品。他们一个个醉醺醺的，在盛宴上吵吵嚷嚷，活像疯子一样；他们哼着亵渎神明的小曲，歌颂着他们穷凶极恶的主人。

我刚才说过，那天晚上万籁俱静，城堡的走廊里也没有一点声音，听到的只是那些亵渎神明的咒骂声。那些咒骂声颤动着消失在茫茫黑夜之中，就像消失在那些被卷进地狱的飓风中的罪人们的心灵中一样。

哨兵们看了几遍静静地躺卧在黑暗中的村镇，认为不会有人来突袭，便放心地拄着他们粗粗的长矛站着进入了梦乡。正是在这个时候，几个不怕死的村民，借着夜幕的保护，开始攀登塞格雷巨石。他们爬到巨石顶端时，正好是夜间十二点。

上去之后，他们先是干净利落地解决了那几个哨兵，然后使用在桥头和城堡吊闸上照亮的松明点燃了建筑物。闪电般的大火使巨石顶上顿时乱作一团。村民们在烈火中打开一条道路，转眼间就把那个巢穴里的居民杀了个一干二净。所有的人都一命呜呼了。

当新的一天的晨光洒在杜松树顶上的时候，那些被焚烧的城堡高楼尚还浓烟滚滚。透过断壁上宽大的豁口，借着挂在宴会厅黑色木柱上的一盏油灯，可以清楚地看到那个作恶多端的首领的盔甲在闪闪发光。他的血淋淋的、沾满泥土的尸体躺在被撕破的壁毯和滚烫的灰烬之间，跟他的伙伴们烧成黑乎乎的尸体混在一起。

这以后过了一段时间，荒凉的院子里又开始长出了丛丛荆棘，洋常春藤爬上了黑呼呼的壁柱，蓝喇叭花挂在城垛上轻轻地摇荡。阵阵的轻风，夜鸟的啼鸣，以及在茂密的草丛中活动的爬虫们，弄出的窸窣声只是偶尔打破那个令人诅咒的地方的死一般的寂静。原来居民们那露在地外的白骨在月光下闪着光亮，塞格雷巨石霸主的那些武器依旧挂在宴会厅黑色的柱子上。

谁也不敢去动那些武器，但是，围绕这些武器却是奇闻不断。

那些在白日看到这些武器在阳光照耀下光芒闪烁而吓得魂不附体的人讲出许多耸人听闻的故事，有些人甚至以为在夜深人静时似乎听到了风吹动那些武器互相撞击的声音，那声音酷似长长的凄惨的呻吟声。

尽管围绕盔甲和武器编出不少五光十色的故事，在居民们中间低声地互相流传着，但故事毕竟是故事，充其量也只是一付特效恐怖剂。他们尽管害怕，还是强打精神，装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讲了一遍又一遍。

如果到此为止，事情也就罢了。可是，看来魔鬼却不愿就此罢休。毫无疑问，在上帝的允许下，为了搅得这一地区不得安宁，他又继续兴风作浪了。

在这之前，一切都停留在传说的阶段，没有任何真凭实据。可自此以后，怪事发生得越来越经常，白天有，晚上也有，而且越传越神。

真的，前几天晚上，全镇子的人都看到了一件怪事。

暗夜里，远处出现了一些神秘的鬼火，它们一会儿沿着塞格雷巨石弯弯曲曲的斜坡往上爬，一会儿在城堡的废墟中飘悠，一会儿又像是在空中打转。它们忽而飞速往前奔驰，忽而交叉前进，忽而隐没，忽而再现，最后是沿着不同的方向渐渐远去。这是怎么回事，谁也说不清楚。

这件怪事在一月之间发生了三四次。茫然无措的村民们焦急难耐地想知道那些鬼火到底想干什么。结果它们要干的事很快就出来了：三四家农舍被烧掉了，几头牲畜不见了，几个行人被从悬崖上推下去摔死了。这些事使方圆几十里的地区陷入一片恐怖之中。

没有什么好怀疑的了，是一群歹徒住在城堡的地下室里。

开始，这些恶棍只是偶尔出现在河边森林的某些地方，到最

后，他们占据了所有的山峡，埋伏在所有的道路上，抢掠一切山谷地区，像潮水般地涌到平原上来，见人就杀，将一切掳夺殆尽。

凶杀事件成倍地增长；姑娘们不明不白地失踪；孩童们在母亲的哭叫声中被抢走，到魔鬼般的欢宴上侍奉那般凶神恶煞。人们普遍认为，在这种宴会上喝酒用的杯子，是从被亵渎了的教堂里偷来的圣杯。

人们害怕到那种地步，甚至在教堂敲响钟声要他们去做祈祷的时候，都没有人敢出门。即便在家里，他们也不敢完全肯定能逃脱塞格雷巨石上那帮匪徒的洗劫。

这些人是谁？他们来自何方？他们神秘的头子叫什么名字？尽管人们清楚地看到原来那位封建领主的盔甲已从原来的地方不翼而飞，后来有几位农夫还断言那伙心狠手毒匪帮的头子披戴的盔甲虽不敢说就是那副盔甲，却是极为相似，还是没有人能解开这个谜，虽然他们都竭力想做到这一点。

世上这类的事情，也并非就此一桩。如果把那层令人日益恐惧从而胡思乱想的神秘虚幻的色彩剥掉，它也就没有任何不可思议和奇怪的地方了。

一伙残暴成性匪徒的头子占有塞格雷领主的盔甲，这不是再平常、再自然不过的事情吗？

但是，在最后几次冲突中捉到了一名俘虏——匪首的走狗之一，他在临死之前披露的一些情况却十分有分量，使得那些最不轻信的人都坐立不安。他讲述的内容大致如下：

我出身于一个贵族家庭，青年时行为不端，迷上了花天酒地的生活，最后导致犯罪。这惹火了我的亲戚，父亲也对我恨得咬牙切齿，以致临终前剥夺了我的继承权。我落得孤身一人，手无分文。那时大概是魔鬼给我出了个主意，让我纠集一伙跟我处境相同的年

轻人，对他们许下诺言，说可以让他们过自由自在、灯红酒绿的放荡不羁的生活。一些青年人听了我的话，真的毫不犹豫地投到了我的门下。

当时，我们这伙年轻人只是为了聚在一起过欢天喜地、无忧无虑、天不怕地不怕的日子。从那以后，我们便靠自己的胆量当地头蛇，过得逍遥自在，直到上帝根据我们每个人的意愿为我们作出安排，就像今天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一般。

我们的目标确定之后，就把这一地区作为我们未来活动的舞台，并且选择了被遗弃的塞格雷城堡作为我们随时聚会的地点。这个地方很安全，因为它不仅地势有利，而且十分坚固，还可以免受平民百姓的攻击，因为他们迷信，对这块地方怀有恐惧心理。

一天晚上，我们在废墟的拱门下，围着一堆把寂静的走廊映得通红的篝火坐在一起，为选谁做我们的首领的问题展开了一场激烈的争论。

每个人都摆出了自己的功绩，我也阐明了我的权利。有些人已经用威胁的自光扫视着周围在一块窃窃私语，有些人则醉醺醺地大嚷大叫着准备拔出匕首解决问题。这时，我们忽然听到一阵丁当作响的武器声，随后是咚咚的脚步声，而且越来越清晰。我们不约而同地用怀疑的目光紧张地环顾四周，同时一跃而起，拔出各自的武器准备厮杀。但是，当我们看到一个人迈着坚定的步伐走过来时，大家都愣住了。那人身材魁梧，全副武装，头盔的帽檐遮着他的脸。他拔出大刀——这大刀也许两个大汉才能搬得动——，站在倒塌拱顶的一块残石上，用瀑布跌落般的瓮声瓮气的雄壮声音喊道：

“在我还住在这座城堡的时候，如果有人胆敢想做首领，那就请他把这柄大刀拿起来，这是权力的标志。”

大家都沉默不语。片刻，我们便一起高声宣布他为首领，并且向他献上一杯酒。他打了个手势，表示拒绝喝酒，这大概是

因为他不愿打开头盔的面罩露出面孔。他的面孔一直遮盖着，我们力图通过铁面罩的缝隙看看清楚，但是徒劳无益。

尽管如此，那天晚上我们还是庄严地宣誓效忠于他，第二天夜里我们便外出打劫了。在抢劫活动中，我们神秘的首领一直走在我们的前头，烈火不能让他止步，危险不能把他吓倒，眼泪不能让他感动。他总是一言不发。但是，当鲜血在我们手上流淌着冒出蒸气的时候，当女人们在废墟间魂飞胆战地逃跑时，当孩子们发出痛苦的尖叫和老人们在我们的殴打下命丧黄泉时，听到那一阵阵的呻吟声、咒骂声和号叫声，他总是报以令人毛骨悚然的纵声狞笑。

他武器从不离身，胜利后也不摘下头盔；他不参加宴会，也从不睡觉。有的剑刺进他的盔甲，却不能致他以死命，拔出来时也不见鲜血。大火烧红了他的脊背和铠甲，他仍旧无所畏惧地在火中前进，寻找新的牺牲品。他蔑视金钱，不贪女色，也没有什么野心。

在我们中间，有人认为他是个古怪人；有人认为他是个破落贵族，出于廉耻他盖上了脸；也有的人认为他是一个人形魔鬼。

披露这些情况的人，嘴角上挂着讥讽的微笑死去了，临死前他对自己的罪过毫无忏悔之意。几个跟他一样的人，在不同的时代也落了个同样的下场。然而，那个可怕的首领却继续着他的烧杀抢掠的勾当，因为不断有新的背叛信仰的人聚拢到他的身边。

塞格雷地区不幸的居民们对生活感到越来越厌倦，越来越绝望，他们对那种混乱的局面束手无策，不知如何是好，他们只是觉得那样的日子越来越可悲，越来越难以忍受。

当时在镇子附近的密林深处，有一座为纪念基督教十二使徒之一圣巴托洛米修盖的小寺院，寺院里住着一位大慈大悲、为人师表的圣人。由于他总是对人良言相劝，又有准确的预见性，镇上的人总觉得他身上有一种神圣庄严的气味。

由于这位可敬的隐士尽人皆知的精明和多闻博识，贝尔韦尔镇的百姓们在通过他们圣洁的保护神求得上帝的仁慈之后，便请他来帮助解决这一难题。他们不难想到，这位圣人知道魔鬼就在附近，并且不止一次地制服过他。他劝告村民们在晚上埋伏在曲曲弯弯的通向塞格雷巨石的那条石子小路旁边（城堡就坐落在巨石顶上），同时嘱咐他们在埋伏好之后，无须用别的办法，只要用他教会他们的一段绝妙的咒语便可轻而易举地擒到魔鬼。村民们按照老人的教导背熟了那段咒语，根据编年史明白无误的记载，使徒圣巴托洛米就是用这段咒语捉到这个魔鬼的。

计划立刻实施，结果是大喜过望。第二天，当太阳还没有照到贝尔韦尔的高塔的时候，村民们已经三三两两地聚集在马约尔广场上，带着神秘的神情互相讲述着那天晚上怎样五花大绑地将那个名扬全地区的塞格雷区上的匪首拥在一匹高头大骡子的背上带回了镇子。

村民们用什么法术生擒了那个魔鬼？镇上的人谁也说不清楚，就连亲自参加捕捉的人也道不出个所以然。然而，事实是，利用那位圣人，或者说是他的虔诚信徒的咒语，魔鬼的的确确像上面讲述的那样被带到了镇上。

这件奇闻刚刚一传十、十传百地从这家传到那家，人们便欢天喜地地涌到了大街上，跑到牢狱的门口聚集在一起，教区的大钟当当响了起来，召唤着人们去观看对魔鬼的审判，所有德高望众的居民都到场了，大家都焦灼地等待着犯人出现在临时任命的法官面前。

法官是由乌赫尔的伯爵们任命的，他们可以不经任何人批准即可以迅速对那些为非作歹的匪徒进行严厉的审判。他们稍微商议了一会儿，便命令把罪犯带上来听候对他的正式判决。

如上所述，不管是在犯人去法庭必经的马约尔广场还是在大

街上，到处都是人声鼎沸，活像一群群的蜜蜂。他们恨不得马上就看到那个奇怪的犯人，特别是在牢狱门口，人群的骚动更是愈来愈严重，有些人在高声交谈，有些人在低声耳语，有些人发出威胁性的喊叫。正当看守们吓得惊慌失措的时候，幸好下达了提犯人的命令。

那个全身披戴着盔甲、用头盔的面罩遮着脸的犯人在牢狱坚实的拱门下一出现，密集的人群中立刻发出一阵低声的、长时间的议论声，罪犯好不容易才从人群中穿过去。

大家都认出了犯人身上的盔甲正是塞格雷领主的盔甲。当人们在那座该死的堡垒的墙上看到它时，都把它作为最阴森可怕的东西议论着。

毫无疑问，武器也是那位塞格雷领主使用过的。当年他们跟那位领主作战时，不知曾多少次看到他头盔上的黑色羽饰在空中飘动。在那位领主死后，这个令人瞩目的黑色羽饰曾和其他武器一起挂在烧黑了的城堡的柱子上，在黄昏时分跟墙上的洋常春藤一起在风中摇动。但是，那个此时佩带着这些武器的陌生人是谁呢？他们很快就要知道了，至少他们是这样认为的。但是，像其他许多事情一样，他们的希望完全落空了。因为本来指望这次庄严的审判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可是没想到结果却是把人们弄得更加糊涂了。

那个神秘的匪徒终于走进了审判厅。一听到大厅高大的拱顶下响起了匪徒金马刺的撞击声，喧哗不止的人群立刻变得鸦雀无声。那时，一个法官用缓慢而犹豫的声音问那个匪徒叫什么名字，大家都竖起了耳朵全神贯注地听着，惟恐漏掉匪徒回答的每一个字。但是，那位战将只是轻轻地耸了耸肩膀，露出一副鄙夷不屑的神情。这使法官们大为光火，他们不禁惊讶地互相看了一眼。

法官们又连续问了两三次，结果得到的回答都是一样的。

“掀开面罩！摘掉头盔！摘掉头盔！”观看审判的村民们开始喊叫起来。“摘掉他的头盔！让他露出脸来，看看还敢不敢这般傲慢地侮辱我们！ he 现在是欺负我们不知道他是谁，我们要认识认识他！”

“摘掉你的头盔！”原先对他讲话的那个法官重复道。

那位战将依然无动于衷地站在那儿。

“我以法庭的名义命令你这样做。”

战将还是木然不动。

“我以至高无上的伯爵们的名义命令你这样做！”

这种呵斥也没有用。

人们气愤得忍无可忍了。那犯人顽固得一言不发，足以耗尽圣徒的耐心。一位牢狱看守怒气冲冲地朝他扑过去，啪的一下拉开了他的面罩。天哪！听众席上人们不约而同地惊叫起来，他们个个目瞪口呆，一句话也说不出。

事情真是太离奇了。

头盔的面罩掀到了前额，从闪光铮亮的钢护喉甲往上看去，居然是空的……完全是空的。

顷刻的恐惧过去之后，人们想去摸一摸那个头盔，不想那全副盔甲竟轻轻地颤动着四分五裂散开来，发着沉闷奇怪的声音落在了地上。

大部分看热闹的人看到这件新的怪事都争先恐后地逃出大厅，惊恐万状地往广场跑去。

这条新闻像闪电一般在焦急地等待着审判结果的人们中间传开来。他们大惊失色，乱作一团，大声地喊叫着。此时他们都已坚信不疑，那位塞格雷的领主死去之后，这个魔鬼继承了贝尔韦尔的领地。

骚乱的人群终于安静下来，他们决定将那套奇妙的盔甲送回一间牢房里。

到了牢房之后，大家又决定派遣四名使者，让他们以全体受苦受难的镇民的名义将此事告知乌赫尔的伯爵和大主教。没过多久，使者们就带着上述显贵们的决定回来了。正如常言说的那样，伯爵和大主教的决定简短而扼要：

“把那套盔甲挂在镇子的马约尔广场上。如果魔鬼再去穿它，他就别想再逃走，我们就用那套盔甲杀死他。”

听了这一英明的决定，贝尔韦尔镇的百姓们都十分高兴。他们又重新聚集在法庭，打发人在广场上架了一个高高的绞架。当人群站满各条大街小巷的时候，一些人便在十分庄严的气氛中到牢狱去取那套盔甲。

但是，当这些可敬的人们走进牢狱坚固的拱门下的时候，却见有个人扑通一下跪在了他们的前面，他脸色煞白，慌作一团，使得来取盔甲的人都愣住了。那人接着便眼里噙着泪水喊道：

“请原谅，先生们，请原谅！”

“请原谅！原谅谁？”一些人叫道，“原谅那个住在塞格雷领主盔甲中的魔鬼吗？”

“是原谅我，”那个倒霉鬼以颤抖的声音继续说道，这时人们才认出那是监狱的看守。“是原谅我……因为那套盔甲……不见了。”

听了这些话，门廊下的人们脸上都露出惊讶之色。如果不是那位失魂落魄的看守讲出下面一番话，围拢在他身旁贪婪地听着的人们，天晓得会一言不发、木然地在那儿站多久。

“饶恕我吧，先生们，”可怜的看守说道，“我什么都不会对你们隐瞒，即使对我不利的事我也不会隐瞒。”

大家都沉默不语，看守接下去说道：

“我永远无法把事情说清楚。不过，问题是我一直认为那个空盔甲的故事是为某个贵人编出来的神话，只是出于这位贵人在民众中的威信，我们既不能戳穿，更不能惩罚他，绝对不可能。”

“我一直就是这么认为的。我认为自从第二次把那套盔甲从审判庭送回牢狱后，它是绝对不会移动的，这完全可以证实。有天晚上我想揭开这套盔甲的奥秘——如果它有奥秘的话——，我轻轻地起床，把耳朵贴在紧紧关闭着的牢房门缝处，但是连一点声音都听不到。

“我想通过墙缝窥探，也是徒劳枉然。那盔甲散乱地扔在一个最黑暗的角落里的一些稻草上。一天天地过去了，它一点不变，一点不动。

“最后，一天晚上，出于好奇心，我想自己来证实一下那件可怕的东西没有任何神秘之处。我点了一盏提灯走向牢房。我打开两道门，走进囚室，甚至连门都没有关，因为我坚信那一切只不过是胡编乱造的故事而已。如果不是这样想，我是绝不会这么干的。但是，我刚往前走了两步，灯就自己熄灭了，我的两排牙开始格格格地磕碰起来，头发也竖了起来。突然间，黑暗中一种铁器移动和连接在一起撞击的声音打破了我周围死一般的寂静。

“我的第一个反应便是转身往门口扑去，以便拦住它的去路，但是，我刚抓住门扇，一只戴着护手甲的大手便抓住了我的肩膀，然后它用力一甩，就把我摔在了门槛上。我在那儿一直躺到第二天清晨，当时我的仆人们发现我晕倒在那儿，失去了知觉。我只记得，在我跌倒之后，我似乎模模糊糊地听到了咚咚的脚步声，与此同时，还有马刺的响声，这些声音渐去渐远，最后消失了。”

监狱看守讲完之后，先是一片死一般的沉寂，随后便爆发出一阵抱怨声、喊叫声和威胁声。

那些心情最平和的人出面把镇上的人好不容易才安抚下来。村民们对刚刚发生的事十分气愤，他们高声嚷叫着要处死为他们重新带来不幸的那个好奇的家伙。

最后，骚动终于停息，人们开始安排重新追捕那个魔鬼，结果

还真的如愿以偿了。

几天之后，那套盔甲又重新落到追捕者们的手里，因为他们已经掌握了制服它的方法，又得到圣巴托洛米的帮助，所以事情并不十分困难。

但是，问题并没有就此解决。为了制服它，人们把它挂在绞架上，但是没有用；为了不让它有任何逃跑的机会，人们以最严格的方式看守它，也是没有用。只要那套拆散的盔甲见到一点光亮，马上会自动地连接起来，然后便开始轻轻地跑动，跑到山上去，跑到平原上去，那是上帝赐给它的福分。

这类的事情三天三夜也讲不完。

村民们急得团团转，拿那套盔甲没有一点办法。最后，他们决定把它的部件分到各家各户，那大概是第一百次落入他们手中了。这样做了之后，他们又去求那位曾经给他们出主意、让他们茅塞顿开的慈悲隐士，让他决定他们应该如何处置那套盔甲。

那位圣人吩咐全镇人都去忏悔，在一个山洞里关三天，那个山洞算是他们的避难所。这样三天过去之后，他吩咐把那套隐藏着魔鬼的盔甲熔化掉，用它和几块塞格雷城堡的方石竖起了一个十字架。

尽管又发生了许许多多可怕的怪事，把如同惊弓之鸟的贝尔韦尔的村民们吓得魂飞魄散，但那项工程还是完成了。

当把盔甲的各个部件投进烈火里开始烧红的时候，从那堆熊熊的大火中，仿佛发出了长长的、深沉的呻吟声。那些盔甲的部件仿佛是有生命的，它们忍受不了烈火的烤烧，在燃烧的树干上东窜西跳。在长长的火舌上，红色、绿色、蓝色的火苗劈劈剥剥地喷射着火花，并且不时地打着卷儿发出格格啪啪的声响，仿佛是一群魔鬼骑在它们头上，拼命要将他们的主人从那场灾难中解救出来。

那套盔甲在炫目的烈火中渐渐地失去自己的形状，变成了一

个十字架，这个过程是奇特而又可怖的。

铁锤丁丁当当雨点般地落在砧子上，发出令人心惊胆寒的声响。二十位强壮的大汉牢牢地抓住夹着烧红了的金属的铁钳，让那些金属在锤击下跳动和呻吟。

当象征我们得到拯救的十字架的横梁已经成形，顶端也露出了模样儿时，那团烧红了的罪恶的金属突然可怕地抖动了一下，又重新蜷曲在一起，在那些竭力要摆脱它的致人以死命的臂膀的不幸者中间绕成了一个圈圈儿。它像蛇似的绕成了一个环，又像闪电似的曲曲弯弯地闪烁抽搐着。

工匠们不停地锤打，他们坚定不移的信心、祈祷和圣水，终于打败了那个地狱中的妖魔，盔甲最后变成了十字架。

这就是你们今天已经看到的十字架。那个魔鬼就被固定在这个十字架上，所以它叫魔鬼十字架。在这个十字架前，姑娘们不会放百合花束，牧人们经过时不会脱帽，老人们也不会跪拜，只是由于牧师们严厉的训诫，小伙子们才没有拿石头去砸那个十字架。

上帝封住了魔鬼的耳朵，不让他听到人们在他面前的祈祷。冬天，成群的饿狼聚集在保护这个十字架的杜松树旁，以便扑向路过的牲畜。匪徒们在这棵大树下等待着过路行人，将他们杀害后埋在十字架旁边。当风雨大作的时候，一道道闪电弯弯曲曲地和十字架的横梁接连在一起，咔嚓嚓震天动地地击碎它基座上的方石。

金手镯

一

她是一个美丽的女子，美得令人眼花缭乱，美得令人眩晕，美得超出我们梦中的天使。不过，她是一个超自然的神人，也可说是一个女妖精，或许是魔鬼将这种魅力赋予几个生灵，让他们在人间充当自己的工具。

他爱她，那是一种无限深情的爱，不能自拔的爱，他本想在这种爱中得到欢愉，结果觅到的却只是痛苦和折磨；这种爱看起来像是幸福，而实际上却是像失去幸福而赎罪。

像世界上所有的女人一样，她十分任性而古怪，非常非常的古怪。

他像与他同代的所有男人一样，迷信而勇敢。

她叫玛丽亚·安图涅斯。

他叫彼得罗·德奥雷利亚纳。

两个人都是托莱多人，而且两个人住在同一座出生和成长的城市里。

这个动人的故事所讲的传说发生在许多年以前，说的仅仅是

故事的主人公的事，没有涉猎其他的范围。

我是一个诚实的编年史学家，对故事有一说一，有二说二，绝不添枝加叶，以便更真实地反映其原来的面貌。

二

一天，他看到她在哭，于是问道：

“你为什么要哭？”

她擦了一下眼睛，盯着他看了一眼，叹了口气，接着又哭起来。

那时，彼得罗走近玛丽亚，拉起她的一只手，将臂肘支撑在阿拉伯式的石栏上，那位美丽的姑娘就是在那儿注视着河中的流水。他又一次向她问道：

“你为什么要哭？”

塔霍河在岩石间打着旋儿在了望台下呜咽着流过。皇城就坐落在那些岩石之上。太阳已渐渐地隐到附近的群山背后，只有单调的河水声打破黄昏时刻的寂静。

玛丽亚喊道：

“你不要问我为什么哭，你不要问我，我不知该怎么回答你，你也不会理解我。有些想法憋在我这个女人的心灵中，只有哀叹才能将它们排解。那是绞在我脑海中的一些发疯的想法，我没有勇气说出来。这出于我们神秘的本性，简直是不可理解的事情，即便男人也难以理解。我求求你，不要问我为什么这样痛苦。如果我讲出来的话，说不定你会哈哈大笑一阵的。”

这些话讲完之后，她又垂下了前额，而他则又接着问下去。

姑娘终于张开了她那紧闭的双唇，以低沉的声音断断续续地对她的情人说道：

“既然你一定要听，那我就讲出来。这事很荒唐，会让你发笑

的,不过这不要紧。”

“昨天我去了教堂,那里在庆祝圣母节,圣母的像放在架在金凳子上的主祭坛上,宛如火炭似的闪闪发光。风琴的旋律在整个教堂里颤抖着回旋,唱诗班里牧师们在唱着圣母颂。”

“我虔诚地、全神贯注地祈祷着,后来不知道为什么机械地一抬头,眼睛盯在了祭坛上。真怪,有一样东西,我到那时才看到。我也说不清为什么,那样东西吸引了我全部的注意力。你不要笑……那是一个金手镯,上帝的母亲戴在她的一只胳膊上,而那只胳膊就抱着她神圣的儿子……我低下头,又重新祈祷……完全不可能!我的眼睛不知不觉地又回到了祭坛上。祭坛上的灯光从各个角度照耀着手镯上的钻石,使它们发出令人眼花缭乱的奇异的光彩。红色的、蓝色的、绿色的和黄色的光亮在宝石周围闪耀出亿万朵火花,仿佛是火分子形成的旋风,又仿佛是一群火魔在你的周围飞速地打着转儿,以它们的闪光令你眩晕……

“我离开教堂,回到家里,但是脑子里依旧在想着那件事。我上床准备睡觉,但辗转反侧难以入眠……整个晚上我都在考虑着那件事……黎明的时候,我才合上了眼睛。可是,你相信吗?就连在梦里我都看到一个棕色皮肤的美丽女人在我的面前走来走去,一会儿消失,一会儿又重新出现。她满身珠光宝气,对,那是一个女人,已经不是我所屈膝跪拜的圣母。那是一个女人,一个像我一样的女人,她凝望着我,讥讽地朝我微笑。‘你看到了吗?’她向我展示着她的首饰,像是这样对我说。‘它是多么光亮啊!真像是夏夜里从天上摘下来的一串星星。你看到了吗?这不是你的,它永远不会属于你,永远不会……或许你可能有别的更好的、更贵重的首饰,这有可能,但是,这件首饰,这件光彩奇妙、令人神魂颠倒的首饰……永远不会属于你……’这时,我从梦中醒来了。但是,那时和现在一样,那个女人的形象牢牢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她有一股妖气,像一根烧

红的钉子似的令人望而生畏，我难以将她驱走。我想，那肯定是撒旦在施妖术……怎么？你不说话！你不说话！你低下了头！……我的疯话使你感到好笑吗？”

彼得罗痉挛地抖动了一下，紧紧地握住了剑柄，抬起了刚才垂下的头，然后以低沉的声音说道：

“哪里的圣母有这样的事？”

“萨戈拉里奥的圣母，”玛丽亚悄声说。

“萨戈拉里奥的圣母！”彼得罗以恐惧的声调下意识地重复道。

“大教堂萨戈拉里奥的圣母……！”

那时，在她的脸上顿时反映出她的心理状态，有一个想法使她十分害怕。

“啊！为什么它不属于另一位圣母？”彼得罗继续说道，声音里充满刚毅和激动。“为什么它不是挂在主教的帽子上？为什么它不是挂在国王的王冠上？为什么它不是抓在魔鬼的魔爪中？如果是这些情况的话，即使我牺牲自己的生命或被打入地狱，我都要为你夺过来。可是，它属于萨戈拉里奥的圣母，属于我们神圣的帕洛玛，而我……我是生在托莱多的。这不可能，这不可能！”

“绝对不可能！”玛丽亚喃喃道，声音低得几乎让人听不到。“绝对不行！”

说罢，她又哭了起来。

彼得罗将呆滞的目光投向河中的流水。河水在他迷茫的目光下不停地哗哗流淌着，在了望台下撞得粉碎。了望台架在岩石之间，皇城也坐落在岩石之间。

三

啊，托莱多的大教堂！你们可以想到，那是一片由花岗岩雕成

的巨大棕榈树的森林，棕榈树的枝杈交错盘绕在一起，构成一道巨大宏伟的拱顶，拱顶之下居住和停留着凡人和神人，只是那些雕像天才的艺术家们也给予了他们生命。

你们可以想到，那是一个难以理解的光明和黑暗混杂的世界，尖拱上五颜六色的光芒同大殿的黑影融混在一起，灯光在圣殿的黑暗中摇曳、消失。

你们可以想到，那是一个石头的世界，那个世界大得像我们宗教中所说的妖魔，忧伤得像我们有关这些妖魔的传说，神秘得像有关这些妖魔的寓言。对我们先辈激情和信仰的这座永恒纪念物的遥远历史，你们永远也想象不到，多少个世纪人们把信仰、灵感和艺术的精华都投入到它的身上了。

托莱多大教堂里寂静而威严，酷似一首神秘诗，一尊令人望而生畏的圣神保卫着它的门槛，使这座殿堂免受世俗思想和尘世污浊情感的侵袭。

物质消耗在山间的清洁空气中会减轻，在信仰的氛围中无神论可得到治愈。

不错，无论什么时间走进那座神秘而神圣的殿堂，它给人的印象都是巨大而威严的。但是，给人留下印象最深的还是那些在教堂里举行盛大仪式的日子。那时候，它的神龛上挂满金银和宝石，台阶上铺着地毯，柱子上挂着壁毯。

那时候，上千只银灯将一齐点燃，放射出强烈的光束；燃香的烟雾在空中缭绕上升；唱诗班的声音、风琴的声音和钟楼的钟声混杂在一起——从大楼的最深地基到它最高的尖顶，震撼着整个教堂，人们才真的感到和认识到住在教堂中的上帝的至高无上和威严。上帝用他的呼吸使那座教堂充满生气，以他的万能之光使那座教堂充满光明。

就在我们刚才描述的这个场面的当天，托莱多大教堂正在举

行壮观的圣母八日祭最后一天庆祝活动。

盛大的宗教节日吸引来了千百个信徒，但是此刻他们已朝四面八方散去了，小教堂和主祭坛上的灯也全都熄灭了，在最后一个托莱多市民走出去之后，教堂那巨大的大门也吱吱嘎嘎地响着关上了。这时，一个脸色苍白得像坟墓上的雕像般的人压制着自己的激动，轻手轻脚地走到了十字形耳堂的铁栅栏门前。挂在门上的一盏灯，照出了那个人的脸。

那是彼得罗。

两个情人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居然使得他爬到那儿去实施一个让人一想便会吓得头发竖起来的计划？这事谁也说不清楚。

但是，他的确在那儿，他来到了那儿实现他的罪恶企图。从他那不安的目光里，从他发抖的双腿上，从他额头上流下来的大颗大颗的汗珠中，都可以看出他的想法。

大教堂孤独地耸立在那儿，完完全全地孤独地耸立在死一般的寂静之中。

但是，尽管周围一片寂静，还是隐隐约约地有一些模糊的声音传来：像是木头干裂发出的声响，又像是沙沙的风声，或者天晓得是不是一种幻觉。由于心情激动，他所听到、看到和感到的东西都是不存在的。不过，那声响的确忽远忽近，忽然在他的背后，忽然在他的身旁，听来似压抑的抽噎声，又似布料拖在地上的磨擦声，还似不停的来来往往的脚步声。

彼得罗狠了狠心又往前走去，走到栅栏门，上了小教堂的第一道台阶。小教堂的周围是国王们的坟墓，国王们的石像手握剑柄，似乎日夜守卫着那座圣殿，在那座圣殿的阴影里，他们得到了永久的安息。

“往前走！”他低声说。他想往前走，但是不能，双脚像是钉在了

地板上。他垂下眼睛，恐怖得头发竖了起来。小教堂的地板是用宽大的黑色墓地石板铺成的。

有一会儿，他仿佛觉得有一只瘦削的冰冷的手，以不可抗拒的力量将他按在了那个地方不能动弹。即将熄灭的灯光，在大殿深处像飞在黑暗中消失的星辰似的闪耀着，在他的眼前晃动着。他感到墓地的雕像在晃动，主祭坛的神像在晃动，整个教堂带着它的花岗岩拱顶和方石砌成的壁柱都在晃动。

“往前走！”彼得罗又喊道，仿佛那声音出自力量的本身。他走近祭坛，踩着祭坛前的圣石爬上去，一直爬到架着圣母像的小板凳下。他的周围仿佛是一个可怖的梦幻的世界，是一个黑暗和模糊的光亮的混杂世界，那个世界比一片黑暗的世界更为令人敬畏。在那个如此恐怖的世界里，只有天国里的女王在一盏金灯的微光照耀下，安详、慈善而平静地微笑着。

尽管如此，那种一时让他镇静下来的无声的、呆滞的微笑最终又使他害怕起来。那种害怕很奇怪，比原来的恐惧还要厉害。

但是，他还是重新又镇静下来。他闭上眼睛，不去看圣母像。他抽搐地动了一下伸出手去，从圣母的胳膊上摘取了那个金手镯，那是一个圣洁的大主教的虔诚的祭品，是一个价值连城的金手镯。

他已经拿到了那个金手镯，用痉挛的手指以神奇的力量攥着它。剩下的就是逃走了，拿着它逃走。但是，为了逃走，必须睁开眼睛，而彼得罗害怕睁开眼睛看到圣母像，看到墓地上的国王雕像，看到飞檐上的魔鬼，看到柱顶上半人半兽的鬼怪，看到一道道的黑影和在发出奇怪而恐怖的声音的大殿深处像巨大的白色幽灵一般摇动着的一道道光线。

最后，他睁开眼睛一看，突然尖叫起来。

大教堂里到处都是雕像。那些雕像身着素色的长衫从他们原来的位子上走下来，站满了整个教堂，用没有瞳孔的眼睛望着他。

圣神、修女、天使、魔鬼、武士、贵妇人、侍童、修道士和平民百姓，他们在大殿里和祭坛上围在一起，混杂在一起。在他们的脚下，在国王们的面前，昔日他看到的那些在他们的灵床上一动不动的大理石主教正跪在国王的坟墓上主持祭礼，与此同时，一群群花岗岩的爬虫和害虫像繁殖在一具巨大的尸体上的蛆虫一般在石板地上爬着，在壁柱上爬着，在天篷上蜷缩着，在拱顶上悬挂着。这些爬虫和害虫是梦幻中的动物，它们千奇百怪，十分可怖。

他再也坚持不住了，太阳穴上的血激烈地、咚咚地跳了起来，一片血云模糊了他的眼睛，他又令人撕心裂肺地怪叫了一声，接着便晕倒在祭坛上。

第二天，当教堂的神职人员在祭坛下发现他的时候，他手里还拿着那只金手镯。神职人员走近他时，他尖厉地哈哈大笑喊道：

“这是她的！是她的！”

这个倒霉鬼疯了。

亡 灵 山

死人节的那天晚上，不知何时我被教堂的钟声惊醒了，那当当的单调而持久的钟声，使我想起了不久前在索里亚听到的一个传说。

我想重新入睡，但是不可能。一旦想象如一匹脱缰之马似的奔驰起来，便一发而不可收拾。为了消磨时间，我决定把这个传说写出来，而且我真的这么做了。

我是在这个传说的当地听到的。写这个传说的过程中，我几次回过头去恐惧地张望，因为我听到阳台上的玻璃窗吱吱呀呀作响，那是夜间的寒风吹打的。

管它发生什么事情呢！我的灵感已经到来？我决意把故事写出来。

—

“你们把狗拴好，吹猎号让猎人们集合，我们到城里去走一

圈。天色已晚了，今天是万圣节，我们却呆在亡灵山上。”

“那么早就走？”

“要是别的日子，我一定将蒙卡约的大雪把这群从窝里赶出来的狼全部干掉。可是，今天不行。圣殿派骑士们的祈祷马上就要开始了，山上小教堂里的亡灵们很快就要把他们的钟敲响了。”

“在那破破烂烂的小教堂里！得了吧！你是想吓唬我们吧？”

“不，美丽的表妹。你不知道在这个地方发生了多少事情，因为你从一个很远的地方来到这儿还不到一年。你勒住你的母马，我也让我的马走慢些，我们一边走路一边谈，我把故事讲给你听。”

侍童们吵吵嚷嚷、高高兴兴地三三两两聚在了一起。博尔赫斯和阿尔库迭尔的伯爵们骑上了他们的骏马，大家一起跟在他们的孩子贝阿特里斯和阿丰索后面，后者远远地走在大队人马的前头。

他们骑马款款而行，阿丰索开始讲述他答应讲的故事：

“现在人们称之为亡灵山的这座山，原属于圣殿派骑士团。你可以看到，这个教派的修道院就在那儿，在河边。圣殿派骑士既是武士，又是信徒。从阿拉伯人手中夺取索里亚之后，国王把他们从遥远的地方召到了这儿，让他们从桥那边保卫城市，这显然对他们卡斯蒂里亚的贵族是一种莫大的侮辱。如果早知如此的话，他们何必不自己去征服这座城市并且保卫它呢！在那个强大的新教派的骑士和城市的绅士们之间，经过几年的酝酿之后，终于播下了刻骨仇恨的种子。骑士们把这座山划为已有，那里有丰富的狩猎资源，既可以满足他们对美味和皮革的需要，又可以供他们玩乐。城里的绅士们当然不会甘拜下风，他们不顾那些被称为‘骑马教士’的三令五申，决定向那个‘禁猎区’发起一次大规模进攻。挑战开始了，一方是一定要去山上打猎，另一方是绝对不容许他们去打猎。那次征伐真的付诸实施了。人们不记得打到了多少野兽，只记得许多母

亲为自己的儿子穿上了孝服。那不是一场狩猎，而是一场令人心惊胆寒的战斗，山上横七竖八地躺满了尸体，结果是：本来应该被消灭的狼却举行了一次血腥的丰盛宴会。最后，国王进行了干预，那座多次给人们带来祸殃的该死的山林宣布不准任何人进入，山上那座门前朋友和仇人合埋在一起的教堂从此开始破落萧条。也就是从这个时候起，据说每到死人节的晚上，山上那座小教堂的钟便自动鸣响，死人们的魂灵身上披着自己的裹尸布，像热热闹闹打猎似地在那些崎岖不平、荆棘丛生的地方来回奔跑。鹿群惊恐地呼号，狼群可怕地嚎叫，蛇群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咝咝声，到了第二天，山上便可以看到印满了密密麻麻的骷髅的无肉瘦脚印。因此，在索里亚人们把这座山叫做亡灵山，这也就是为什么我要赶在天黑前离开这座山的原因。”

两个青年人走到通向城里的那座桥头的时候，阿丰索的故事也恰好讲完。他们停在那儿等待后边的人。当人们都到齐了的时候，两位骑士便催马消失在了索里亚黑暗狭窄的街道间了。

二

仆人们刚刚撤下了桌布。阿尔库迭尔伯爵府第哥特式的高大壁炉放射着强烈的光芒，照耀着一伙绅士和夫人们，他们围在壁炉旁亲切地交谈着。室外风吹打着大厅尖顶上用铅焊牢的玻璃发出咚咚的声响。

惟有两个人置身于大家的热烈交谈之外：贝阿特里斯和阿丰索。贝阿特里斯呆呆地沉思着，用眼睛盯着那任性晃动的火苗；阿丰索则凝望着火光在贝阿特里斯蓝色的眼睛里迸发出的火花。

两个人已有好一会儿一言不发。

由于是死人节的晚上，女主人们讲起了一个个可怕的故事，自

然,在这些故事里,幽灵和鬼怪担任着主要角色。索里亚教堂的钟声从远处传来,那声音既单调又忧伤。

“美丽的表妹,”阿丰索终于打破长时间的沉默大声说道,“我们很快就要分别了,也许是永久的分别。我知道,卡斯蒂里亚贫瘠的平原,它的粗鲁好斗的习惯,以及简单的家长式的作风,你都不喜欢。我曾几次听到你唉声叹气,是不是在你遥远的田产所在处有一个追求者?”

贝阿特里斯脸上神情木然,没有一点反应,她的全部女人的性格都在那两片桀骜不驯的薄嘴唇上表现出来。

“或许是你迷恋法国宫廷的豪华,因为你自幼一直住在那儿,”青年人又匆忙补充道。“不管是由于哪个原因,反正我预感到我很快要失掉你了……分别的时候,我希望你能把我记在心里……你还记得由于他还为了你来此地恢复健康,我们一起到教堂里去感谢上帝的事吗?嵌在我帽子上鸡毛的小首饰你很喜欢,如果用它来嵌着你头发上的婚礼白纱该有多好哇!它曾经戴在过一个结婚女人的头上:我父亲把它送给了生下我的那个女人,而那个女人又把它送到了祭坛上……你想要吗?”

“我不知道在你们这地方是怎样的,”美丽的姑娘说道,“在我们那儿,接受别人的首饰就等于一种许诺,只有在举行什么盛大仪式时方可接受亲戚的礼物,这正如人们到罗马去是不好空手而归的。”

贝阿特里斯这些冷冰冰的话,使小伙子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过了一会儿,他镇定下来,才又悲伤地说道:

“我知道,表妹。不过,今天是万圣节,也是你的节日。也就是说,今天就举行盛大的仪礼,可以互赠礼物。这么说来,你愿意接受我的礼物吗?”

贝阿特里斯轻轻咬了咬嘴唇,伸出手去接过礼物,一句话没

说。

两个青年人又沉默下来，重新去听老妇人们用嘶哑的声音讲巫婆和鬼怪的故事。把大厅尖顶上玻璃吹打得咚咚作响的风声和单调而凄凉的钟声也时时传进他们的耳廓。

过了几分钟，他们中断了的对话又重新恢复了：

“在万圣节结束之前，也就是在我们互相庆祝节日的这一天结束之前，不算什么许诺，你可以留给我一件纪念物吗？”阿丰索说道。他的目光盯着表妹的眼睛，表妹的目光像一道闪电似的光亮，流露出她的一种神秘的想法。

“干吗不呢？”姑娘喊道，随即便把手伸向右肩，在那绣金的宽大的天鹅绒衣袖褶皱间寻找着什么。接着，她又以童稚的表情补充道：“你还记得今天去狩猎时我戴的那条蓝饰带吗？我不知道它的颜色象征什么，你说那是你的灵魂的标记。”

“是的。”

“可是……饰带丢啦！饰带丢啦！我本想把它给你留作纪念的。”

“丢啦？丢在什么地方啦？”阿丰索霍地一下从位子上站起来喊道，脸上的表情既含恐惧又含希望，令人难以描述。

“不知道……也许丢在山上了。”

“丢在亡灵山上了！”阿丰索喃喃道，脸色立刻吓得煞白，下意识地又坐到椅子上。“丢在亡灵山上了！”接着他用断断续续、低沉的语调又说了一遍。“你知道，你也许听到了一千次，在索里亚城，在整个卡斯蒂里亚地区，人们都称我为猎手之王。我还没有来得及像我的祖先一样在战斗中试试我的身手，就把我青春的全部火力和从父母身上继承来的全部热情投入了与战争酷似的狩猎游乐。你脚下踩的地毯是死在我手下的兽皮做成的。我熟悉野兽的巢穴和它们的生活习惯。我同它们日夜周旋，有时徒步，有时骑马，有时

一个人,有时集体追捕和堵截它们,谁都不会说我有遇险而逃的事儿。如果今天不是死人节的话,我会马上飞到亡灵山上去寻找饰带,高高兴兴地飞去,就像去参加舞会一样。可是,今天晚上……今天晚上……我何必要隐瞒呢?今天晚上我害怕。你听见了吗?钟声在响,圣胡安·德尔杜埃罗教堂里在祈祷,山上的亡魂们此刻正从覆盖着他们坟墓的荆棘丛中钻出他们黄色头盖骨来……天哪!那些亡灵!他们只要看你一眼,再勇敢的人都会立刻吓得血液凝固起来,头发变成白色。他们神奇的奔跑会像旋风一样把你拖走,就像大风卷走一片树叶一般不知把你带到何处。”

小伙子这样振振有词地讲着的时候,贝阿特里斯的脸上漾出了一种难以觉察的笑意;待到他讲完了之后,贝阿特里斯一边拨动着炉膛里欢跃地跳动着迸发出五颜六色的火花的烈火,一边以一种无动于衷的腔调高声喊道:

“噢!亡灵山可去不得!到那儿去找一条饰带,这简直是发疯!为这么件无足轻重的小事到那儿去实在不值得!天这么黑,又是死人节,道路上狼群出没,哦,这可不行!”

贝阿特里斯在讲最后一句话的时候,特别加强了语气,这使阿丰索不能不意识到那是一种对他最刻薄的挖苦。于是,他像一个弹簧似的跳了起来,伸手拍了拍前额,仿佛是为了把恐惧从脑袋里挖出来,而不是从心里挖出来。他一边走向正在俯身悠然地拨着燃烧的木炭的贝阿特里斯,一边以坚定的声音高喊道:

“再见,贝阿特里斯,再见!我去去……就来!”

“阿丰索!阿丰索!”贝阿特里斯叫道,一边转过身来,但是,当她要或者说假装要拦住他的时候,年轻人的身影已不见了。

几分钟之后,便传来了得得得远去的马蹄声。姑娘满面红光,露出一一种满意而自豪的神情,继而她两颊泛起红云,全神贯注地听着那渐去渐远、最后消失在旷野的骏马的奔驰声。

这时候，老妇人们依旧讲着她们的鬼神出没的故事，风依旧在阳台的玻璃窗上呼呼鸣响着，城里的钟声不紧不慢地传进这座豪华的府第。

三

一个小时过去了，两个小时过去了，三个小时过去了。半夜的钟声马上就要敲响了。贝阿特里斯走进了她的祈祷室。阿丰索没有回来，那本是一个小时就可办好的事，可他三个小时还没有回来。

“他大概是害怕了！”姑娘喊道，一面合上她的祈祷书。她想低声念几句在死人节教堂里为亡灵们做的祈祷，但是她不能，于是她往床边走去。

她熄了灯，拉上双层窗帘，然后便上床睡了，但是她神经紧张，睡得很不安稳。

边门的挂钟打了十二下。贝阿特里斯在睡梦中听到了教堂的钟声，那声音颤抖、缓慢、低沉而凄婉，她半睁开了眼睛。在听到钟声的同时，她似乎听到有人呼唤她的名字，但是那声音很远很远，压抑而痛苦。大风在窗户玻璃上呼啸着。

“大概是风声吧！”她说，一边把手放在胸口上，力图平静下来。

但是，她的心怦怦怦越跳越剧烈。祈祷室里落叶松木的门窗发出一阵阵长时间的、尖厉刺耳的吱吱嘎嘎声。

先是远一些的门窗，接着是近一点的门窗，最后，凡是朝向她的卧室的门窗都依次嘎嘎嘎响了起来。有些门窗的响声沉闷而柔和，有些门窗的响声像长长的哀怨，带着颤抖。然后便是寂静。那寂静中又充满了奇怪的嘈杂声。在这午夜的寂静中，可以听到远方单调的流水声，远方的狗吠声，模糊的喊叫声，听不懂的谈话声，来来

往往的脚步声，衣服拖在地上的窸窣声，压抑着的叹息声，几乎感觉不到的吃力的呼吸声，某种看不见的东西显然靠近来但又看不见的忍不住的颤抖声。这些声音都隐没在一片黑暗之中。

贝阿特里斯两脚钉在地上，浑身筛糠似地打战，她把头探到窗帘外听了一会儿。她听到了千百种声音在一起喧嚣。她用手摸了一下前额再听下去，可就一丝儿声响也没有了。

她一时眼花缭乱，心情紧张，仿佛看到到处都有黑影在移动。但是，当她瞪大眼睛盯着一点看的时候，却什么也看不见了，眼前惟有一片黑暗，那伸手不见五指的、深不可测的黑暗。

“去他的吧！”她叫了一声，尔后又把她那美丽的脑袋放在了床头的蓝缎枕头上。“我居然像那些可怜的家伙们一样胆小，他们听完一个鬼怪的故事，看到一个骨头架子，就会吓得心脏怦怦乱跳。”

她合上眼睛，打算睡觉……但是，折腾了好一阵子，就是睡不着。很快她又爬了起来，脸色更是煞白，心更慌，更害怕。那已经不是幻觉，门上的锦缎垂帘沙沙摩擦着分开来，地毯上响起了缓慢的脚步声。那些脚步声是低沉的，几乎听不到，但却是连续不断，随着它们的节奏还听到另一种东西在轧轧作响，像是木头，又像是骨头。那声音越来越近，床边的祈祷椅已经摇晃起来。贝阿特里斯尖叫了一声，用被子裹住了身子，蒙上头，气都不敢喘。

风在吹打着阳台上的玻璃，远处喷泉的水不停地喷洒着，发出永无休止的单调的响声。犬吠声随着一阵阵的风飘来，索里亚城的大钟为亡灵们鸣响着，忽近忽远。

就这样过了一个小时，两个小时，那个晚上真像一个世纪，因为对贝阿特里斯来说，那个漫漫长夜好像永远也难以过去。终于，东方破晓，贝阿特里斯从惊恐中恢复过来，她半睁开眼睛，看到了黎明的曙光。在经受了一夜失眠和恐惧的折磨之后，她看到白日的阳光是那样的美丽，那样的光明，那样的洁白。她拉开丝绸床帷，正

对自己的那场虚惊感到好笑，不料却突然出了一身冷汗，眼睛瞪得又大又圆，脸色白得像死人一般，因为她看到了床边祈祷椅上竟然摆着她那条丢在山上的蓝饰带，也就是阿丰索去寻找的蓝饰带。饰带已被撕成了布条儿，上面沾满了血迹。

当仆人们丧魂落魄地跑来告诉她阿丰索已经死了——他们清晨发现他在亡灵山的荆棘丛中被狼吃掉了——的时候，贝阿特里斯一下愣住了，她浑身打抖，两手抓住紫檀木的床柱，眼睛瞪得老大，嘴半张开来，双唇苍白，四肢僵硬，活像个死人。她真的要吓死了！

据说在这件事发生之后，一个猎人由于迷了路走不出亡灵山，便在山上过了死人节之夜。第二天，他在临死之前，讲述了自己看到的东​​西，全是些可怕的事情。其中他说他清楚地看到了埋在教堂前面的古圣殿派骑士和索里亚的贵族骷髅听到祈祷声后咔嚓咔嚓可怕地从地下钻了出来，还看到一群骑士骑着马匹的骨骼像追赶一只野兽似地追赶一个美丽的女子。那女子脸色苍白，披头散发，两只赤脚鲜血淋淋，令人毛骨悚然地尖叫着，围着阿丰索的坟墓转圈子。

月光

我不知道这是一段像故事的神话，还是一段像神话的故事，我只能说从根本上讲它是一件实事，是一件非常悲惨的实事。鉴于我有限的想象力，也许我是最后利用这件实事作文章的人之一。换上另一个人，也许他会用这个素材写出一部催人泪下的哲学著作，而我却只能写成个神话传说。对于那些看不到这个故事有任何意义的人，至少可以借它们消磨一会儿时光。

—

他是一位贵族，出生在刀光剑影的时代，然而，那非同寻常的军号声既没有使他从羊皮书上抬起头来，也没有使他从羊皮书上移开眼睛；在那深色的羊皮书上，他阅读着一位行吟诗人的最后一首诗。

要找他的人，不要到城堡宽敞的院子里去寻找，因为在那儿马夫们在驯马，听差们在驯猎鹰飞翔，兵士们在石头上磨着他们的长

矛来消磨休息的日子。

“曼里克在哪儿？你们的老爷去哪儿啦？”有时候曼里克的妈妈这样问。

“我们不知道，”仆人们回答说，“也许他在拉佩尼亚修道院的回廊里，坐在一座坟墓边上，伸长耳朵听着，看看能不能听到死人的谈话；也许他坐在桥头上，凝望着桥下的流水后浪推前浪地滚滚向前；或者他蜷缩在一个石洞里，数着天上的星星打发时光；或者他用眼睛盯着一块云发呆；或者他在看着湖面上飘动的忽隐忽现的鬼火。他什么地方都可能去，惟独不呆在常人呆的地方。”

真的，曼里克喜欢孤独，他对孤独热爱到那种程度，有时候甚至都希望自己没有影子，因为影子他走到哪儿就会跟到哪儿。

他喜欢寂静和孤独，因为在他展开想象的翅膀的时候，他会在自己心目中塑造一个神奇的世界，在那个神奇的世界里充满神奇的事物，都是他荒唐念头的产物和诗人的梦幻。曼里克是位诗人，因此，他从来不喜欢禁锢自己的思想，尤其在写作的时候，更是让自己的思想任意驰骋。

他认为在灶下红色的火炭中间居住着五颜六色的火幽灵，它们像金色的虫子一般在燃烧的木头上跳舞，或者在火舌迸发的火花中间围成一圈儿跳舞，有时他也坐在哥特式壁炉旁的壁柱上，两眼盯着火光一动不动地消磨时间。

他认为在河的滚滚流水中，在喷泉的苔藓间，在湖面的蒸气间，居住着一些神秘的女人；那是些仙女、风精和水神，她们发出哀怨和叹息，她们和着单调的流水声唱歌和嬉笑。曼里克在寂静中听到那些声音，并力图弄懂它们的意思。

他以为在云中，在空气中，在密林深处，在岩石洞中，能够觉察和听到一些神秘的声音；那是神仙的声音，他们的话语凡人是难以

理解的。

爱情！他生来就梦想着爱情；他只是幻想着爱情，而不是为了体验它。他同时爱着所有的女人：爱这个女人，是因为她有一头金发；爱那个女人，是因为她有一张樱桃小口；爱另一个女人，是因为她有一副杨柳细腰，走起路来婀娜多姿。

有时候，他竟荒唐到这样的地步：整个晚上他都注视着在天空银色蒸气中飘动的月亮，或者那些在远方像宝石一般闪着奇异光芒的忽隐忽现的星星。在那些充满诗意的失眠的漫漫长夜中，他常常发出这样的惊叹：“大概真的像拉佩尼亚修道院院长对我讲的那样，那些发光的地方都是一个个的世界吧！那个在云端滚动的珍珠母色的球体上会有人居住吧！住在这些发光地区的女子该是多么漂亮啊！可惜我不能看到她们！我不能爱她们！……她们美丽的容颜是怎样的！……她们的爱是怎样的？”

曼里克尚没有疯到让小伙子们跟在他后边跑的程度，但是，要说他疯到一个人说话，跟自己做鬼脸和打手势的程度，却是一点不假。我们的故事也便由此讲起。

二

杜罗河冲击着索里亚城墙黑呼呼、已经腐蚀的石头滚滚流过。河上有一座桥，它是从城里通向圣殿派骑士团古修道院的必经之道。修道院的地面一直占到河对面很远的地方。

在我们所讲述的这个时代，圣殿派骑士们已经抛弃了他们历史性的城堡，但是，城堡的宽大的残垣断壁还直挺挺地立在那儿。就像我们今天看到的那样，在回廊坚实的拱顶上，在放置武器的长长的尖顶过道间，爬满了绿色的洋常春藤和白色的牵牛花，大风呼啸而过时，这些植物便被掀动起来。

在菜园和花园的小路上，已有多多年见不到信徒们的足迹了。被遗弃的花草随意疯长，不再担心有人会来剪断它们的手足，而且觉得自己变得空前美丽。

攀缘植物沿着百年老树的树干一直爬到枝桠的顶端；林荫大道两旁的白杨树茂盛的树冠交叉在一起搭成一个荫凉的天篷，地上则盖满青草；野龙舌兰和荨麻从铺着沙子的道路上一片片地钻出来；在摇摇欲坠的工厂厂房的空地上，帚状砾芥像头盔羽毛饰似的迎风舞动，白色和蓝色的喇叭花像打秋千般地在它们细长而柔软的茎条上摇摆。这一切都宣告着毁坏和败落的胜利。

那是夜晚，一个夏日的夜晚，温暖，充满芳香和各种柔和的声音，一轮银盘似的静静圆月挂在蔚蓝、透明、光亮的天空。

曼里克穿过桥头之后，便沉入了诗人的想象之中。他从桥头眺望了一阵索里亚城黑魑魑的轮廓——它突现在天边几块洁白的、轻轻卷叠着的云彩的背景上——，尔后便迈步走进了圣殿派骑士团修道院的那片寂寥的废墟。

时值午夜，月亮已经慢慢地升到了中天。当曼里克走进一条黑洞洞的从修道院废墟通向杜罗河边的林荫道时，他突然轻轻地惊叫了一声；那声奇特的低沉的惊叫，除了惊讶之外，还包含有恐惧和愉快。

原来，在黑咕隆咚的林荫道的尽头，他看到晃动着一个白色的东西。那个东西飘动了一会儿，接着便消失在黑暗中。那是一个女人的衣服的饰边，在那个异想天开的、发疯的幻想家走进花园的同时，那女人便穿过小道，躲进了树林。

“一个陌生的女人！……在这个地方有一个女人！……在这个时间！这就是，这就是我要找的女人！”曼里克叫了起来。他急忙向前奔过去，箭一般地去追那个女人。

他一直跑到他看见那个神秘的女人在茂密的树丛中消失的地

方。那个女人不见了。她到哪儿去了呢？在远处，在挺拔的树干交错的地方，他似乎远远看到了一个白色的光点，或者白色的人体在移动。

“是她，就是她，她是不是脚上长着翅膀，逃跑起来像影子一般快速？”他一边说着，一边用手分开像网一般密密麻麻地织在杨树间的洋常春藤，扑过去找她。他在荆棘丛和寄生植物之间打开一条路，一直奔到一块山坡平地上。那儿月光皎洁，却不见一个人。“啊，她到这儿来了，是到这儿来了！”他喊道。“我听到她脚踩干树叶的声音，也听到她的衣服同地面及荆条的摩擦声。”于是，他又像一个疯子似的跑到这儿，跑到那儿，然而就是找不到她。“可是，她的脚步声依然响着，”他又嘟哝道。“我似乎听到了她讲话，毫无疑问，她是说话了。风声似在树枝间叹息，树叶似在低声祈祷，这使人们听不清她讲了些什么，但是，毫无疑问，她到了这儿，并且说话了……真的说话了。她说的什么语言？我不懂。但肯定是一种外国语言……”

这样想着，他又跑着去追赶她，有时他似乎看到了她，有时又以为听到了她讲话，有时他看到在她消失的地方树枝在摇动，有时他认为在沙地上发现了她的小脚印。尔后，他又坚信他闻到的一种特殊的香味是从那个嘲弄他的女人身上散发出来的，那个女人对于自己能在那些纷乱如麻的荆棘丛中逃躲开他感到得意洋洋。啊，他的一切努力均属徒劳！

他东走走，西走走，气急败坏地逛游了几个小时。有时他收住脚步全神贯注地倾听，有时他在草地上小心翼翼地走动，有时他疯狂地奔跑，有时他奔跑时脸上又是一副绝望的表情。

他在那个沿河岸伸延的广阔的大花园中往前走啊，走啊，一直走到一片嶙峋的怪石下。在那片怪石上，坐落着一座名叫圣萨图里奥的山间野寺。

“大概从这片高地方我可以辨清方向，在这个叫人头昏目眩的迷宫中继续往前追赶，”他喊道。于是，他用短剑拄着一块块的石头，开始往上攀登。

他终于爬到了那片石头的最高处。在那儿，远方的索里亚城一览无余，杜罗河的大部分也收入他的眼底。那条河在他的脚下曲曲弯弯地流过，黑呼呼的浪涛汹涌澎湃，冲击着拐弯处的岸崖。

站在那个高处，曼里克环顾四周，极目远望，最后他的目光停在了一个地方，那时他忍不住骂了起来。

他看到一条小船正在拼命地划向河对岸，在那小船留在后边的波纹间，皎洁的月光闪闪烁烁，像火花般地刺眼。

在那只小船上，他似乎看到了一个白色的、苗条的身影。那是一个女人，毫无疑问，那就是他在圣殿派骑士团修道院遗址处看到的那个女人。那是他梦想中的女人，他疯狂地盼望着的就是这样的女人。他像一只鹿似的敏捷地从岩山上跳下来，把帽子摔在地上，因为帽子上又圆又长的羽毛很可能妨碍他往前跑，接着他又脱掉宽大的天鹅绒斗篷，一阵风似地扑向桥头。

他想穿过桥头，在小船靠岸之前赶到城里。他真是发疯了。但是，当曼里克气喘吁吁、大汗淋漓地赶到城下的时候，从圣萨图里奥处过河的人已经从一个城门进入索里亚城了。当时的城墙就在杜罗河岸上，灰色的城垛在河水中清晰地倒映出来。

四

尽管他追上从圣萨图里奥城门进城的人的希望落空了，但我们的英雄并没有放弃在城里找到他们住处的希望。他拿定这个主意之后，便大步流星地进城，朝圣胡安区走去。在那儿，他开始听天由命地东游西逛起来。

当时索里亚城的街道和今天是一样的：狭窄，阴暗，弯弯曲曲。街上一片死气沉沉，只有远方的狗吠声、吱吱呀呀的关门声，或者拴在地下马厩里的马匹在用蹄子刨着地嘶鸣弄得马缰绳哗哗作响时，方才打破那里的寂静。

曼里克细心地听着夜间的一切声音。他偶尔像是听到有人拐过了死寂小巷的最后一个街角，偶尔又像是听到在他背后有模糊不清的人们的交谈声。他是多么希望发现有人在他的身边走过啊！就这样，他怀着碰碰运气的心理，在街上溜达了几个小时。

最后，他在一幢大石房子下停下来，那房子是幢老房子，里边十分阴暗。但是，突然曼里克的眼睛亮了起来，脸上露出了难以描述的喜悦神情。他在那幢可以被我们称作宫殿的房子一个高大的尖顶窗户上，看到了一束柔和的光芒。那光芒透过一层玫瑰色薄丝窗帘，映在对面带着一条条裂纹的黑呼呼的大墙上。

“没错，我不认识的那个女人就住在这儿，”他低声咕哝着，眼睛一刻也不移开那扇哥特式的窗户。“她就住在这儿……她是从圣萨图里奥旁门进去的……从圣萨图里奥旁门来到这个区……在这个区有一幢房子，半夜过后还有人不睡……还有人不睡？在这个时候，除了她夜间外出回来尚未入眠外还能有谁呢？……不会有别人。这儿肯定是她的家。”

他对此坚信不疑，于是脑子里就更是想入非非。他站在那扇哥特式窗户的对面一直等到黎明，那扇窗户里整夜亮着灯光，他的眼睛也整夜没有离开。

天亮之后，那幢老房子沉重的拱形大门，吱吱呀呀地响着吃力地打开了，大门上面的拱石上，雕刻着主人的族徽。一个侍卫走了出来，他手里拿着一串钥匙，用手搓着眼睛，张嘴打哈欠时，露出的那两排大牙足以让鳄鱼艳羡不已。

曼里克看到他，箭一般地奔了过去。

“谁住在这儿？她叫什么名字？她是哪里人？到索里亚来有何贵干？她有丈夫吗？回答呀？回答呀？畜生！”

这就是当时的情形，他一边使劲地摇着那侍从的胳膊，一边讲了这么一番话。侍从惊恐而茫然地看了他好一阵子之后，出于莫名其妙便结结巴巴地回答他说：

“这里住的是老老实实的阿丰索·德巴尔德奎略斯先生，他是我们国王的最好的猎手，在跟摩尔人作战中受了伤，目前正住在这座城市里休养。”

“可是，他有女儿吗？”年轻人急不可待地打断了他的话。“他有女儿，或者姊妹，或者妻子，或者随便什么人吗？”

“他身边没有一个女人。”

“没有一个女人！……那么，谁睡在那个房间里？我看到它整夜都点着灯啊！”

“在那个房间里？我家老爷阿丰索先生睡在那儿呗！由于他身体有病，他整夜都点着灯。”

这些话比一道闪电落在他的脚下更使那位年轻人感到惊愕。

五

“我一定要找到她，我一定要找到她。是的，我一定会找到她，我几乎可以肯定会找到她。为什么这么肯定？这我说不清楚……但是，我一定要认识她。只要我再听到她的脚步声或者她的话语，或者再看到她的衣边，仅仅是一个衣边，我都能认出她来。不管是白天还是夜晚，我都看到她雪白透明的衣衫的皱褶在我的眼前飘动；不管是白天还是晚上，她的衣服的摩擦声和令人难懂的低语声都不时地在我脑袋里鸣响着……她说了些什么？……她说了些什么？啊！如果我明白她说的是什么意思该有多好啊！也许……

但是，即使不明白她说的是什么意思，我也能找到她……我一定要找到她。我的心这样告诉我，它是不会骗我的。真的，我已经徒劳地走遍了索里亚城的大街小巷；我像街角的柱子似的不知在露天里过了多少个夜晚；我已经花了二十个金币，向女主人和侍从打听她的下落；我在圣尼科拉斯教堂里为一位老妇人洒了圣水，因为那老妇人裹双面斜纹布斗篷的样子十分奇特，我以为她是位神仙。一个有早祷的夜晚，我从教会里走出来时，像个傻瓜似的跟在副主教的轿子后边走了好一阵子，以为主教长袍的衣边就是那位我不认识的女子的衣边。但是，这没什么要紧……无论如何我要找到她，拥有她的欢乐将大大超过为寻找她所付出的辛劳。

“她的眼睛是怎样的？大概是蓝色的，而且是又蓝又湿润，宛如夜间的天空。我非常喜欢这种颜色的眼睛，它们是那样的富有表情，那样的忧郁，那样的……是的……没错儿，大概是蓝色的，肯定是蓝色的；她的头发又黑又长，柔和地飘动着……那天晚上，我似乎看到她的一头秀发跟衣服一起飘动。那是一头乌发，我不会看错，乌溜溜地闪亮。

“一双大大的略带倦意的眼睛，一头轻轻飘动的乌黑的披肩发，细高挑的个儿，这是一个多么漂亮的女人啊！是的，她是一个高个儿女人，就像雕在我们教堂大门上方的天使一般苗条而仪态万方。那些天使每到黄昏时分，圆形的脸上就罩着由花岗岩顶篷遮下的神秘的阴影。

“她的声音！……我听到了她的声音……；她的声音是那样的柔和，就像风吹杨树叶发出的沙沙声。她的步态庄重而有节奏，宛如美妙的音乐声。

“这位女子是那样的美丽，比我少年时代梦中最美丽的姑娘还要美上十倍。她想我所想，爱我所爱，恨我所恨，她是我精神上的伴

侣，是我灵魂的补充，难道她看到我就不动情吗？难道她就不会像我爱她那样爱我吗？我会终生全身心地爱她，把一切的一切都奉献给她。

“噢，我再回到第一次，也是惟一一次看到她的地方去……谁知道她会不会像我一样怪僻，喜欢寂静和神秘；也像所有的梦幻家一样，在夜间万籁俱静时，喜欢在废墟之间游荡呢？”

自从阿丰索·德巴尔德奎略斯先生令幻想家曼里克大失所望之后，两个月已经过去。在这两个月中间，他时时都在空中筑起城堡，但现实的风稍稍一吹，它们便坍塌了。在这两个月中间，他徒劳地天天寻找着那个陌生的女人，他心中对她燃起的爱情之火也与日俱增，因为他荒唐的想象力实在太丰富了。当曼里克这样傻乎乎地思考着穿过通向圣殿派骑士团修道院的桥头之后，这位痴情的年轻人便消失在阡陌纵横的花园中了。

六

夜安静而美丽。一轮圆月在高空闪烁着光芒，风像是叹息地在林间绵绵低语。

曼里克来到了修道院。他扫视整个空间，只见坚实的石柱立在拱顶之下，到处是一片死寂。

他从修道院走出来，又向通往杜罗河的阴暗的林荫道走去。他还没有走上林荫道，便突然惊喜地高叫起来。

他看到了他昼思夜想的那个女人的白衣边飘动了一下又消失了。啊，他像疯子似的热恋着那个美女呀！

他跑啊，跑啊，一直跑到他看到她消失的那个地方。但是，他跑到那儿之后，一下停住了，两只眼睛惊恐地盯着地面，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一阵轻轻的、紧张的颤抖使他的四肢都抖动起来，他越

抖越厉害，越抖越厉害，最后变成了一种真正的全身抽搐，接着他便爆发出一阵纵声大笑，那笑声响亮、刺耳、可怕。

那个白色的轻轻飘动的东西，又在他眼前闪耀起来；但只是在他脚下闪耀了一刹那，便立即消失了。

那是一道月光，是一道当风摇动起杨树的枝叶时，从树冠缝隙里透进来的一道月光。

七

又是几年过去了。曼里克靠着城堡哥特式的壁炉，坐在一把椅子上，他几乎一动不动，目光茫然而不安，仿佛是一个傻瓜。母亲的爱抚和仆人们的安慰都提不起他的精神。

“你还年轻，而且长得很漂亮，”母亲对他说。“干吗在寂寞中折磨自己呢？干吗不去找一个你爱的女人呢？有了爱情，你会幸福的。”

“爱情！……爱情是一道月光，”年轻人低语道。

“你干吗不从这种昏睡症中醒来？”一个侍从对他说。“你可以穿上满身盔甲，下令举起你们大贵族的军旗，我们一起奔赴战场，在战场上是可以得到荣誉的。”

“荣誉！……荣誉是一道月光。”

“你愿意让我给你读一首诗吗？它是法国普罗旺斯行吟诗人、牧师阿尔纳尔多的最后一篇作品。”

“不！不！”年轻人喊道，一边愤怒地从椅子上站起来。“我什么都不想……就是说，我只想，我只想叫你让我安静，让我一个人呆在这儿……什么诗歌……什么女人……什么荣誉……什么幸福……统统都是谎言，统统都是我们脑袋里想象出来的无用的幽灵，统统都是我们随心所欲地装饰起来的怪物。我们爱他们，追随着他

们,这都是为什么?为什么?就是为了发现一道月光。”

曼里克疯了,至少所有的人都这么认为。可是我却相反,我认为他所作的一切,恰恰是为了恢复理智。

绿 眼 睛

许久以前我就想用这个题目随便写点东西。今天机会来了，我用大字体将这个题目写在第一页稿纸上，然后便挥笔疾书，让我的笔自由飞翔。

我相信我的确看到过一双像在这篇传说中描写的眼睛。我不清楚是否是在梦中看到的，反正我是看到了。自然，我无法将它们逼真地描绘出来，因为那双眼睛是如此的光亮和透明，简直像夏日暴风雨后颤悠悠挂在树叶上的晶莹的雨滴。不管怎么说，好歹我会画出那幅图画草图。读者靠着丰富的想象力，是会懂得我所讲的传说的真实面貌的。

一

“鹿打伤了……鹿打伤了……肯定打伤了。清清楚楚，这是受伤的鹿留在山上荆棘丛中的血迹，它在跳过一棵乳香黄连木树时，腿都没有劲儿了……我们年轻的老爷干了别人不能再干的事……我

打猎打了四十年，还没看到过这么好的枪法……可是，看在索里亚的保护神圣萨图里奥的面上，从这些冬青树旁截住这只鹿，放出猎狗，吹起猎号，要不停地吹下去，赶快催马追。你们没看到它向杨树泉跑去了吗？如果它在死前越过杨树泉，我们就很难找到它了。”

蒙卡约山谷里回荡着雄壮的猎号声，疯狂奔跑的猎犬的吠叫声和侍从们的呐喊声混在一起，闹得山谷里一片喧嚣。人、马匹、猎犬前前后后地穿插在一起，争先恐后地奔向阿尔梅纳尔侯爵的首席猎手伊尼戈指示的方向，好像这样那受伤的鹿再也无处可逃。

然而，这一切都徒劳无益。当那条速度最快的猎犬气喘吁吁、满嘴喷着白沫赶到冬青树前时，那只鹿只灵敏地一跳便越过冬青树，箭一般地消失在通向泉边的那条路旁的荆棘丛中了。

“站住！……都站住吧！”那时伊尼戈喊了起来。“上帝保佑它，让它跑了。”

骑马的人站住了，猎号停了下来，猎狗遵照猎人的命令很不情愿地放弃了追那只鹿的行动。

这时，阿尔梅纳尔的长子费尔南多·德阿根索拉，也就是这次出猎的主角，追上了大队人马。

“你在干什么？”他对着他的猎手喊道，脸上一副惊讶的神色，眼睛里燃着怒火。“你在干什么，蠢货？你看到猎物受伤了，这是第一次一只鹿落到我手里，而你却不去追了，让它逃掉后自己死在森林深处！难道你认为我来猎鹿是为了给狼摆筵席吗？”

“老爷，”伊尼戈嘟哝道，“这儿过不去了。”

“过不去了！为什么？”

“因为这条路通向杨树泉，”猎手接着说道。“杨树泉的水里住着一个恶鬼，谁要敢把泉里的水搅浑，那他肯定要倒霉。受伤的鹿大概已从泉边跑掉了，但是，我们要过杨树泉，那还不是自找大祸临头！我们这些猎手是蒙卡约山谷的王，但这些王是要进贡的。凡

躲到这个泉边的猎物，也就算是失掉了。”

“失掉了！失掉了！我首先失掉的是我父母的威严，也失掉了撒旦手中的幽灵。你们竟让这一只鹿跑掉，这是我的投枪击中的惟一一只鹿，也是我出猎的第一个收获……你看见了吗？你看见了吗？从这儿还可以忽隐忽现地看到，这只鹿的腿已经不好使了，它跑得很慢。让开路！让开路！松开马缰，否则我要把你打翻在地……说不定我在它跑到泉边之前还能把它截住呢！如果它能跑到泉边，那就叫清澈的泉水和它的居民见鬼去吧。啊，快点，快点，放开我的马！咱们一块追赶。如果你能追上猎物，我就把我家首饰上的钻石，全都串到你的马勒子上。”

那骑士说罢便催马风一般地往前冲去了。伊尼戈目送着他，直到他在小树林中消失。然后，伊尼戈转过头来扫视了一下四周，大家都跟他一样，一动不动，神情忧伤。

这位猎手终于喊道：

“先生们，你们都已经看到了，我冒着掉脑袋的危险，抓住他的马缰阻止他。我已尽了我的职责。拿勇敢对待魔鬼是没有用的。猎手带着他的弓箭只能到达这儿。从这儿往前，那可就是牧师洒着圣水试着往前走的地方了。”

“你怎么啦？为什么总是面色阴沉，满脸忧伤，一言不发？你追着猎物跑到杨树泉的那一天，我一直认为是不祥的日子。自从那一天之后，据说你就成了邪魔巫师的牺牲品，变得体弱多病起来。你再也不带着一群汪汪叫的猎狗到山上去，山谷里再也听不到你打猎的队伍的呼喊声。你只是日日默默沉思，每天早晨拿上弓箭走到密林深处，在那儿呆到日落方归。天黑下来的时候，你脸色苍白、疲惫不堪地回到城堡，在你的猎袋里，不见一样猎物。你远远地离开最爱你的人，躲在那儿这么长时间干什么？”

伊尼戈说这些话的时候，费尔南多仍旧呆呆地沉思着，只是偶

尔用他的山刀机械地刮着他坐的紫檀木椅子。

周围一片寂静，只听到落叶在枝杈间滑动的声音。这样过了许久，那青年人才对他的仆从喊了起来，仿佛他的话一句也没听到。

“伊尼戈，你是个上了年纪的人，你熟悉蒙卡约山谷所有的兽洞，你在山坡上追赶着野兽活了一辈子，你在打猎时东跑西颠，不止一次地爬到山的最高峰。请你告诉我，你在山上的岩石间碰到过女人吗？”

“女人？”猎手惊诧地叫了起来，一边仔细地注视着他的主人。

“是的，”年轻人说道，“我遇到的这件事有点怪，甚至可说是太奇怪了……我原以为我可以永远保守这个秘密，但是这不可能，它翻腾在我的心中，暴露在我的脸上。好吧，那我就讲给你听听吧……但愿你能帮我揭开有关这个女人的秘密。看来这个女人只是为我而存在，因为谁也不认识她，也没有看见过她，也不能就她的存在作出解释。”

猎手没有讲话，拖过一条小凳子坐到年轻人身边，瞪大眼睛注视着这个年轻的主人。这位主人梳理了一下自己的思路，接着讲了下去：

“那一天，尽管你作出了不祥的预言，我还是去了杨树泉。我涉过泉水，抓到了你们出于迷信而放走的鹿。然而，从此以后，我总是喜欢孤独。

“你不知道那个地方。你看，泉水是从一块巨石中喷出来的，它一滴一滴地从泉边生长的植物飘动的绿叶中滑下来，落在下边的池子里。那些水滴从叶子上滴落的时候，闪着金黄色的光芒，发出音乐般的响声，然后，它们在草地上汇聚在一起，涓涓而流，又发出蜜蜂在花丛中飞舞劳作时般的嗡嗡响声。那水流在沙地上渐渐远去，形成一道沟渠，冲撞着沿途的障碍物，有时跳跃，有时迂回，有时后退，有时拐弯，但总是往前流淌着；水声有时淙淙悦耳，有时如

低声叹息，最后在一片洼地上积成一个湖泊。水落进湖中的时候，那声音是难以描述的：像哀怨，像话语，像呼唤名字，像歌声。总之，当我独自狂热地坐在那块大石头上的时候，听到的声音自己也说不清楚。神秘的泉水从那块巨石下跳跃而过，落在一个深潭里。潭中的水面是平静的，即使下午的风也难以将它吹皱。

“那里的一切都是空旷无际的。那是一个寂寞的世界，而在这寂寞的世界中又汇聚着千百种陌生的声音，令人感到一种不祥的压抑和忧伤。在银色的杨树叶上，在空阔的岩石洞中，在水的浪涛里，都似乎有大自然的鬼在跟我们讲话，而我们却看不到他们。我想他们在窥视着我，也许把我当成了一个来自人间的兄弟。

“天亮了之后，我拿起弓箭往山上走去。我不是为了到荒凉的灌木丛中去追赶猎物，不，我是走到泉边坐下来，在它的波浪中寻找一样……我自己也讲不清楚的东西！实在荒唐！后来，当我在泉边敏捷地跳来跳去的时候，我似乎看到在泉底有一件奇怪的东西在闪光……非常奇怪……那是一双女人的眼睛。

“也许那是一道阳光曲曲折折地从湖底反射出来，也许那是漂动在湖底藻类植物间的一棵鲜花，它那绿宝石般的花托在放光……噢，我讲不清楚，只是觉得有一双眼睛在盯着我的眼睛，两道目光在我的胸中燃起了一种不可实现的欲望：找到一个有那么一双眼睛的人。从此以后，我怀着这个目的，天天到那个地方去。

“最后，一天下午……我以为是在梦中……可是，不，那是真的，这件事我已经讲过许多次了，就像现在我对你讲的一样……那天下午，我看到了一个天仙般的女人，她坐在我坐的位子上，穿着长衫。那长衫一直拖到水面，在水面上漂动着。她的长发宛如闪光的金子。她的睫毛不停地颤动着，配着两个难得见到的炯炯有神的眸子……是的，因为那个女人的眼睛的颜色是世间没有见过的，那双眼睛……”

“是绿色的！”伊尼戈以极其恐怖的语调喊道，同时霍地从他的位子上站起来。

费尔南多对他的这位仆从能接着把他的话头讲完感到十分惊讶，他先是瞟了他一眼，尔后既焦急又喜悦地问道：

“你认识她？”

“噢，不！”猎人说道。“感谢上帝没有让我认识她！但是我的父母从来不让我到那些地方去，他们千百次地对我说，那里有妖怪、魔鬼或者一个女人，他们住在水里，有一双绿得像翡翠一般的眼睛。我求求你，即使你再喜欢那儿的東西，千万也别再到那儿去，真的，别回到杨树泉去。那些鬼怪说不定哪一天就会报复你的。你把泉里的水搅浑，最后是要拿生命来补偿的。”

“为了我在世间最爱的一切，我不要再到那儿去了！”年轻人惨然一笑，低语道。

“这就对了，”老猎人接着说。“为了你的父母，为了你的亲戚，为了不让上帝安排为你做妻子的那个女人流眼泪，为了不让我这个看着你出生的老仆人流眼泪……”

“你知道我在世间最爱的是什么呢？你知道为什么我可以连父爱都不要吗？你知道为什么我可以连给了我生命和世间女人所能有的爱的那个女人的吻都不要吗？为了被看上一眼，为了被那双眼睛只看上一眼……你看，我怎么能不去寻找那双眼睛呢！”

费尔南多讲这些话时是如此的慷慨激昂，以至伊尼戈的泪水泉涌般地流在了脸上，与此同时，他以十分阴沉的声音说道：

“你按上帝的意志去做吧！”

二

“你是什么人？来自何方？住在何处？我天天来找你，既看不到

驮你来这儿的马，也看不到用轿子将你抬来的仆人。你还是干脆将你那黑得像夜晚一般的神秘面纱揭掉吧。我爱你，不管你是高贵的女人还是卑贱的女人，我都是你的，永远是你的……”

太阳已经落山了，夜幕迅速地笼罩了山坡，柔风沙沙穿过泉中的杨树，从泉水面上轻轻腾起，吹到泉边的岩石上。

有一块岩石似乎很快就要跌落到泉中了，阿尔梅纳尔的长子就跪在这块岩山上，也就是跪在他的神秘的情人的脚下，徒劳地力图解开她的生存之谜。他的影子倒映在水中，随着涟漪的波纹不停地颤动着。

她是一个美女，皮肤白嫩得像雪花石膏像。她的一缕鬓发垂在肩膀上，摩擦着白色纱衣的皱褶，宛如一道阳光在云端穿过。在她的金黄色的睫毛间，两个眸子闪烁着光芒，恰似镶在金首饰上的两块绿宝石。

当年轻人终于能跟她讲话的时候，她的嘴唇动了一下，仿佛也要说几句话。但是，她终于只是叹了口气，那叹息是低弱的、痛苦的，就像和风消失在芦苇丛中之前掀起的一个浪涛的响声。

“你不回答我！”费尔南多看到他的希望被嘲弄了，气愤地喊道。“难道你要让我相信别人对我讲的你的事情吗？噢，不……你说话呀！我想知道你是不是爱我，我想知道我能不能爱你，我想知道你是不是个女人……或者你是个魔鬼……你是魔鬼吗？”

年轻人踌躇了一下，四肢冒出了冷汗。当他的双目更用力地盯住那女人的眼睛时，他的两个眸子都拉长了。他对那磷火般的闪光看得入了迷，几乎要发疯，带着爱情的冲动喊了起来：

“即便你是魔鬼……我也会爱你……你是魔鬼我也仍旧会爱你，就像现在爱你一样，因为我命中注定要爱你，甚至到来世也会爱你，如果真的有来世的话。”

“费尔南多，”那时美丽的女人以音乐般的声音说道，“我爱你

胜过你爱我。我是由善良的仙女变成的人。我不是尘世间那种普通的妇女，我是一个值得你爱的女子，只能跟你相配，因为你比别的男人高尚。我就住在这里的水下，跟水一样没有固定形体，忽隐忽现，清澈透明。我用水的响声说话，我用水的波纹起伏。我不去惩罚搅浑我住的泉水的人，而是用我的爱去奖励他，因为他是能超越平民迷信的人，是能够理解我的奇怪而神秘的爱的情人。”

在她讲着这些话的时候，年轻人呆呆地凝望着她那神奇的美貌，像是被一种无名的力量所吸引，他渐渐地靠近了石头边。绿眼睛的女人又接着说道：

“你看，你看到那清澈透明的湖底吗？你看到湖底上那长长的、漂动着的绿叶子吗？……它们给我们搭成一张翡翠和珊瑚的床，我把一种无名的幸福给你，这就是你在神志不清时梦到过的幸福，这种幸福是谁也不能给予你的……你来，湖中的雾像麻织华盖似的在我们的额头飘动……波浪用它们令人难懂的声音呼唤我们……风在杨树林间唱起了爱情之歌……来……你来……”

夜幕缓缓地伸展开来。月亮在湖面上洒满耀眼的光辉。大风吹得云彩飘动不停。绿眼睛在黑夜中光芒闪烁，仿佛是在洁净水面上飞奔的磷火……“来……你来……”这些话在费尔南多的耳边鸣响着，仿佛是一种祈求。“来呀……”神秘的女人在深渊边呼唤着他，她在那儿等待着他，像是要给他一个吻……给他一个吻。

费尔南多向她那里走了一步……又走了一步……他感到有两只细瘦的、富有弹性的胳膊圈住了他的脖颈，同时他火热的双唇感到发冷……那是一个雪吻……他摇晃了一下，失了脚，扑通一声掉进水里，发出一种沉闷而阴森的声音。

湖水闪耀着光芒溅了起来，继而又落下去封闭起来，只是那银色的波纹渐渐地扩展着，扩展着，直至在岸边消失。

白 狍 子

—

在阿拉贡的一个小地方，大约在一千三百年前多一点，有一个名叫堂迪奥尼斯的著名骑士，隐居在他豪华的乡间别墅里。他在为国王效劳参加了跟异教徒的作战之后，眼下正在休养，以恢复他多年残酷征战中的疲劳。他惟一喜欢的活动，便是外出狩猎。

这骑士有一个女儿，颇有落雁沉鱼之美，尤其是白嫩的皮肤，更使她得了个“百合花”的美称。有一次，这骑士在他的女儿陪伴下进山去打猎——这是他最喜欢的活动——，在他的领地上追捕一只猎物，追了半天没有打中，到了中午时分，便在一道山谷里停了下来。山谷里有一条小河，河水从山石间跳跃而过，溅起白色透明的浪花，发出柔和悦耳的响声。

在一棵欧洲山杨树下，迪奥尼斯先生和他的猎手们亲切地交谈着，已经过了大约两个小时。这里是一道美景如画的山谷，猎手们也像迪奥尼斯先生一样躺在细嫩的狗绊草上，相互讲述着自己平生去打猎中的奇特的冒险经历。这时，通过风吹动树叶的沙沙声，从陡峭的山坡处，忽然传来清脆的类似羊群头羊戴的小铃铛的

响声。

果然不错，那是小铃铛的响声。猎人们刚听到铃声不一会儿，就见有约一百只雪白的绵羊在法国熏衣草和百里香茂密的荆棘丛中跳跃着，沿着河对岸走下来。继而在它们后边便出现了一个年轻牧人，他头上戴着风帽，以遮蔽垂直的阳光；肩上扛着牧羊铲，以保护和指挥羊群。

“要说那些奇特的冒险，”看到那年轻牧人，有一个猎手高声叫了起来，并且对他的主人说，“那该听听这个埃斯特万的故事了。这个年轻人最近干的蠢事可实在太多了，仿佛他比上帝塑造的他还要傻。让他来讲讲他接二连三地受到的那些惊吓，至少可以让我们高高兴兴地消磨一会儿时间。”

“这个可怜的家伙遇上了什么事？”迪奥尼斯先生以既好奇又刻薄的神情问道。

“都是些鸡毛蒜皮的事儿！”猎人又以开玩笑的语调补充道。“他既不是生在圣周五，也没有背着十字架，更没有同魔鬼有关系。但不知为什么，人们根据自己老基督徒的习惯，推断出他有一种神奇的才能，这种才能除了那种据说连鸟的语言都可以听得懂的智者外，是谁也不会具有的。”

“这种神奇的才能是指什么呢？”猎人又继续说下去。“据他本人说，甚至他一再发誓，而且是为世上一切最神圣的东西发誓，在这些山上跑来跑去的鹿群，对他另眼相看，从来不干扰他，而且还设法保卫他，让他能平静地干自己的营生。只是有一件事很滑稽，他不止一次地看到这些鹿在商量着嘲弄他，而且后来真的这么做了。在嘲笑了他之后，他还听到了鹿群里发出的得意的纵声大笑。”

猎人正这样讲着的时候，康斯坦萨——这是迪奥尼斯先生美丽的女儿的名字——已经走进了猎人们的队伍。由于她十分想了解埃斯特万那不同寻常的故事，一位猎手便走到了年轻牧人给他

的羊群饮水的地方,并把她带到了他的主人面前。而迪奥尼斯先生为了不让那可怜的小男孩感到紧张和打消他的怯懦心理,便主动地走向前去,唤着他的名字打招呼,并且向他投以仁慈的微笑。

其实,埃斯特万已是一位快二十岁的小伙子,体魄健壮,一个小脑袋陷在肩膀之间,一双小眼睛是蓝色的,那呆滞的目光就像患白化病的人,一只塌鼻子,厚厚的嘴唇半张着,犊儿头,洁白的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头发一部分垂在眼前,一部分垂在脸周围,一缕缕又长又粗又硬,活像红马鬃。

埃斯特万的外形大致就是如此。至于他的智力,不管是他本人还是认识他的任何人,都敢毫不犹豫地断言是低下的,尽管他像善良的乡下人那样,有一点多疑和狡黠。

等那年轻牧人从慌乱中镇静下来,迪奥尼斯先生又对他讲话了。他的语调极为严肃,并且装出对猎人提及的关于他的故事特别感兴趣的样子。他向年轻人问了一大堆问题,埃斯特万回答时支吾其词,像是为了避免对事情作出更多的解释。

但是,面对迪奥尼斯先生的一再询问,以及他那美丽的女儿康斯坦萨的一再请求——这女子似乎对牧人的冒险经历特别好奇和感兴趣——,牧人最后才决定讲自己的故事。但是在开口讲述之前,他先是以怀疑的目光向周围环视了一遍,仿佛怕有别人在那儿听到似的,然后又搔了几下脑袋,竭力搜寻着自己的记忆和梳理自己的思路,最后说道:

“先生,这件事我请教过塔拉索纳的一位教士,据他告诉我,跟魔鬼打交道,动心眼耍手腕是没有用的,最好是不说话,或者向基督的使徒圣巴托洛米祈祷,多多祈祷,好好地祈祷,因为惟有他有办法制服魔鬼,让他走开。天国里的上帝是正义的,他使他的使徒具有一切才能。

“基于这种想法,我决定不管在任何情况下,不管对谁,都只字

不提有关的事情。但是,今天为了满足你们的好奇心,而且我也相信,如果魔鬼发现了我把事情告诉你们,又来找我的麻烦,甚至惩罚我,我会用带在身上的福音书跟他斗。靠福音书的帮助,像前几次一样,我手中的棍棒也不会是无用的。”

“好啦,好啦,”迪奥尼斯对年轻牧人那些离题万里的话不耐烦了,开始催促道,他觉得如果不打断他,那年轻人会永远这么不着边际地啰嗦下去。“你别绕圈子了,来,还是开门见山吧!”

“好,听你的,”埃斯特万平静地回答。他先是朝着羊群高喊了一声,并吹了一下口哨,把羊集中在一起,好始终将它们置于他的目光监视之下,要不那羊群马上会在山上跑散的。然后,他又搔了几下脑袋,便接着往下讲:

“这地方由于你们不断地出猎,再加上那些专门以狩猎为生的百姓用陷阱或弓箭捕杀,在很短的时间里,动物迅速减少,到不久之前,野兽近乎绝迹了,在山上甚至连一只鹿都难以找到了。

“我坐在教堂的门廊下,把这件事讲给几位农夫听,他们在星期天做完弥撒后,常常在教堂门口停下来和我聊一会儿。没想到在听完我的故事之后,有一个维拉东的农夫对我说:

‘喂,伙计,我们不知道你为什么碰不到山上的野兽和动物,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们每次去田间干活,都会发现野兽的脚印。远的不说,就说三四天以前吧,我们就发现有一群野兽把罗梅拉尔圣母庙看守人的未成熟的小麦毁了一大片,从脚印看,那群野兽有二十多只。’

‘那群野兽往哪儿去了?’我急切地问农夫们,心里盘算着有没有追上它们的可能。

‘往长满法国熏衣草的山谷那儿去了,’农夫们回答说。

“他们的话我可是真的放在了心上。就在当天晚上,我便去了,躲在杨树林中,整个夜晚我都听到鹿群相互召唤的声音。那声音忽

而在这边，忽而在那边，忽远忽近，而且在我的背后还不时传来树枝摇动的声音。不过，尽管我瞪大眼睛竭力想看到点什么，结果却是一只鹿也没有发现。

“可是，当天亮之后，我把羊群赶到河边饮水时，却在两箭射程之外的一块杨树背阴地上，发现了新的鹿蹄印和几根断树枝，而且河里的水也被搅浑了。这块背阴地，就是在中午午睡时刻也不会透进一丝阳光的，可是现在那蹄印清清楚楚；而且尤其奇怪的是，在这些鹿蹄印中，还有人的小脚印，那脚小得只有我的半个巴掌大。真是这样，我一点也没有夸大。”

在这样讲着的时候，像是寻找一个什么东西作比较似的，年轻牧人本能地用眼睛盯上了康斯坦萨的脚。那双穿着黄色摩洛哥山羊皮厚底鞋的小脚从绸长衫下露出来，显得十分美丽。但是，随着埃斯特万的目光，迪奥尼斯先生和他身旁的几个猎人也用眼睛去看那双小脚。那美丽的姑娘立刻把自己的脚藏了起来，并且落落大方地喊道：

“噢，不！很不幸，我可没有那么小巧的脚。这样的脚，只有在行吟诗人给我们讲的故事里的仙女身上才能找到。”

“但是，事情并没有到此为止，”康斯坦萨的话一落音，年轻牧人又接着说道。“后来，我又躲在了另一个地方，那地方是鹿群必经之路，它们从那儿到山谷去觅食。大约半夜时分，我有点困了，可是刚想闭眼，却似乎听到在我的周围有树枝的响动。我睁开眼睛轻轻地站了起来，仔细地倾听那模糊不清的响声，那声音越来越近。在一阵阵的风声中，我似乎听到了喊叫声、奇怪的唱歌声、大笑声和三四个不同的人互相交谈的声音。这些声音就像是有几个当地姑娘到泉里取水后，在回程的路上头顶瓦罐又说又笑又开着玩笑似的。

“随着那些姑娘的嬉笑声越来越近，附近的树枝响动声也越来

越清楚。那是那群傻妞们在荆棘丛中打开一条道路前进，她们要从一片茂密的小树丛中走出来，到一片高得像小山似的平地上去，而那片空地恰恰就在我躲藏的地方的后边，离我很近很近，就像现在我离你们这么近一样。那时，我听到了一个又细又清脆并且带着颤音的声音说话了……请你们相信，先生们，我肯定是听到了，就像我将来肯定要死一样……而且，她说的话语很清楚，我绝不会听错。她说：

‘就在这儿，就在这儿，姊妹们，那个傻小子埃斯特万就在这儿！’”

年轻牧人讲到这儿的时候，在场的人再也忍不住他们已经忍了好久的笑声，一个个纵声大笑起来。首先笑起来而且笑到最后的是迪奥尼斯先生和他的女儿康斯坦萨。前者尽管装出一副十分严肃的神态，然而还是跟大家一起乐不可支；后者看到那年轻牧人被大家看得懵懵懂懂，越发笑得发疯，最后眼泪都流了出来。

真的，年轻牧人看到大家那样笑，他完全傻了。他一边听着大家笑，一边坐卧不安地望望这边，望望那边，露出了明显的恐惧神情。大家笑的是他的纯朴幼稚的言行，可他却想在那些纵横交错的树干间发现点什么。

“怎么啦，埃斯特万，当时你出了什么事？”一个猎手问他，因为他看到这小伙子一会儿用恐惧的目光看看迪奥尼斯的女儿康斯坦萨，一会儿又以惊讶的、茫然无措的神情环顾四周，显得十分不安。

“当时有一件事十分奇怪，”埃斯特万解释说，“在我听到上边提及的那些话之后，我马上站了起来，想看看说那话的人是谁。但是，我看到的却是一只像雪一样洁白的孢子从我躲藏的那片荆棘丛中走出来，它在橡树和乳香黄连木树上跳跃了几下，然后就在一群和它同样颜色孢子的跟随下走远了。不管是那只领头的孢子还

是跟在后边的狍子，它们在走开时不是发出吼叫声，而是发出阵阵哈哈大笑声。我敢向你们发誓，那些笑声至今还回响在我的耳边。”

“得了吧！……得了吧！……埃斯特万，”迪奥尼斯以嘲弄的神气喊了起来。“你可别忘了塔拉索纳神父的劝告，别再讲你遇到的那些要拿你开心的朋友的事啦，以便魔鬼把你仅有的一点头脑都折腾掉了。你想，你不是已经有了福音书吗！而且，你还掌握了圣巴托洛米的祈祷词，那你就赶快去管一下你的羊羔吧，它们马上要在山谷里跑散了。如果那些恶鬼们再来找你的麻烦，你知道该怎么办：拿出天主经来，给他们当头一棒！”

年轻牧人把一块白面包和一块野猪肉放进皮囊，又喝了一大口酒，那都是迪奥尼斯先生叫他的仆从赠送他的，然后便告别了这位老爷和他的女儿。他只走出了几步，便拉开弹弓射了出去，用石子把他的羊羔召集在一起。

这时候，迪奥尼斯先生看到热劲儿已经过去，下午的微风开始摇动起杨树的叶子，田野里凉爽起来，于是便命令随从人员牵过来在附近荆棘丛里吃草的马，准备出发。待一切准备好了之后，他打了个手势让一些人把猎狗放开，让另一些人吹起猎号，就这样一群人浩浩荡荡地离开杨树林，继续奔向前方狩猎去了。

二

在迪奥尼斯先生的猎手中间，有一个叫加塞斯的人。他是这个家中一个老仆人的儿子，因此老爷们都很喜欢他。

加塞斯和康斯坦萨年龄差不多，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对她的哪怕是最微小的愿望都了如指掌，并且能猜出和满足她任性的怪念头。

在他空闲的时候，他便为她磨她的象牙箭头；他为这位小姐驯

马,为她驯养她最喜欢的猎狗和猎鹰,并为这些猎狗和猎鹰在卡斯蒂里亚集市上买镶着金边的红色风帽。

然而,加塞斯对康斯坦萨的殷勤效劳和被主人看重,却引起了其他猎人、仆从和为迪奥尼斯先生服务的下等人的普遍憎恶。按照嫉妒者们的说法,在所有那些不愿满足康斯坦萨的怪癖的人看来,加塞斯显然是一个马屁精和哈巴狗。甚至有些消息灵通人士或者说不怀好意的人认为,加塞斯之所以那么对康斯坦萨俯首贴耳,百依百顺,是因为他们有着暧昧关系。

如果事情真的如此的话,加塞斯偷偷爱上康斯坦萨责任也不在他,而在于康斯坦萨的落雁沉鱼之美,真的,她堪称是一位绝代佳人。如果要对这么一位女人的魅力无动于衷的话,除非他是个石头胸膛和钢铁心肠的男人。

在方圆几十里的范围内,人们都叫她蒙卡约的“百合花”。这个外号起得实在名副其实,因为她身段是那样的优美,皮肤是那样的洁白,头发是那样的金黄,酷似百合花,仿佛上帝是用白雪和黄金把她做成的。

但是,在当地的贵族老爷们之间,却传说这位维拉东的漂亮的卡斯蒂利亚女子,血统并不像她的容貌那么美好。尽管她的辫子为金黄色,皮肤白得像雪花石膏,但她的母亲却是一位吉卜赛人。不过,传说总归是传说,在那些贵族老爷之间,没有一个人能把康斯坦萨的出身讲清楚,因为迪奥尼斯先生年轻时的生活相当坎坷,先是追随阿拉贡的首领出征多年,得到了蒙卡约这块封地,尔后便去巴勒斯坦。在巴勒斯坦东游西荡了几年后,最后又回到了故土,带着一个小女儿关进了维拉东城堡。那小女儿无疑是在那遥远的国家里出生的。惟一知道一点康斯坦萨神秘来历的人,就是加塞斯的父亲,因为是他陪着迪奥尼斯先生进行了那许多的遥远的征战。但是,这位老人已去世多年了,活着的时候,尽管儿子多次饶有兴趣

地追问他康斯坦萨的出身,但他始终守口如瓶,对这个亲儿子也没有透露一个字。

康斯坦萨的性格忽而阴郁孤僻,忽而欢乐欣喜,任性得荒唐,冲动得离奇,她的习惯更是人们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尽管她的皮肤洁白,头发金黄,但眼睛和睫毛却似黑夜一般漆黑漆黑,这一切都让人们议论纷纷,就连和她亲密无间的加塞斯都认为他的女主人有点特殊的東西,不同于其他的女人。

加塞斯像其他猎人一样,听了埃斯特万讲的故事,而且也许他是惟一津津有味地听了那年轻牧人令人难以置信的冒险细节的人。尽管在年轻牧人重复有关白孢子的话的时候他面带微笑,但是自从他们睡完午觉离开那片荆棘丛之后,他的脑子里便充满了多种荒唐的想象。

“毫无疑问,关于一群孢子说话的事,那完全是埃斯特万的猜疑和幻听,因为他是一个十足的傻瓜,”年轻的猎人骑着一匹强壮的枣红马,跟在康斯坦萨骑的马后边自言自语道。康斯坦萨也似乎对年轻牧人讲的故事没有多少兴趣,骑在马上静静地前进,离开猎人的队伍,对他们的热烈议论几乎不插一句话。“但是,谁又能说那个傻埃斯特万讲的事情没有一点是真的呢?”年轻猎人继续想道。“在这个世界上,我们看到了多少奇怪的东西呀,有一只白孢子这也是可能的事。因为,如果我们要相信本地的民谣的话,猎人的保护神圣乌贝托就有一只孢子。噢,如果我能活捉一只白孢子献给我的女主人的话,那该有多好啊!”

整个下午,加塞斯就这样一边想着边走着过去了。当太阳开始落山的时候,迪奥尼斯先生便命令他的人回城堡去。那时,加塞斯偷偷地离开队伍,钻进山间的密林去找那位年轻牧人了。

当迪奥尼斯先生到了他城堡的门口时,天几乎完全黑了下来。他简单地吃了点点心之后,便和女儿坐到了桌子前。

“加塞斯哪！加塞斯去哪儿了？”康斯坦萨发现她的猎手没有像素常那样在那儿侍候，着急地问道。

“我们不知道，”其他的仆人争先恐后地回答。“他在山谷附近就离开了我们，直到现在我们都没有见到过他。”

正在这时，加塞斯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地跑来了。他满脸通红，看得出是一副得意的神色。

“请原谅，小姐，”他走向康斯坦萨恳求道。“请您原谅我一时没有尽到职责。不过，我是从一个地方策马疾驰而来，我在那儿也是为您效劳的。”

“为我效劳？”康斯坦萨说。“我不懂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是的，小姐，我是为您效劳，”年轻人重复道。“我打听到真的有白孢子。除了埃斯特万之外，其他一些牧人也这么说，而且说得很肯定。他们还发誓说不止一次看到过白孢子。在他们的帮助下，再求助于上帝和我的保护神圣乌贝托的保佑，不出三天我就会把一只死的或活的白孢子给您带到这座城堡来。”

“你算了吧！……算了吧！……”康斯坦萨高声喊道，压根儿不把他的话当真，而其他人则强忍着不笑出来。“你不要夜间去打猎，也不要捉白孢子。你看，那是魔鬼设的圈套，让老实人上当。要是你一定去追那些白孢子，那你就会落得像可怜的埃斯特万一样可笑。”

“小姐，”加塞斯打断她的话说道，他对他的同伴们想拿他开心十分气愤，因而话语是断断续续的，“我从来没见过魔鬼，因此，我还不知道他们是什么样子。但是，我向您发誓，我什么都可以忍受，惟独不能忍受别人嘲笑我，因为这只能是您一个人的特权，除了您谁也不行。”

康斯坦萨看出她的嘲笑已经在那个坠入情网的年轻人身上产生了效果，但是，她要把他最后的一点耐心也耗掉，于是又接着说

道：

“你应该想到，如果你找到了白孢子，在你举弓想射杀它们时，它们却嘻嘻哈哈地给你打招呼，就像埃斯特万听到的那样，或者干脆跑到你面前嘲笑你，而你在听到它们那样超然的笑声时，箭还没有出手，就从手里掉下来。待你镇静下来之后，白孢子早已比闪电还快的速度轻捷地消失得无影无踪了，那时你该怎么办？”

“噢！”加塞斯高声喊起来，“关于这事，您完全可以放心。它们只要进了我弓箭的射程，即便它们的鬼脸比街头艺人做得还滑稽，即便它们当面跟我说话，我也不会同它们纠缠，而是像罗梅拉尔的神父那样，办事一是一，二是二。”

听到这儿，迪奥尼斯先生插了进来，他一副郑重其事的神气，显然对加塞斯的话丝毫不以为然。他开始告诉他的老猎人，如果突然间遇到了那变成白孢子的魔鬼作怪，应该施何种本领来对付它们，那些主意真算是世界上最离奇的。每当父亲想出一个主意，康斯坦萨就拿眼睛盯住痛苦的加塞斯，像个疯子似的哈哈大笑一阵，与此同时，其他仆人都用狡黠的目光去讥笑加塞斯，脸上露出幸灾乐祸的神气。

他们这样谈了好久。在整个交谈中间，年轻猎手的轻信都是大家取乐的把柄。所以，当仆人们撤下了餐桌上的桌布，迪奥尼斯先生和女儿起身回到了他们城堡的卧室，所有城堡里的其他人也都去休息之后，加塞斯长时间地坐在了那儿。尽管老爷、小姐甚至仆人都嘲笑他，他还是犹豫不决，难以拿定主意：按照原来的计划办事，还是放弃这项计划？

“见鬼去吧！”他猛地吼道，从犹豫不决中摆脱出来。“我什么事没经历过呀，这是小事一桩。而且，如果证明埃斯特万讲的话真有其事……噢，那我该是多么大的胜利，又该是多么美好的享受呀！”

他一边这样说着，一边取下弓箭并在箭头上画了个十字，把它

拷在了背后，然后便跨出城堡的大门，踏上了去山上的小路。

当加塞斯到达山谷埃斯特万所说的应该等待白孢子出现的地点时，月亮也从附近的山背后冉冉升起来了。

作为一个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好猎手，加塞斯在选择一个地方埋伏下来等待白孢子之前，把那个地方好好地勘察了一番，仔细地检查了那儿的道路、树木的布局、地势的起伏、河流的拐弯处及河水的深度。

最后，他在靠近几棵高大而茂密的杨树的一片丘陵地上躲了起来。那儿长满了高高的乳香黄连木，一个人趴在那儿足以藏得严严实实。

河水从长满厚厚的苔藓的岩石间流出来，在蒙卡约山中弯弯曲曲地继续流淌着。进入山谷的斜坡之后，两岸便长满了婀娜多姿的垂柳，河水冲击着柳树的底部或者玩弄着山间的石子湍急地流淌，发出一种欢快的低语声，直到落进附近一片幽深的地方。加塞斯也就藏在那儿。

银色的杨树叶在风中摇曳着，发出轻柔的沙沙声；柳树多姿多彩地俯下身去，让河水泡湿它的枝条；密集的橡树干上爬满了忍冬和蓝色的喇叭花，在河水的缓流处形成一道厚厚的枝叶的墙壁。

晚风掀动着那茂盛的绿色营帐，使得它们飘动的阴影中，时不时闪进一道道瞬间即逝的月光。那月光反射在深深的河水之上，宛如闪电一样。

加塞斯躲在灌木丛后边，全神贯注地听着哪怕是最细微的声音，眼睛死死地盯着根据他的估计孢子应该出现的地方。加塞斯等了好长时间，但是孢子没有出现。

他周围的一切似乎都沉浸在一片死一般的寂静中。

渐渐地，或许是由于夜越来越深——已经过了半夜——，或许是由于远方传来的潺潺流水声、浓郁的野花香和轻风的吹拂，使他

的感官进入了一种甜蜜的昏迷状态。我们坠入情网的年轻人完全在大自然中陶醉了，他脑海中编织的那些美好的想象开始模糊，思维也开始迟钝起来，一切都身不由己了。

就这样似睡非睡地坚持了一会儿，他终于半闭上了眼睛，弓箭从他的手中滑落下来，他进入了甜蜜的梦乡。

年轻猎手打着鼾舒舒服服地酣睡了大约两三个小时，享受着他毕生最平静而美好的梦景。突然，他惊恐地睁开眼睛爬了起来，脸上一副困意未消的怔怔的表情。

在阵阵的风声中，在深夜各种各样的低微的响声中，他似乎听到了一种奇怪的说话声。那声音又细又柔和又神秘，像是一些人在互相交谈，又像每个人在唱着自己的歌，或者是别的什么，但是那是一种极为混杂的声音，也十分喧闹而欢快，听起来酷似一群小鸟在晨曦中醒来，在茂密的杨树林间唧唧喳喳地叫个不停。

这种奇怪的声音只是响了一会儿，很快周围的一切又重新沉入死一般的寂静。

“毫无疑问，我刚才是梦到了年轻牧人讲的那些蠢事，”加塞斯慢悠悠地搓着眼睛自言自语道。他坚信自己听到的一切都只不过是醒来时梦中留在他耳际的东西，就是说，那都是想象出来的东西，恰如是音乐最后一个音符的颤音消失之后，耳边似乎还能听到它优美的旋律。他困意未消，重新把脑袋放在了草坪上，但是，突然他又听到了刚才那些神秘的声音从远处传来，和风声、流水声及树叶的沙沙声混在一起。但不同的是，他听到那些声音合唱起了歌：

守卫在高塔上的弓箭手把沉重的脑袋倚在了墙上。

等待捕捉野兽的偷猎者被困魔降服。

观察着星星等待黎明的牧人现在入睡，一直睡到东方放亮。

水中女神之王紧跟在我们的后方。

来，在擦着水面的杨柳枝上摇荡摇荡。

紫罗兰在夜间盛开，来，陶醉吧，闻着它的芳香。

来，享受夜晚的幸福吧，夜是幽灵们的白日。

听着这美妙动听的歌声在风中轻柔地飘荡，加塞斯呆在那儿一动不动。待这歌声消失之后，他才轻轻地拨开了树枝；那时，他不禁吓了一跳，因为他看到一群白孢子出现了，而且都是母的。那些孢子结成一队，有时以令人难以置信的轻盈跳过荆棘，有时停下来像是倾听什么，它们在密林间戏玩了一阵，然后又跑到小路上，从山上慢慢下来，往河的缓流处走去。

一只白孢子在它的伙伴们前边，它最轻捷，最漂亮，最顽皮，最快活。它一会儿蹦蹦跳跳，一会儿奔跑，一会儿停下来，一会儿又重新跑起来，因此，它的蹄子就像不沾地儿似的。它身上的奇特的颜色尤其令人注目，仿佛是在黑漆漆的树荫下放射出的神奇的光芒。

年轻的猎手本想在他周围看到点什么超自然的、神奇的东西，可事实是，当使他的感官错乱的第一阵短暂的幻觉消失之后，他再也听不到什么音乐、话语和其他声响，那些孢子的形状、动作以及那短促的似乎是在互相召唤的吼叫，都是一个猎人在他的长年夜间出猎中经常见到和听到的，没有任何稀奇之处。

随着第一个印象过去之后，加塞斯承认了眼前的事实，他暗暗地感到自己的轻信和恐惧是可笑的。从这一刻起，他只注意孢子所去的方向以及它们所处的位置。

他估计了一下之后，便用牙叼着箭，像一条蛇似的在乳香黄连木后边爬出了四十多步远。在那儿重新安顿好之后，他就不急不躁地等待着那群孢子跑进河里洗澡，以便把握十足地射猎它们。不一会儿，他就听到有拍击水面的奇怪的声音，又像是河水猛烈冲击什

么的声音，于是，加塞斯小心翼翼地用手指支撑着地，一点一点地欠起身来，接着又把一条腿跪好。

最后，他站了起来，摸索着把弓箭调整好，并且往前跨了一步，在荆棘丛上把头伸出去，以便把握河水缓流处的方位。可是，正当他睁大眼睛寻找着要射杀的目标的时候，他的嘴里却发出了一声不自觉的、轻得令人难以听清的惊叫声。

在广阔的天际，冉冉上升的月亮似乎一下子定住了，它像是悬在天上一动不动。融融的光华洒满河边的灌木丛，照耀着平静的水面，使大地的一切宛如罩在一层薄薄的蓝纱之中。

孢子不见了。

加塞斯一时感到又惊又怕。在孢子消失的河水缓流处，他看到的是一群天仙般的美女，那些美女有的已经下到水里嬉戏，有的还在用刚刚脱下的长衫遮挡着她们身上最宝贵的部位。

二十多年来，加塞斯在清晨黎明时刻不知多少次断断续续地做过这种轻浮的美梦。在这些梦境中，他也曾看到过许多笑嘻嘻的、淫荡的女人。这些美梦像清晨透过床边的白纱窗帘射进来的阳光一样透明而带有蓝色，然而，像此刻勾画出的如此色彩纷呈的神奇场景的梦，他却是从没有过，因此，眼前那美妙的一幕顿时使他呆住了。

姑娘们脱下长衫，解下五颜六色的面纱，把它们挂在树上，或者扔在柔软的草地上，然后三三两两地结成一伙，尽情地在小树林中玩耍着。她们摆动着那动人的身姿，一会儿跳进水里，一会儿又走出来，明亮的水花在河岸上鲜花丛上方飞溅着，仿佛是晶莹的露珠汇成的细雨。

有一位姑娘皮肤白得像羊羔毛，她从水生植物漂动的绿叶中伸出了一头金发，恰似一朵半开半合的鲜花。她那柔软的、富有弹性的身体在一圈圈水纹的闪光中颤抖着，与其说是让人看到，不如

说让人们完全可以猜得出来。

另一位姑娘一头黑亮的秀发披在肩上，柔软得像绸缎一样。她坐在一棵压在水面上的杨柳枝上，伸出一双玫瑰色的玲珑的小脚在光滑的水面上划来划去，扬起片片银光闪闪的水花。与此同时，别的姑娘也都是多彩多姿，有的躺卧在河边上，半闭着蓝色的眼睛，贪婪地呼吸着浓郁的花香，在凉爽的微风中身体轻轻地抖动；有的拉起手来，疯狂地旋转着跳舞，她们得意地往后仰着脑袋，在激昂的旋律中双脚咚咚地踩着地面。

姑娘们那些轻捷多变的优美动作令人目不暇接，构成一幅赏心悦目的画面。她们有的跑啊，跳啊，在森林的迷宫中嘻嘻哈哈地互相追逐着；有的挺起高高的胸脯，像鹅一样在河里冲破水面，顶着流水往前游着；也有的潜到水下，呆上好一会儿再浮上来，并且采上几朵生长在深深的河床上的鲜花。

加塞斯看傻了，他的目光从这个姑娘转到另一个姑娘，又从另一个姑娘转到第三个姑娘，到头来怔怔的简直不知看哪个好了。最后，他看到一个最漂亮的姑娘坐在一片天篷似的绿荫之下，一群女人围着她，帮她脱下那轻纱似的衣服。噢，这个女子不是别人，正是他多年偷偷爱着的心上人：高贵的迪奥尼斯先生的女儿、无与伦比的康斯坦萨。

眼前那一幕幕预想不到的场景，使我们坠入情网的年轻猎手几乎对他的感官都不相信了。他似乎觉得自己是着了魔，是处于梦幻之中，眼前的那一切都是幻觉，都是虚假的、根本不存在的东西。

但是，尽管如此，他无论如何也难以承认那是自己的想象混乱造成的后果，因为他又仔细地、不慌不忙地、冷静地看了一阵子，最后终于确信那个美丽的女人就是康斯坦萨。

他无法怀疑，真的，只能相信，因为那双乌溜溜的、遮盖在长长

的睫毛下的眼睛正是康斯坦萨的，睫毛下那对炯炯有神的眸子也是她的。那头稠密的金色长发也是她的。那头金发从额头垂下来，披散在她的洁白的胸脯和圆墩墩的脊背上，宛如是一道金色的瀑布。总之，一切都是她的。那个优美的脖颈支撑着她微微歪斜着的懒洋洋的脑袋，酷似一朵在露珠的压力下轻轻弯曲的鲜花。她那令人销魂的玉体，大概正是加塞斯在梦中见到的。她那纤细的小手犹如茉莉花，那双小脚只能用两个白雪块来比喻，只是这两个雪块不会在太阳照射下融化，而是在清晨绿色的植物中闪着白光罢了。

当康斯坦萨从小树林里走出来的时候，她的整个玉体酥胸，包括身上那最美丽、最宝贵、最该隐蔽的部位都清晰地展现在她的情人的眼前了，连一片轻纱的遮挡都没有。与此同时，她的伙伴们重新以优美的歌喉合唱起来：

空气中的精灵，灿烂的太空中的居民，来吧，裹着银色的雾霭，披着一片云。

看不见的妖怪，收起你那半开半合的百合花花萼似的面孔，坐上我们珍珠母的车吧，彩色的蝴蝶飞在车的上空。

泉水中的幼虫，离开那长满苔藓的污泥，变成细密的珍珠雨，落到我们脚下的土地。

翡翠般的甲虫，火一般的萤火虫，黑色的蝴蝶，都来吧，来到我们的行列之中。

你们都来吧，夜间的鬼魂和幽灵，你们都嗡嗡地飞来，像闪着金光的一群昆虫。

你们来吧，神秘的保护之星已在你们美丽的身影中闪烁光明。

你们来吧，时刻已到，愿你们变出神奇的身影。

你们来吧，爱你们的女人在焦急地把你们盼，把你们等。

听了那些神秘的歌声，一动不动的加塞斯再也按捺不住自己，他冲动地站起来，力图马上揭示那使其感官产生幻觉的魅力的根底。他用颤抖的双手拨开遮挡着他的树木枝杈，一个箭步跃到了河边上。那时，眼前的美景像烟云一般顷刻消失。他举目四望，只听到那群被发现的孢子丢开它们夜间最热闹的游戏惊恐地逃跑的声音，有的跳过荆棘丛，有的拼命地向山间小道跑去。

“噢，我早就说过了呀，所有这些东西都只不过是魔鬼的幻影！”那时猎人喊道。“但是，幸好这次魔鬼笨了点儿，它把最好的猎物留在了我手里。”

这话说得的确有理，一只白母孢子企图从河边的灌木丛中逃走，不想钻进了小树林的迷宫，缠在了一片忍冬之中。它拼命地想逃走，但一切努力都枉然。于是，加塞斯举起弓箭瞄准了它。但是，正当他的箭要射出的时候，白孢子向猎人转过头来，用一声尖厉而清晰的高喊阻止了加塞斯的行动：

“加塞斯，你想干什么？”

年轻的猎人踌躇了一下，手中的弓箭立刻掉在了地上，因为他实在害怕伤着他的情人。但是，此时一阵刺耳的纵声大笑终于使他从惊愕中苏醒过来。白孢子已经利用他那短暂的犹豫不决摆脱了忍冬，嘲笑着猎人的愚拙，闪电般地跑得无影无踪了。

“该死的撒旦的伎俩！”他六神无主地喊道，但是，他以令人难以置信的快速把弓箭从地上捡了起来。“你以为你得逞了吗？你以为你已逃到我弓箭的射程之外了吗？”他一边说着，一边噌的一声把箭射了出去。那飞矢呼啸着，消失在黑乎乎的灌木丛中。于是，在灌木丛的尽头，立刻传来了一声惨叫，随之便是一阵低沉的呻吟声。

“我的上帝！”加塞斯听到痛苦的呻吟声，不禁吃惊地大叫道，

“我的上帝，这难道是真的吗？”说罢，他像一个疯子似的拔腿就跑，几乎不明白他身边发生了什么事。他朝着飞矢消失的地方，也就是呻吟声传来的地方奔去。他终于跑到了，但是，跑到那个地方驻足一看，他吓得头发都竖了起来，话也卡在嗓子眼里说不出来了，他不得不抓住一棵树干才没有摔到地上。

在那儿，在山上的一片带刺的荆棘丛中，被他亲手射伤的康斯坦萨，正倒在血泊中，翻滚着在他面前慢慢地死去。

许 诺

玛尔加丽塔双手捂着脸哭泣着，她只是默默地哭，并不呜咽，但是眼泪却泉涌般地顺着面颊静静地流下来，钻过她的指缝，啪嗒啪嗒地落在地上。玛尔加丽塔的头一直是朝地面弯着。

彼得罗待在玛尔加丽塔身旁，他时不时地抬起眼睛望望，看到她落泪便又把眼睛垂下去，静静地一言不发。

周围没有半点儿声响，仿佛是对玛尔加丽塔痛苦的理解和尊重。田野里的声音消失了，下午的风也处于沉睡之中，黑影渐渐地笼罩茂密的树林。

又过了几分钟，太阳在天际落下时留下的余光也消失了，月亮的轮廓在黄昏时分天空紫色的背景上模模糊糊地显现出来。星辰也一个接一个地闪耀出自己的光芒。

彼得罗终于打破了那令人揪心的沉默，他低声地、断断续续地喊叫着，仿佛是在跟自己讲话：

“这不可能……这不可能！”

然后，他走近伤心恸哭的姑娘，拉起她的一只手，用更为亲切

温柔的语调接着说道：

“玛尔加丽塔，对你来说，爱情就是一切，除了爱情之外，你什么也看不到。但是，有一件东西像我们的感情一样值得尊重，这就是我的义务。我们的老爷戈马拉伯爵明天就要离开城堡，带着他的军队去同国王堂费尔南多的军队集合了。国王要把塞维利亚城从异教徒手中夺过来，我应该跟伯爵一起走。我是一个没有真正的姓氏、没有家庭、地位低下的孤儿，我的一切都亏了他。在和平的日子里，我为他效劳，睡在他的屋檐下，在他家中暖和自己的身体，吃他餐桌上的面包。如果我今天离开他，明天他的将士们成群结队地走出这座城堡的大门时就会惊讶地问为什么看不到我：“戈马拉伯爵最喜欢的侍从到哪儿去了？”那时，我的老爷就会羞愧得无地自容，低头不语，而别的仆人则会以嘲弄的口吻说：“伯爵的侍从只不过是格斗场上向女人献殷勤的家伙，一个彬彬有礼的伪君子。”

听了彼得罗的这番话，玛尔加丽塔抬起了泪汪汪的眼睛。她盯着看了一阵她的情人，嘴唇翕动了几下，像是要对他说什么，但是她的声音最终变成了一阵呜咽。

彼得罗以更加温柔而有说服力的声调继续说道：

“看在上帝的份上，你别哭啦，玛尔加丽塔，你别哭啦，因为你的眼泪令我难过。我要离开你而去远征，等我为自己的低贱的名字取得一点荣誉时我会回来的。上帝将帮助我们进行这番神圣的事业。我们将夺得塞维利亚，国王将在瓜达尔基维尔河畔赐给我们这些征服者封地。那时我会回来找你的。我们俩将一起去那个阿拉伯人的天堂住，据说就连那里的天空都比卡斯蒂里亚更洁净、更蔚蓝。我一定要回来，我向你发誓。我要回来履行我庄严的诺言，这诺言是我把这枚戒指戴在你手上时许下的，它象征着我海枯石烂心不变。”

“彼得罗！”那时，玛尔加丽塔终于压制住自己的激动，以斩钉

截铁的语调高喊道，“去吧，去维护你的荣誉吧。”这样喊着的时候，她最后一次扑到情人的怀抱里，然后又以更为深沉而动人的语气说道：“去吧，去维护你的荣誉吧！但是，你要回来……把我的荣誉也带回来。”

彼得罗吻了玛尔加丽塔的额头，把她挂在一棵小树上的头发解开来，然后便催马离去，消失在树林的尽头。

玛尔加丽塔用眼睛盯着彼得罗，直至他的背影和夜雾融混在一起。当她已经看不到彼得罗的时候，便慢慢转过身来回到她的兄弟们等她的地方。

“穿上你华丽的衣衫吧！”一个弟弟看到她回到家来，对她这样说。“明天你得和我们一起去戈马拉看伯爵；全镇的人都去，因为伯爵要去安达卢西亚了。”

“看将士们出征，想到他们有可能一去再也不回来了，我心中更多的是悲伤，而不是愉快，”玛尔加丽塔叹口气回答说。

“就算是这样吧，”另一个兄弟坚持道，“你也得和我们一起去，而且要打扮得漂漂亮亮，高高兴兴地和我们一起去。因为只有这样，那些多嘴多舌的人才不致说你的情人在城堡里，而是说他去打仗了。”

二

天刚一放亮，整个戈马拉地区的旷野里便都响起了伯爵士兵们的尖厉的小军号声。农民们从附近四面八方的村镇成群结队地拥来，他们看到威严的军旗在堡垒最高的尖塔上迎风招展。

有的士兵坐在堡垒的护壕边上，有的则爬到树顶上，有的在平地上溜达，有的则爬到小山顶上，最远的一伙士兵则沿着大道排成了一道警戒线。看热闹的人们等待这一场面的出现已有一个多小

时了，有些人已开始感到不耐烦了。正在这时，军号又重新响了起来，吊桥的锁链哗啦哗啦地解开来，桥板慢慢地落在了护壕上，城堡的吊闸也拉了起来，随后通向武器库院子的两扇沉重的拱形门也吃力地、吱吱呀呀地响着打开了。

人群一下子拥到了路两边的丘陵地上，为的是更加清楚地看看那些闪光发亮的各式兵器和戈马拉伯爵随从们豪华的马具。凭着他的慷慨豪举和财富，这位伯爵在整个地区称得上是无人不晓、无人不知的人物。

传令官开始前进了。他们向前走了几步便停下来，像共鸣箱似的一齐高声宣读国王的命令。那命令是号召他的封臣们去跟摩尔人作战，并责令所有的村镇为军队开道和支援他们。

跟在传令官后边的是宫廷先行官，他们神气十足地身穿神父行弥撒或圣餐礼时穿的宽大无袖长袍，手持绣着金丝彩线的盾牌，头戴礼帽，礼帽上插着五彩斑斓的翎毛，令人眼花缭乱。

再后边就是家中的首席侍卫官，他披着全副盔甲，骑着一头枣红大马，手举写着格言的大贵族旗标；走在他左边的，则是穿着黑红相间衣服的领地的刽子手。

在首席侍卫官前边，还有二十名杰出的平原号手。这些号手的名字常常出现在皇宫的新闻报导里，因为他们的肺活量简直大得令人难以置信。

当威武雄壮的军号声在空中停下来之后，便开始听到了一种有节奏的、整齐的、低沉的声音。近卫军士兵前进了。他们一手拿着长矛，一手拿着皮盾牌。在他们后边很快就出现了火器修理工，这些人用简便小木车推着他们的工具。跟他们在一起的，还有爬梯队和照管骡马的下等仆人。

再接下去，士兵们骑着马从城堡里冲出来了，他们的马蹄扬起一片片的尘土，他们的胸甲闪着耀眼的光芒，他们在城堡外组成一

个个的大方阵，远远望去，酷似一片片长矛之林。

最后，伯爵终于出来了，他前边是一队鼓手，这些人骑着健壮的骡子，骡子背上的马披十分漂亮，头上还插着羽饰。伯爵的周围是前簇后拥的侍从，这些人都穿着金光闪闪的丝绸衣衫。伯爵的身后，自然是那些最忠诚的家中贴身卫兵。

一见他出来，人群中便发出一阵欢呼向他致意，一个女人的喊声被淹没在了这嘈杂的呼喊声中。那个女人晕倒了，她倒在了几个跑上去救她的人们的手臂之中，仿佛是遭到了雷击。那是玛尔加丽塔。原来，她认出了她的神秘的情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个身材魁梧、威严可畏的封建领主戈马拉伯爵。在卡斯蒂里亚王权管辖的范围之内，他是最高贵、最有权势的国王封臣。

三

堂费尔南多的军队从科尔多瓦出发，日夜兼程，一直到达了塞维利亚。在这之前，他们曾在埃希哈、卡莫那和瓜达依拉作过几次战。当攻克了那著名的城堡之后，他们便在异教徒的城外安营扎寨了。

戈马拉伯爵坐在营帐的一把落叶松木椅子上一动不动。他脸色苍白，样子十分可怕，双手交叉握着大刀柄，眼睛盯着空中，那副严肃的神气似乎在看什么东西，但实际上对周围的东西他什么也没看见。

在他的身旁，有一个人站着跟他讲话。那是他家最老的侍从，在这种忧心忡忡的时刻，他是惟一敢打断他的话而不致招惹他火冒三丈的人。

“您怎么啦，老爷？”老侍从对他说。“您有什么病，身上不舒服吗？您满脸愁容地去打仗，满脸愁容地归来，即使是凯旋而归，您也

是愁眉不展。在全体将士由于白天的奔波而疲惫不堪地入睡时，我却听到您痛苦地唉声叹气。我跑到您床边时，看到您在跟什么折磨着您的看不见的东西搏斗。您睁开眼睛时，依旧是满脸恐怖的神情。您怎么啦，老爷？告诉我吧！如果是一个秘密，我会像坟墓一般把它埋在心里，永远不会说出去。”

伯爵像是没有听到老侍从的话。但尽管如此，过了好一会儿之后，似乎那些话还是慢慢地从他的耳廓进入了他的脑海里。他轻轻地动了动身子，亲切地把老侍从拉到他的身边，以缓慢深沉的声音说道：

“我默默地饱尝着煎熬。我以为自己成了一种徒劳的幻想的玩物。出于羞愧，我至今没有开口。不过，不，发生在我身上的事不是幻想。我大概正遭受着一种可怕的诅咒，不知是天堂还是地狱想拿我作点什么文章，它们用神奇的事件来通知我。你还记得那一天我们在特里亚纳高原跟内布里哈摩尔人的遭遇战吗？我们的人不多，战斗是残酷的，我差点儿一命呜呼。你亲眼看到了，在战斗最激烈的时候，我的马受了伤，疯狂地乱跑起来，它径直朝摩尔人的主力军冲去。我拼命想拉住它，但缰绳从我的手中滑脱了。烈马驮着我向前奔驰，眼看我是死定了。那时，摩尔人摆好阵势，把如林的长矛拄在地上迎接我。如云的飞矢在我耳边嗖嗖地响着。我的马离摩尔人的长矛墙只有几尺远了，我马上就要撞到那些长矛上了……这时……请你相信我，这可不是幻想，我看到突然有一只手抓住了马缰，用一种神奇的力量勒住了它，让它调转头来朝我的士兵跑去，我奇迹般地得救了。不管我向谁问起那个救我的人，他们都答不上来，谁都说不认识，谁都说没看见。当您骑马往那道长矛墙冲去的时候，他们对我说，‘您就是一个人，完完全全的一个人。因此，我们看到您回来都感到十分惊讶，我们知道马已经不听您的指挥了呀！’那天晚上，我走入营帐时心事重重。我想从脑海中把那次奇怪

历险的场景驱除掉,但是没有用。相反,当我向床边走去的时候,我又看到了那只手。那只手很美,白得有点缺乏血色,它把窗帘拉开,然后就消失了。从那时起,不管什么时候,不管在什么地方,我都看到那只神秘的手,它想我之所想,指导我的行动。在攻克特里亚纳城堡时,我看到了它。它把一只向我飞来的箭抓在手中,啪的一声折成两段。我在盛大的宴会上看到它,它使我的痛苦淹没在混乱和喧闹之中,它往我的杯子里斟酒,时刻晃动在我的眼前,我走到哪儿它跟到哪儿。在帐篷里,在战斗中,白天,黑夜,它都不离开我……就在此刻,你看,你看,它就在这儿,轻轻地压在我的肩膀上。”

说罢最后几句话,伯爵腾的一下站起来走了几步,他像是由于深深埋在心中的痛苦而失去了理智。

老侍从擦干净顺着面颊流下来的两行热泪。他以为他的主人是疯了,但是他没有去阻止他那看似荒唐的想法,而只是用深深动情的声音说:

“来,咱们到帐篷外边去走走,也许下午的微风会使您的额头感到凉爽,减轻您那不可理解的痛苦,除此之外,我实在找不出话来安慰您。”

四

基督教徒的军营沿着瓜达依拉的旷野展开来,一直伸延到瓜达尔基维尔河的左岸。在这些军营的对面,在光亮的地平线上,塞维利亚高高的城墙清晰可辨。城墙的两侧,是星罗棋布的带雉堞的城楼和堡垒。在雉堞的上方,映出的是那座摩尔城千百座花园的一片翠绿。在那黑魆魆的一片片树木枝叶中间,散落着白得像雪一般的了望台、伊斯兰教寺院的尖顶和高大的了望塔。在了望塔悬空石栏的上方,四个大金球在太阳的照射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从基督

徒们的营地上望去，仿佛是四个火炬。

堂费尔南多干的事业是那个时期最勇敢、最大胆的事业，他把伊比利亚半岛各个王国最著名的战将都吸引到了他的身边，其中不乏从遥远的异国慕名而来的战将，他们自愿加入神圣国王的军队效力。

放眼望去，整个平原上是一片各式各样的彩色帐篷的海洋。在这片海洋的尽头，千百面旗帜迎风飘扬，旗徽更是多姿多彩：行星、鹰头狮身怪兽、狮子、锁链、棍棒、锅炉，还有无数其他形象和图案，它们都是自己主人名字和身份的象征，都和纹章学有关系。在那个临时形成的城市的大街小巷里，到处都走动着一群群的士兵，他们讲着各自的方言土语，穿着自己民族的衣服，手持自己特有的武器，整个画面形成一种生动而奇特的对比。这边，在帐篷的门口，有几位从战场上下来的老爷坐在落叶松木的凳子上休息。他们在下棋，他们的侍从则站在一边，不时地往他们的金属杯子里斟酒。那边，有几个士兵正在利用休息时间修理和擦拭他们在最后一次战斗中被打坏的武器。再过去一点儿，部队里最有经验的弓箭手，在人们的一片欢呼声中把他们的箭一枝枝准确无误地射在靶子上，其高超的射术引来一片赞叹。鼓声、军号声、流动商贩的叫卖声、铁器的撞击声、行吟诗人讲述将士们丰功伟绩的颂诗和赞美歌声，以及传令官发布战地首领命令的喊叫声在空中融混在一起，形成十分不协调的嘈杂声，使那幅战时的风俗画充满无限的生气。那种动人的情景，实为笔墨难以描述。

戈马拉伯爵在他忠实的侍从陪同下，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穿过。他低头默默地走着，眼睛抬都不抬，而且愁容满面，像是什么东西都看不见，什么声音都听不见。他机械地迈动双腿走路，酷似一位梦游病患者。他的精神飘浮在幻想的世界，对自己的举动毫无意

识,仿佛是在被别人拖着移动身躯向前走路似的。

在国王的帐篷旁边,一大群士兵、侍卫和小孩围着一个奇怪的人,目瞪口呆地听他讲着什么。那人一半像个朝圣者,一半像个杂耍艺人。他在兜售一些小商品,高声地喊着,把他的货物夸赞得天花乱坠,人们也便争先恐后地购买着。他时不时地也用他蹩脚的拉丁文念上一段祈祷词,或者说上一两句刻薄的挖苦话或下流话,还在他没完没了的故事里加些俏皮话,即使一个弓箭手也会被逗得脸红。总之,他又是祈祷,又是讲让人开心的爱情故事,又是讲些神话传说,嘴巴一刻也不闲着。他肩上背的褡裢里,混杂地装着千百样不同的东西:圣地亚哥墓地上的装饰彩带,刻着希伯来文的证章(据说这些证章是萨洛蒙国王创办圣殿派时亲自戴过的,只有戴上它们他才能免除各种传染病),能把劈成两半的人完美地粘合复原的香脂,用花缎缝制的福音书,可以得到所有的女人爱的秘方,西班牙各地保护神的圣物,首饰,小锁链,腰带,奖章,以及其他许多金属小东西,也有玻璃制品和铝制品。

当戈马拉伯爵来到围着朝圣者聚集的那伙人和他的崇拜者身边的时候,朝圣者开始弹起了曼陀林琴和阿拉伯独弦琴,同时唱起了他的传奇故事和爱情小调。在朝圣者不慌不忙地调弦的时候,他的同伴便转着圈儿在人群中收钱,把听众腰间本来不多的铜板都拿到自己手里。然后,朝圣者又去用单调的、带着浓重鼻音的声调唱他的传奇故事或爱情小调,这些唱词的结尾调儿都是一样的。

伯爵走近人群,专心地听着。说来真是凑巧,也叫人感到奇怪,那位朝圣者唱的故事,正好同压在伯爵心头的阴郁念头相吻合。根据朝圣者在开始吟唱前报的名字,那个故事叫《死人手传奇》。

一听到这故事的名字,侍从打算把伯爵从那儿拖走,但是伯爵

的双目死死地盯着那位街头杂耍艺人一动不动，于是他便听到了下边这样的吟唱：

1

姑娘有一个情人，
他自称是一位侍从，
一天侍从对她说，
他马上要跟主人出征。
“你去了也许不再归来。”
“为了我的心上人我会归来。”
情人这样发誓的时候，
据说大风也在呜咽：
“真该死，谁去相信
男人的许诺！”

2

伯爵带领他的近卫军
离开城堡，
她一下子认出了他，
立刻发出痛苦的呻吟：
“可怜的我，伯爵要走了，
他带去了我的贞操！”
不幸的女子痛哭的时候，
据说大风也在呜咽：
“真该死，谁去相信
男人的许诺！”

3

哥哥站在她的身边，
听了她的话也发出感叹：
“噢，他毁掉了我们的尊严。”
“他对我发誓要回来的。”
“即使他回来，也不会
在经常约会的地方找到你。”
不幸的女子死了，
据说大风为她而悲叹：
“真该死，谁去相信
男人的许诺！”

4

死者被抬到小树林里，
人们把她埋在一片绿荫下，
然而，不管填多少土，
她的手总是露在外边，
那只手戴着一枚戒指，
正是伯爵送她的信物。
据说，每到夜晚，
大风便在她的坟头呜咽：
“真该死，谁去相信
男人的许诺！”

那艺人刚刚结束最后一节唱词，伯爵就急不可耐地拨开看热闹的人群，走到他的身边。看热闹的人认出伯爵，都恭恭敬敬地往后退。伯爵使劲地抓住朝圣者的一只胳膊，以低沉而颤抖的声音问道：

“你是什么地方人？”

“索里亚人，”朝圣者若无其事地回答。

“你在哪儿学会了这支歌？这个故事讲的是什么人？”伯爵又大声问道，情绪显得越来越激动难抑。

“先生，”朝圣者目不转睛地盯着伯爵，继续泰然自若地说，“这支歌到处都在流传，戈马拉地区村村镇镇的人都会唱，它讲的是一个被有权有势的男人残酷地侮辱了的不幸的女人。上帝有眼，决定在埋葬她时让她把一只手露在墓外。那只手戴着一枚戒指，这戒指是她的情人跟她私定终身时戴在她手上的。那是一种许诺，你大概知道谁应该去履行这一诺言。”

五

不久前，在通往戈马拉的路旁一个不起眼的地方，我看到了人们传说伯爵举行他们奇特婚礼的地方。据说，当时伯爵跪在那个可怜的墓穴前，紧紧抓住了玛尔加丽塔伸在坟外的那只手。在大主教的允许下，一位神父为这桩悲惨的婚礼祝福。于是，那只手永远地缩进了坟墓，奇迹也便到此结束。

在几棵茂盛的百年参天老树下，有一片草地。每到春天，那儿便自然地鲜花盛开。当地的人们说，玛尔加丽塔就埋在那里。

受难的玫瑰

那是一个夏日的午后，在托莱多的一个花园里，一个十分温柔而美丽的姑娘给我讲了这个奇特动人的故事。

她一边以其独有的方式讲述这个神秘的故事，一边将与这个传说同名的花朵的叶子及其花蕊一片片揪下来送到嘴边吻着。

如果我能把这个故事像她讲得那么娓娓动听，纯朴清新，你们肯定会像我当时那样动情的。这是一个叫萨拉的姑娘的不幸遭遇。

既然我没有她那样的口才，那就只好凭着现在的记忆，把这个传说讲到哪儿算哪儿了。

—

在皇城，有一条最阴暗曲折的小巷，这条小巷几乎像是偷偷摸摸地镶嵌在西班牙人和摩尔人混居的古老教区的高大钟楼和一幢古老房舍那雕着花纹、阴森森的高墙之间。许多年以前，一个名叫

丹尼尔·莱维的犹太人就住在这条小巷里，他的房子像他一样的阴险、卑贱和微不足道。

像所有的犹太人一样，这位犹太人也是怨恨心重和抱有复仇心理，而且更有甚者，他比任何人都更虚伪和爱欺骗。

据市民们说，这位犹太人有着万贯家财，但是人们却整天看到他蜷缩在自己家黑呼呼的门洞里修理那些金属链、旧腰带和破损的装饰品。凭他有这种手艺，许多索科多维尔的无赖、波斯蒂戈的女商贩和穷苦的侍从都来和他打交道。

他对基督徒和与基督徒有关的一切东西均深恶痛绝，但对那些著名的绅士和教士却毕恭毕敬，与他们相遇时，总是赶紧脱下那顶油渍渍的小软帽，把那黄蜡色的秃头一遍又一遍地点着。他在自己的小店里接待那些常来的老主顾时，也是满脸堆笑，恭恭敬敬地行礼问候。

可以说，丹尼尔那阿谀的笑容在整个托莱多是家喻户晓的。说到他的温顺，那就更是无与伦比，不管别人怎样地欺骗他，怎样地嘲弄他，怎样地挖苦他，他都能默不作声地忍受下来。

小伙子们为了惹他生气，往他的小破屋里扔石头，但是没有用。附近宫殿里的侍从甚至军人为了惹火他，叫他一些带侮辱性的名字，同样没有用。教区虔诚的女信徒们从他的门前走过时，则是连连地画着十字，仿佛看到了活灵活现的魔鬼。

丹尼尔脸上总是挂着微笑，那微笑是离奇的，难以描述的。他的嘴唇又薄又瘪，在他那像老鹰嘴一样又大又弯的鼻子的阴影里拉得老长。尽管在他那双绿色的、圆圆的、几乎是隐藏在浓眉间的小眼睛里不时喷射出压制不住的忿怒的火花，但他总是冷漠地、不停地用他的小铁锤敲打着砧子修理着千百件锈迹斑斑的小玩艺儿，看上去是在不慌不忙、不急不躁地经营他的生意。

在犹太人小房子的上方，开着一扇镶着五光十色花瓷砖的中

分拱顶窗，这是阿拉伯式的窗户，是托莱多摩尔人古建筑的遗风。在窗户带状透雕缘饰的周围，顺着把窗户等地一分为二的小象牙柱子，从室内有一棵攀缘植物爬上去，绞缠在一起，青翠欲滴，轻轻摇曳，为那破旧楼房黑乎乎的墙壁增添了几分生气。

在小巷长满苔藓、裂缝纵横的大墙上，那扇窗户是惟一能照射进微弱的阳光的地方。恰恰就在照射进阳光的那个房间里，住着丹尼尔的爱女萨拉。

当区里的居民们从犹太人的小店前走过时，偶尔透过那扇摩尔式的窗户看到室内的萨拉和蜷缩在砧子上边的丹尼尔，都不禁为萨拉的姣容感到惊讶，高声叫道：

“真叫人难以相信，这么卑贱的父亲居然生出如此漂亮的女儿！”

说实在话，萨拉的确是位绝代佳丽。她的一双大眼睛在乌黑的睫毛下显得十分忧郁，而两颗眸子却酷似黑暗夜空中的明星光芒闪烁。两片火一样的朱唇，仿佛是由一位仙女看不见的双手剪贴在紫绒布上的美妙的装饰品。她的皮肤是那般的洁白而透明，仿佛是墓地塑像用的雪花石膏。她刚满十六岁，然而在她的脸庞上却充溢着柔和的哀伤，显然那是智力早熟的表现。她的乳房已经隆起，嘴里不时地发出一种叹息，表明她的情欲已在模糊中醒来。

城里最有钱有势的犹太人，都对萨拉惊人的美貌爱慕不已，纷纷向她求婚。但是，这位犹太女子对爱慕者的倾心和甜言蜜语却无动于衷，对父母三番五次劝她在他们辞世之前要她找到自己的终身伴侣，同样充耳不闻，而只是固执地沉默不语，除了说她喜欢过自由自在的日子外，对她的古怪表现不作任何解释。

终于有一天，一个男子对萨拉的傲慢态度忍无可忍了。他怀疑萨拉那长时间的悲哀面孔表明她心中隐藏着一种重要的秘密，于是这位倾慕者走近丹尼尔，并对他说：

“你知道吗，丹尼尔，在我们的教友们之间都在议论你的女儿？”

犹太人从他的铁砧上抬起眼睛，停住手中的锤击，若无其事地向那位男子问道：

“议论她什么？”

“他们说，”小伙子继续说道，“他们说……怎么说好呢！反正议论了好多事情……其中说是你女儿爱上了一位基督徒。”

说到这儿，萨拉的那位追求者一下子把话打住，想看看他的话在丹尼尔身上起到了什么作用。

丹尼尔把刚刚低下的头又抬起来，盯着小伙子看了一阵，一句话也没有说。然后，他又重新低下头去接着干他的活儿，同时高声喊道：

“谁敢说这不是诽谤呢？”

“我去参加我们犹太教士的秘密会议的时候，看到他们的人不止一次地在这条街上议论这件事。”小伙子看到他那些怀疑萨拉的话及其结论对丹尼尔毫无作用，不免感到惊讶，但他还是不甘心，又继续发挥下去。

犹太老头在继续干他的活儿。他盯着砧子看了一会儿，然后把锤子放在一边，又拿起一把小锉细心地锉一枚装饰品上的金属纽扣。与此同时，他开始低声地、断断续续地、几乎是机械地一遍又一遍把他脑子里想的事情吐露出来：

“嘿，嘿，嘿！”他说，一边离奇地、恶狠狠地笑着，“那么说，是一条基督狗想把我们种族的骄傲、我晚年的依靠萨拉从我的身旁抢走了？你们相信他会这样做吗？嘿，嘿，嘿！”他一直是像自言自语，一直那样离奇而恶狠狠地笑着，而且不停地用那小锉的钢牙吱吱地磨着那枚金属纽扣，并且磨得越来越用力，越来越响。“嘿，嘿，嘿！可怜的丹尼尔！大概连我们犹太人自己都会说你老糊涂了！你

这个老态龙钟的快死的家伙，既然你不能把她管好，让她避开我们仇敌的那些贪婪的眼睛，你干吗要这么个漂亮年轻的女儿呢？……嘿，嘿，嘿！也许你以为丹尼尔在睡觉吧？也许你以为，如果我女儿有情人……这完全是可能的，而且这个情人是基督徒，他想诱骗她，并且真的得手了，因为一切都是可能的，他还计划带她私奔，这也很容易，比如说，他打算明天就带她逃走，这也是人之常情……你以为丹尼尔会让人把他的宝贝夺走吗？……你以为他不知道怎样报仇吗？”

“可是，”年轻的犹太人打断他的话高声喊道，“难道你一切都知道了？”

“我知道，”丹尼尔一边站起身在背上捶了一下，一边说道，“我知道得比你多，你什么都不知道。如果不是到了该把一切都说清楚的时候了，你对详情将一无所知……再见！请通知我们的教友，让他们尽快集合在一起，今天晚上，在一两个小时之内，我将去见他们，再见！”

说罢，丹尼尔把那年轻人轻轻推到街上，然后不慌不忙地收拾起家什，用两道门栓和双插销关了店门。

大门的铰链发出一阵刺耳的吱吱嘎嘎的响声，这使那位渐去渐远的年轻人没有听到此刻那扇中分拱顶窗的百叶窗突然落下来的声音。那声音表明，那位犹太女郎刚刚从窗前退走。

二

那是圣周五的晚上，托莱多城的居民们在庄严的大教堂里参加过纪念耶稣受难的祈祷仪式之后，有的已进入梦乡，有的在围着火堆讲述类似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故事。据说，几个犹太人把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偷走，沿途滴了好多血，于是他们的罪行被发现

了。有的人在讲圣婴的故事，在这类故事中，我们信仰的不共戴天的仇敌总是把残酷的耶稣受难的始末重演一遍。

托莱多城沉睡在一片寂静之中，这寂静只是偶尔被远处更夫们的喊叫声和风声打破。当时在王宫周围夜间有更夫巡逻，而风则是把钟楼上的风向标吹得哗哗作响。在街道的拐角处，也可以听到阵阵劲风的呼啸声。有一条破船拴在磨坊旁边的一根柱子上，那磨坊像是嵌在塔霍河被河水冲击着的岩石上的，而那座小城就坐落在这片岩石上。当破船的主人把摇摇晃晃的破船解开时，他看到有个人向河边走来。她沿着一条狭窄的小道艰难地往下走着，那些小道从大墙的高处一直通到河边。看上去，这位船夫焦急等待的也正是这位女子。

“是她！”船夫嘟嘟哝哝地自语道，“今天晚上，这些魔鬼般的犹太人可真是怪了，他们放着那么近的桥不走，偏偏都来乘我的船过河……他们是不是约定在什么地方和撒旦见面呢？他们这样害怕撞上圣塞万多的士兵，肯定不是去干什么好事。肯定不是的。不过，这与我有什么相干？他们只要让我赚钱就行了，各得其所吧，其他事我就不管了。”

善良的船夫一边这样念叨着，一边坐到船上把桨拴好。他一直等待的是萨拉，来的人也正是萨拉。当萨拉跳上船之后，他便立即解开缆绳开始往对岸划去。

“今天晚上过去了多少人？”船刚离开磨坊，萨拉便这样问道，仿佛她是在问她和船夫已经预先谈过的事。

“我数不清，”船夫回答，“反正是一大群！……好像你是今天晚上参加聚会的最后一个人。”

“你知道聚会的目的吗？你知道为什么在这个时候人们出城吗？”

“我不知道……不过，好像是他们在等着一个什么人，这个人

今晚一定会来。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等他，不过我猜想不是什么好事。”

这段简单的对话之后，萨拉有一阵子一言不发，似乎是在梳理她的思想。“毫无疑问，”她心中暗想，“我爸爸发现了我们的爱情，准备采取残酷的手段实行报复。我得知道他们往哪儿去，他们要干什么，他们的目的何在。片刻的犹豫就会将他毁掉。”

当萨拉像是为了驱赶走那些令她担心的可怕疑团站起身来摸了一下前额时，她发现焦急竟使她出了一头冷汗。这时，船也到了对岸。

“好心人，”美丽的犹太女子将几个硬币扔给船夫，同时用手指着一条弯弯曲曲沿河岸而上的岩石间的小道说，“他们是从这儿走的吗？”

“一点不错。他们爬到‘摩尔人头’之后，便拐向左方不见了。他们到底往哪儿去，大概只有魔鬼和他们自己知道，”船夫回答说。

萨拉下船之后，沿着船夫指给她的方向去了。

有几分钟，船夫看到萨拉的身影在那片黑漆漆的岩石迷宫中忽隐忽现，待到她爬到那个叫“摩尔人头”的顶端时，她的黑影便顿时消融在蓝色的天幕上了，最后她便在茫茫的夜色里消失得无影无踪。

三

萨拉沿着那条小径一直走到一片优美如画的地方，也就是今天峡谷圣母寺的所在地。此处距山顶有两箭射程之远，托莱多的市民们将那山顶趣称为“摩尔人头”。在那个时代，那儿还可见一座拜占庭式的教堂的废墟，那是阿拉伯人征服前的事了。

在教堂废墟的门廊里，地上卧着几块大石头，石头间长满荆棘

和寄生草。草丛和荆棘之间，躺着一根半埋在地下的已经破损的石柱和一条石凳。那石凳上粗糙地雕刻着交错的枝叶、面目狰狞的鬼怪、可笑的妖魔和奇形怪状的人体。就教堂的主体而言，留下的只是几堵耸立的侧墙和几个摇摇欲坠的拱门，而且不管是墙上还是门上，也都是长满了野草。

萨拉仿佛神使鬼差一般走到了船夫指给她的地方。她踌躇了一会儿，似乎是不知该接下去该往哪儿走。但是，最后她还是迈着坚定的步伐朝教堂的废墟走去了。

她的本能和预感没有欺骗她，丹尼尔就在那儿。此时的丹尼尔脸上已没有微笑，此时的丹尼尔也不再是一个卑贱的、体弱的老人，而是一双圆圆的小眼睛里喷射着愤怒的火花，像是为复仇时刻的到来而兴奋不已。他的周围聚集了一群人，同样是恶狠狠的一脸凶相，准备拿一名他们宗教的仇人开刀来消除心头之恨。丹尼尔神气十足，威严无比，一会儿向一些人发布命令，一会儿吩咐一些人做某些准备。他要带领那些人干一桩可怕的事情。这桩事情，他在自己那低矮破旧的小屋里已经考虑了好多天。

萨拉借着黑暗走到了教堂的门廊边，看到教堂里的情景；她用了最大的努力才克制住自己，没有惊恐地喊出声来。

教堂里燃着一堆烈火。熊熊的火焰把一片人影映在墙上，仿佛他们是些地狱里的人。萨拉好像看到一些人在吃力地把一个沉重的十字架竖起来，另一些人则在用枝条编一个荆冠，还有一些人在石头上敲着大铁钉。此时，一个可怕的念头闪现在姑娘的脑海。她记起了人们不止一次地指控的她的种族秘密犯下的罪行，她也模模糊糊地想起了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圣婴的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在这之前，她认为那些事情都是粗野的诽谤，是托莱多的市民们编出来侮辱和非难犹太人的。

但是，现在她一点也不怀疑了。那些可怕的刑具就在那儿，就

摆在她的眼前，凶残的刽子手们只等牺牲品的到来了。

一股圣洁的愤怒顿时涌上萨拉的胸膛。出于正义之情，出于对他的情人讲给她的真正的上帝的坚信不疑，面对那个场面，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她突然冲出遮挡着她的荆棘丛，几步便跨到了教堂的门坎上。

看到萨拉的出現，犹太人都不禁惊诧地叫了起来。丹尼尔带着一脸威胁的凶相朝女儿走了一步，以沙哑的声音问道：

“你这个倒霉鬼到这儿来干什么？”

“我到这儿来是要把你们干的卑鄙勾当的耻辱全部抹在你们的脸上，”萨拉毫不恐惧地、斩钉截铁地说。“我要告诉你们，如果你们不想把我杀死来满足你们喝血的愿望的话，你们等待牺牲品来这儿把他杀死的计划就落空了，因为你们等待的那个基督徒不来了，我已经把你们埋伏在这儿的告诉你们了。”

“萨拉！”丹尼尔高喊道，如同怒狮似的咆哮着，“萨拉，你说的不是真话。你不会这样背叛我们，甚至连我们神秘的习俗都告诉别人。如果你真的泄漏了这件事，那你就不是我的女儿……”

“对，我已经不是你的女儿了。我已经找到了另一个父亲，一个爱他的所有亲人的父亲。这个父亲被你们钉在了耻辱的十字架上，他为了拯救我们，为了为我们打开天堂之门让我们获得永生，而死在了这个十字架上。是的，我已经不是你的女儿，我成了基督徒，现在我为我的出身感到羞愧。”

一听到萨拉这些铿锵有力、大义凛然的话——这些话只有上帝能让殉教者说出来——，丹尼尔顿时怒不可遏了。他疯狂地扑向美丽的犹太姑娘，将她一下打翻在地，像抓着一个地狱里的魔鬼似的抓着她们的头发，将她拖到十字架下。那十字架像是张开瘦骨嶙峋的胳膊迎接她。犹太老头对着围在他身旁的人喊道：

“我把她交给你们了。你们就处置这个不要脸的东西吧，她出

卖了你们的荣誉、你们的宗教和你们的教友。”

四

第二天，当大教堂的钟声在空中欢快地鸣响着，忠厚安分的托莱多市民们用箭射击着稻草做的犹太自遣的时候——在我们的某些村镇上一直保留着这种古代遗风——，丹尼尔像往常一样打开了他的小铺子的门，并且依旧是嘴角上挂着微笑向过路的行人打着招呼，同时不停地用他的小铁锤在他的砧子上敲打着。但是，萨拉那扇摩尔式的中分拱顶窗的百叶窗却再也没有打开，人们也再也没看到那个秀丽的犹太女郎倚在窗旁五彩花瓷砖墙上的身影……

据说，几年之后，有位牧人把一朵从未见过的鲜花带给了大主教，在这朵鲜花上，可以看到救世主受难的全过程。那朵奇怪而神秘的鲜花长得十分茂盛，藤蔓爬满了坍塌的教堂的颓垣断壁。

人们还说，为了查明那一奇迹的根源，经过在那儿挖掘，发现了一具女人的骷髅。像那朵鲜花一样，这具骷髅旁边埋葬的一切，也展示了救世主受难的全过程。

尽管最终也没有查清那具女骷髅是谁，但人们却怀着一种特殊的敬意，把它长期保存在绿衣圣彼得的教堂里。那种鲜花，今天已变得司空见惯了，人们称它为“受难的玫瑰”。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贝克尔诗文选

作者= (西班牙) 贝克尔著

页数= 2 5 4

S S 号= 1 2 6 0 2 3 0 0

出版日期= 2 0 0 1 年 0 3 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